

古
樸編著

中國農村經濟問題

上海中華書局印行



2174 No. 257Ba



MA
F329.06
791

古
樸
編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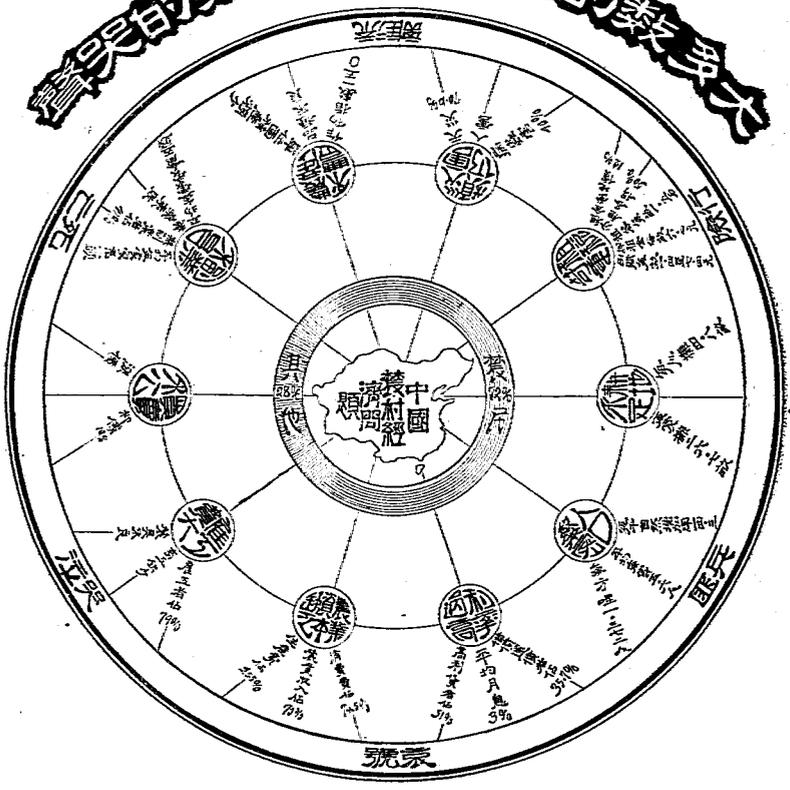
中
國
農
村
經
濟
問
題

上
海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3 2285 3109 5

農民的數目和農村的數目



中國農村經濟問題

自叙

我是生長在農家的一份子，從小就看見家人很忙碌的從事耕作，有時還幫着家人到田間去放牛送飯，一年到晚，收入所得，仍是寥寥無幾。幸賴先人的遺產和家庭的副業，才使得無凍餒之憂，並且還可在『帶着資本彩色』的教育制度之下受點分利的教育。自己對於『身所由出』的農家，總想有些貢獻，却是受着這種『分利的教育』，除了做『揚名聲，顯父母』的事業外，實在無能為力！然而我又不願踏入中國人的『倫常觀念』的圈套，於是只好對於農村經濟的種種問題，略盡點力量去研究，藉以報答家人。數年來實地的觀察和蒐集的材料，漸次使我有寫成這本小冊子的必要了；今年適在中大教育學系擔任農村經濟概要，除指導同學研究外，便努力的執筆寫成這本小冊子。

當我執筆的時候，對於農村經濟的種種問題，應當如何解決，完全沒有預先懷着成見，也沒有拘執某派的學說，祇有那些表列的事實導引我得到一個適當的結論。而那些表列的事實，除了由參考書報中引用的外，許多都是我自已化了大工夫去計算得來的；所以如果那些表列的事實無大錯誤，我相信這本小冊子還有相當的價值——雖不敢說是『一字千金』，但和市價相比，至少有『千字一金』的價值。故對於一般對農民疾苦表同情的人，一般主張『嚴定田賦地稅之法定額，禁止一切額外征收；清查戶口，整理耕地，調正糧

食之產銷，以謀民食之均足；改良農村組織，增進農人生活。」的人，一般實行「到鄉村去」的人，我都很願意把這本小冊子供他們做參考；若被那些「白面書生」過目之後拿去覆誣，我是覺得太不經濟了！

我寫完這本小冊子後，覺得中國農村經濟的衰落，確是事實追究衰落的原因，一般人都以為是農民的守舊，地主的剝削，甚至帝國主義的侵略。但照這個人的研究，這幾種原因固有關係，而中國政府的摧殘農業，關係更大。（詳見本書之第三章和第八章）中國人向以「以農立國」為口頭禪，中國政府更以「提倡農業」自命，（參看民十一農商部推廣農利咨文）其實照這樣的摧殘下去，不但不能「提倡農業」，恐怕更難「立國」吧？所以蕭一山氏著清代通史說：「……且以守農本主義之故，國家賦課之財源，專求之農，而農之負擔日以重，往往稅歛不時，至有鬻田園以輸納者。而商賈乃乘之以賄財，衣必文采，食必梁肉，是農之貧困而商人之富裕也。商以其富，交通王侯，其勢力不惟兼併農氏，並且壓抑官吏，且進而占政治上之勢力，農人遂日趨於衰微。法雖賤商，而商人常富貴；法雖尊農，而農人常困弊……」（卷中，頁四二一）我在這本小冊子裏發現大多數的農民和大多數的哭聲，心裏非常的悲痛，却是個人的能力薄弱，不能單獨起來實行扶助中國農民的獨立生存，只希望看這本小冊子的人認清事實，拋棄「身分」，共同起來援救中國農民，或者中國農民有翻身的一天。——這是我個人對中國二分之一以上帶着哭聲的農民表十分同情的實話，也就是我研究中國農村經濟問題的總報告。

怎樣援助農民？又是一個重大的問題；我們不是執政國政者，自然談不到「大政方針」，祇可就個人能力

所及的地方，略說教育的設施罷！我記得去年草鄉村教育新論（現由上海民智書局出版）時，曾就淺見所及，提出『經濟中心之教育』的主張，乃是根據一般農村人民的經濟能力來立論的；以為要發展鄉村教育，非以經濟為中心，用最經濟的辦法，培養經濟的能力不可。當時因根據的事實不多，未敢十分盡信；現在看完這本小冊子後，有許多事實擺在目前，益覺以前的主張為不謬。我們從這本小冊子裏看出許多農家的經濟狀況（詳見第七章），大都沒有『教育費』這一項的，便可知他們的經濟能力是薄弱的了。教育家不看清事實，空談『推廣鄉村教育』，而所推廣的鄉村教育又是『奢侈的』、『浪費的』。試問農家那有節省衣食住所必需的最低限度的生活費，而願意餓着肚皮來給子女『奢侈的』、『浪費的』呢？所以教育如果不能幫助農家解決飢寒的問題，在農家看來，簡直是『有損無益』的東西；任憑教育家如何說得『天花亂墜』，都是欺人的話！而教育家要想以教育來幫助農家解決飢寒的問題，我相信這本小冊子還可略供參考。不過教育是否有那麼大的力量，那又要看教育家的努力如何了。

我最後還有一點希望，就是：希望看這本小冊子的人對於書中的錯誤，不客氣的加以指正！因為我的筆是『村夫式』的，我的計算能力又很差，書中的行文和表格，難免『不流利』，或『不正確』的毛病，非有高明來指正，恐怕是變『悞己悞人』哩！

此外還有一點要聲明的：京兆直隸，奉天……雖已改了名稱，却是這本小冊子裏仍舊寫着；因為內中引用的材料，多數是民十七以前的，改了名稱或反使人不明白。

十九、五、十作者記於廣州，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

誌謝

我很感謝許多著作家和出版家（詳見附錄三），使我得到許多有價值的參考材料，寫成這本小冊子。當時本想一一註明，表示不敢掠美；後來因為覺得太繁冗，（例如表2.是由十餘種書報編成的，要分別註明實在繁冗），便取消了原意。但是雖然如此，對於原著作家和出版家，仍表示「忠實」的責任，並未改換，至多只有略變形式。這點固應向閱者聲明，同時也應向各著作家和出版家抱歉及申謝！

這本小冊子裏所參考的材料，除由我自己歷年收集的調查報告或專書外，中大教育學系主任莊澤宣先生也曾替我徵集得不少。所以寫這本小冊子時能夠盡量的參引事實，莊先生實有很大的幫助，應當在這裏特別申謝！而寫完後，莊先生復為我詳細的校閱，更當銘感！

——作者

中國農村經濟問題目次

自叙

誌謝

第一章 緒論

一、農村經濟的要義.....一

1. 農村經濟和農業經濟的區分——2. 農村經濟的對象——3. 農村經濟的重要

二、怎樣研究中國農村經濟？.....二

4. 研究農村經濟的普通法則——5. 研究中國農村經濟中困難——6. 勉強採用的方法

第二章 中國的農民

三、農民戶口.....四

7. 農戶的統計——8. 每家的人口9. 農戶的類別

四、農民人數.....二二

10. 推算農民人數的方法——11. 農民的增減

五、農民的年齡性別和婚姻子女.....一六

目次

12. 年齡的分配——13. 男女性的比例——14. 婚姻和子女

第三章 中國的農地

六、各省區的農地面積……………一九

15. 農地面積的統計——16. 農地墾植的程度

七、農民耕種田地的多寡……………二四

17. 每家耕種的面積——18. 平均每人擁有的面積

八、各省區的作物面積……………三二

19. 作物面積的意義——20. 作物面積的統計——21. 作物指數

九、各省區的災荒面積……………三五

22. 災害面積的統計——23. 荒地面積的統計

十、地價和租稅……………三八

24. 地價的高低——25. 地租的多寡——26. 田賦的統計

第四章 中國的農產

十一、主要的農產品……………五九

27. 主要農產品的種類——28. 主要農產品的產量——29. 主要農產品在單位面積內的產額——

30. 農產品的收成	九一
十二、農產品輸出的統計	九一
31. 農產品輸出的現狀——32. 農產品輸出的增減	
第五章 中國的畜牧和蠶桑	
十三、畜牧的狀況	九七
33. 家畜的統計——34. 家禽的統計	
十四、蠶桑的狀況	一〇六
35. 繭絲的統計——36. 桑的狀況	
第六章 中國的佃農和工農	
十五、佃農的狀況	一一四
37. 租田的手續——38. 納租的辦法——39. 業佃間的關係——40. 佃農的趨勢	
十六、工農的狀況	一二七
41. 工農的多寡——42. 工農的工資	
第七章 中國農家的經濟狀況	
十七、職業和收入	一四一

43. 收入的來源——44. 每畝收穫的代價——45. 每畝的淨收入——46. 每家週年的收入——47. 各類農戶每家週年的收入

十八、生活 and 支出……………一六〇

48. 每家週年的支出——49. 支出的分配——50. 生活的狀況

十九、盈虧和借貸……………一七四

51. 收支的結果——52. 借貸的多寡——53. 借貸的來源——54. 利率的高低

第八章 中國農村經濟的問題

二十、問題的要點……………一八六

55. 人口繁密——56. 耕地不足——57. 租稅苛重——58. 災害頻仍——59. 農產不豐——60. 副業不

昌——61. 買賣不公——62. 雇工費大——63. 農業資本缺乏——64. 利率過高

二十一、如何解決問題?……………二二〇

65. 如何尋求解決問題的途徑?

第九章 解決中國農村經濟問題的途徑

二十二、如何耕理耕地?……………二二二

66. 農地是否已經充分的使用?——67. 怎樣移民墾荒?——68. 可耕地還有多少?——69. 怎樣測繪田

畝?——70. 怎樣釐定田賦地租?——71. 怎樣使『耕者有其田』?——72. 解決耕地問題較易見效的辦法

二十三、如使增加農產?.....二三六

73. 怎樣選擇良種?——74. 怎樣施用肥料?——75. 怎樣採用有效的農具?——76. 怎樣利用土地的生
產力?——77. 怎樣防除災害?——78. 怎樣實行生產合作?——79. 怎樣運銷農產?

二十四、如何救濟農村金融?.....二五三

80. 怎樣改善農村固有的金融機關?——81. 怎樣組織農村信用合作社?——82. 怎樣籌辦農民銀行?

第十章 今後中國農村經濟政策的問題

附錄

一、國民政府佃農保護法草案

二、浙江省佃農二五減租暫行辦法

三、農村經濟問題參考書報

中國農村經濟問題圖表目次

一、圖

第一圖 大多數的農民和大多數的契據！……………書前

第二圖 華北試驗區玉蜀黍摘穗者與不摘穗者收穫量的比較……………二三八

二、表

表 1、 各省區農戶的統計……………五

表 2、 各地農戶平均每家的人口……………五

表 3、 南北五省各縣農家人口的分配……………七

表 4、 各省區各類農戶的比較……………九

表 5、 各地各類農戶的百分比……………一

表 6、 各省區農民的統計……………三

表 7、 各省區釐訂農民人數的比較……………四

表 8、 四二一六農家人口增減的比較……………一五

表 9、 黑山扈等村農民的年齡分配……………一六

表10、	南北八處四二一六農家人口的年齡分配.....	一六
表11、	南北各地農民的年齡分配.....	一七
表12、	南北八處二九二七農家人口的性別比例.....	一八
表13、	各地農家人口的性別百分比.....	一八
表14、	農民的婚姻和子女的統計.....	一九
表15、	各省區農地面積的統計.....	二〇
表16、	訂正各省區的墾植指數.....	二三
表17、	揚子江流域的墾植指數.....	二三
表18、	各省區農家耕種田地多寡的比較.....	二四
表19、	南北各地農家耕種田地多寡的比較.....	二六
表20、	江蘇各縣農家耕種田地面積的比較.....	二八
表21、	蘇湖鹽山黑山屬等村農家耕種田地面積的比較.....	三〇
表22、	江寧縣各區農民耕種田地面積的比較.....	三一
表23、	各省區作物面積的統計.....	三三
表24、	各省區的作物指數.....	三四

表25、	各省區震地災害的統計.....	三五
表26、	各省區荒地面積的統計.....	三六
表27、	蘇皖三縣每畝地價的比較.....	三九
表28、	各地平均每畝的地價.....	四〇
表29、	江蘇各縣平均每畝的地價.....	四一
表30、	廣東各縣平均每畝的地價.....	四四
表31、	江蘇各縣每畝轉租額的比較.....	五〇
表32、	各地每畝納租額的比較.....	五二
表33、	南通宿縣逐年每畝租額的比較.....	五三
表34、	各省區田賦收入的統計.....	五四
表35、	各地每畝征收田賦的比較.....	五七
表36、	各省區主要農產品產量的統計.....	五九
表37、	各省區最主要的農產品每畝的產額.....	七三
表38、	重要棉產區歷年植棉面積的比較.....	七五
表39、	重要棉產區歷年產棉量的比較.....	七六

表40、	十大棉產區歷年每畝產棉額的比較	一九
表41、	江蘇各縣農產品每畝的產額	八〇
表42、	各地農產品每畝的產額	八一
表43、	民十八各省區農產收成與平常年收成的比較	八二
表44、	民十七江蘇各縣農產收成和災害的統計	八七
表45、	民十八各省區發現的災害統計	八八
表46、	民十八一月至四月全國農產品輸出入的統計	九一
表47、	全國農產品歷年輸出入的比較	九三
表48、	各省區家畜的統計	九七
表49、	全國農戶平均每家擁有的家畜	九九
表50、	蘇湖鹽山黑山區等村農家所有的家畜統計	一〇〇
表51、	江蘇縣農家平均每家擁有的家畜	一〇一
表52、	各省區家禽的統計	一〇二
表53、	全國農戶平均每家擁有的家禽	一〇四
表54、	蘇湖鹽山黑山區等村農家所有的家禽統計	一〇五

表55、	江寧縣農家平均每家擁有的家畜.....	一〇七
表56、	各省區獲贖的農家和所產的數量.....	一〇六
表57、	各省區藍絲的統計.....	一一
表58、	各省區桑田面積的統計.....	一一
表59、	各地押租金的比較.....	一一
表60、	崑山南通最近二十年行押租佃戶的百分比.....	一一
表61、	蘇皖三縣佃戶租的比較.....	一八
表62、	各地佃戶每畝納租數的比較.....	一九
表68、	崑山南通佃戶每畝納租數的比較.....	二〇
表64、	各地業佃分租所得的成數.....	二一
表65、	江蘇各縣荒歉收租的辦法.....	二二
表66、	蘇皖三縣居佃業主和居外業主的比較.....	二四
表67、	蘇皖三縣歷年各類農戶的變遷.....	二五
表68、	蘇皖三縣歷年各類農戶新種田畝的多寡.....	二六
表69、	浙江各縣工鹽的統計.....	二七

表70、江蘇四道縣工農工資的比較.....二九

表71、江蘇各縣工農工資的比較.....三三

表72、廣東各縣工農工資的比較.....三四

表73、各地工農工資的比較.....三九

表74、南北四省各縣農家收入的來源.....四一

表75、無錫三六農家收入的來源.....四二

表76、蕪湖一〇二農家收入的來源.....四五

表77、鹽山一五〇農家收入的來源.....四七

表78、成都附近五〇農家收入的來源.....四八

表79、江蘇各縣農地收穫的代價.....五〇

表80、南北四省各縣農家耕種多寡和年收穫收入的比較.....五一

表81、江蘇各縣年收穫地的淨收入.....五三

表82、農家耕種多寡和年收穫淨收的比較.....五四

表83、各地農家週年收入的比較.....五五

表84、南北各地農家耕種多寡和週年收入的比較.....五六

表85、	南北各地農家週年收入多寡的百分比.....	一五七
表86、	黑山區農家週年收入多寡的百分比.....	一五八
表87、	各地各類農家每家週年收入的比較.....	一五九
表88、	各地農家週年支出的比較.....	一六〇
表89、	江蘇各縣兩類標準農家週年支出的比較.....	一六一
表90、	農家耕地多寡和單位面積支出的比較.....	一六三
表91、	鹽山一五〇農家支出的分配.....	一六四
表92、	蕪湖一〇二農家支出的分配.....	一六六
表93、	成都附近五〇農家支出的分配.....	一六六
表94、	峨眉二五農家支出的分配.....	一六六
表95、	直隸燕浙九縣六二九六農家支出的分配.....	一六七
表96、	黑山區農家支出的分配.....	一六七
表97、	黑山區六四農家食品費的分配.....	一六八
表98、	華北五口農家的食品分析.....	一六九
表99、	黑山區農家年間臥室睡覺人數的分配.....	一七一

表100、南北各地農家每間房屋居住人數的比較.....	一七一
表101、黑山區六四農家每家週年衣服費的分配.....	一七三
表102、岷眉山二五農家週年收支的比較.....	一七五
表103、瀘雲三〇農家週年收支盈虧的比較.....	一七七
表104、江蘇各縣農家週年收支的比較.....	一七八
表105、各地借貸農家的百分比.....	一八〇
表106、黑山區二三農家週年借款的多寡.....	一八一
表107、各地農家借貸的月利.....	一八二
表108、各地農家高利貸的名目.....	一八五
表109、各國人口增減和健康的比較.....	一八六
表110、各地農村人口密度的比較.....	一八九
表111、中國農村人口密度和各國人口密度的比較.....	一九一
表112、各國人民擁地多寡的比較.....	一九二
表113、主要各國人民需要耕地多寡的比較.....	一九三
表114、蘇皖三縣農民納租率的比較.....	一九四

表115、各國歷年田賦增減的比較.....	一九五
表116、1909—1921年美國農作物平均每年受災損失的百分比.....	一九六
表117、各國稻的產額多寡的比較.....	一九九
表118、江蘇各縣農家有無副業的比較.....	二〇二
表119、烏江農家出售棉花每包損益的比較.....	二〇四
表120、上等粳米在鄉村和市鎮出售價格的比較.....	二〇五
表121、上等小麥在鄉村市鎮出售價格的比較.....	二〇七
表122、蘇皖三縣農家有農具牲畜的百分比.....	二一〇
表123、江蘇各縣農家雇工多寡的比較.....	二一一
表124、鹽山農家資本多寡和工作進數的比較.....	二一四
表125、蕪湖農家資本多寡和農具經營進數的比較.....	二一四
表126、1925—26各國物價漲落的比較.....	二一五
表127、農家借款用途的分配.....	二一七
表128、鹽山一五〇農家農地使用的比較.....	二二一
表129、試擬田賦果進稅率.....	二二九

表180、北平黃玉劉黍穡植及穗的成績.....	二二六
表131、日本每單位面積所用肥料和收穫量的比較.....	二四一
表132、中國人糞分析的結果.....	二四二
表133、清華園左近七村農家的輪穀制.....	二四七
表134、插會的糞數額和利息.....	二五五
表135、農村信用合作社資金來源的比較.....	二五八
表136、農村信用合作社社員借款多寡的比較.....	二六〇
表137、農村信用合作社口借款利率的比較.....	二六一
表138、農村信用合作社口借款在總額中的比較.....	二六三

耕種在丹麥是一種美術，而且是最重要的，所以議會常爲他辯駁，報紙常爲他討論，學校也以他爲科目。所以關係於人民甚大者，就是農夫。他是丹麥文化的動機，正如別國的銀行、商務、職業爲經濟的動機一樣。

——摘錄李譯：丹麥的農民合作——

吾恐他們提倡人口增加之結果，將使全國農人乃至人民全體，大家蔬食飲水，修仙成佛；『種馬鈴薯，吃馬鈴薯，和馬鈴薯死去！』

——摘錄陳長衡：人口密度和人生標準——

中國農村經濟問題

古 模編著

第一章 緒論

一、農村經濟的要義

1. 農村經濟和農業經濟的區分 一般人對於農村經濟的概念，往往和農業經濟的概念相混雜，其實兩者是不同的。農村經濟是指農村社會全體的經濟，實在是社會經濟；農業經濟是指農民個人或一家的經濟，不過是農場經濟而已。兩者雖有不可分離的關係，然研究起來，却是各有各的領域。農村經濟裏所討論的問題，如地權問題，農工問題……雖然有時入於農業經濟的範圍，但從社會的影響觀察，便不是農業經濟所能論究了，祇有農村經濟才要負這個使命。若照農業經濟的本務，不過討論此等問題對於農業收益的大小而已。

2. 農村經濟的對象 農村經濟不但是要研究農業成功的條件，同時還要研究農民和社會發生的關係，因此，農村經濟的對象自較農業經濟的對象為廣大。譬如：（一）農地問題裏所包括的，有面積的大小，土壤的優劣，權限的所屬……（二）人工問題裏所包括的，有供給的多寡，重工和女工，工作的時限，待遇的厚薄……（三）資本問題裏所包括的，有金額的多寡，資本的來源……（四）農作問題裏所包括的，有大農制和小農制，

精密農作和粗放農作，主業和副業，種子，肥料，農具，農作的時限，災害……（五）農產問題裏所包括的，有額量的多寡，收穫的豐歉，製造，運輸和販賣……（六）農家的經濟狀況裏所包括的，有每家人口的多寡，年齡和性別，產業和收入，生活和支出，借貸和利率……都是農村經濟所要討論的問題。不過有時因統計材料的缺乏，或不能作完密的研究。

3. 農村經濟的重要 我們用不着讚美，也用不着詛咒，只要從事實方面去觀察，便覺得中國農村經濟有研究的必要了。第一，從農產方面觀察，只見輸出額量逐年減少，輸入額量逐年增加，因此國內時有糧食的恐慌。論其原因，或由於水災旱災，或由於病害蟲害，或由於兵匪的擾害，或由於改種他種的作物影響所及，便是工商業凋敝，物價昂貴，災民遍地。第二，從農民生活方面觀察，全國有百分之七十二以上，五五，一一九，四二二戶，三四九，五六六，三六三人是散住在農村，從事農業的；而此大部分的農民又是在貧窮界線——一五〇元——以下過生活，將一切衣食住各項的用費省之再省，至於妨害衛生爲止，才得勉強度日。第三，從國富方面觀察，農產輸出雖逐年遞減，而民五仍佔全國貿易總額的百分之七三，田賦收入也佔歲入的百分之五〇；却是國民平均的富力則爲世界各國最少的——七年前爲二六七元，最近只有一〇一元。從這幾方面的事實看來，無論主張農業立國也好，主張工商業立國也好，中國的農村經濟都有研究的必要。

二、怎樣研究中國農村經濟？

4. 研究農村經濟的普通法則 通常研究農村經濟，可從縱橫兩方面着手。縱的研究，叫做歷史法，即將

許多農家歷年的家譜，契據，買賣簿，家庭用費簿，……分類研究，而求出一般的經濟狀況。橫的研究，叫做調查法，即先編造各種表格，選定某一個農村，或代表的農村，或全體的農村，而調查該農村的經濟狀況。兩法各有短長，要在施行的人去決擇。

5. 研究中國農村經濟的困難 中國農村經濟固有研究的必要，然研究時常感極多困難，其中最大的約有四種：第一，全國上下均不注意調查統計，有時為裝飾門面，舉行調查，也不過是轉相捏造，據此呈報而已，所以極不可靠，無怪乎外國人要說「中國政府雖有統計，但完全是無用的。若把政府的報告仔細加以觀察，有些地方的耕地面積據這個報告，實可大過全面積二倍以上，而統計表中在這一頁所載的耕地面積，又有比載在次頁的同一地方的耕地面積大至二倍或三倍的，並且常有一地方的耕地面積，經過了一年增到二倍以上的，而再過一年，又減至一半以下的。」（見新生活第二卷第八號 Malin 著中國的農業經濟）這種情形，完全是由於不注意實地調查的緣故。第二，退一步想來應用這種無信用的調查統計，也是缺而不全，並且不明瞭真實的意義。譬如民六第六次農商統計表裏說的「本年度各省區應報調查表裏，除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完全未報外，農林漁牧項下，則湖北，湖南，廣東報告未全。……」便是一個例子。第三，無論鈔錄或印刷，對於數字都容易錯誤，因此研究時往往不能避下斷語，如劉大鈞氏說的「河南呈報農田太多，其園圃亦太多。他省園圃面積大抵數百萬畝，而河南則在五千萬畝以上。分縣察之，則以新鄭，通許二縣各佔千餘萬畝為最大，而二邑之農田亦遠過他縣，已於前方言之矣。大約該二縣於填表時誤進一位，以一畝作十畝，致相差

若是之鉅。然一縣之表，非一人手填，是否農田總數誤進一位，抑於計算總數之時，一部分之數誤進一位，則不得而知。故不能遽行武斷，謂該縣表列之數，適爲實數之十倍也。（見所著中國農田統計，載中國經濟問題）也是一個例子。第四，度量衡制度不劃一，也是研究中國農村經濟的一大困難。譬如每單位面積的農產品產額，究竟甲地多於乙地，抑或乙地多於甲地，或是兩地相等，在沒有劃一的度量衡制度以前，都難作正確的比較，其他可想而知了。

6. 勉強採用的方法 研究中國農村經濟，必須有可靠的調查統計，然後所得的結論才有價值。現在既沒有信用的調查統計，實在只好不去研究。不過農村經濟的問題在中國總算是一個急切重大的問題，我們決不能等到有了有信用的調查統計，然後才去研究。不得已，即以現有的調查統計爲根據，同時參證各地個別的調查，並以情理推論出一個比較合理的結論，以爲今後改善農村經濟的指標。這種方法，雖不能說是嚴密的科學方法，但在目前急要解決農村經濟問題的時候，也未嘗不可採用；以後研究的結論，便是應用這種方法而得的。

第二章 中國的農民

三、農民戶口

7. 農戶的統計 全國的農戶共有多少，恐怕沒有一個人能夠確切的回答罷。要想知道大概的約數，只有檢查農商統計表了。我們現在就以報告省分較多，年限較近的民七第七次農商統計表爲根據，查得各省

區的農戶如下表，表中沒有報告的，則以另一年的報告補入。

表1. 各省區農戶的統計

地方	農戶
北京	635,357
直隸	3,984,702
奉天	1,736,309
吉林	588,551
黑龍江	336,497
山東	5,350,145
河南	6,270,050
山西	1,530,138
安徽	4,542,749
江西	2,873,489
福建	4,064,956
浙江	1,621,449
湖北	3,339,556
湖南*	3,636,654
陝西	1,437,797
甘肅	1,308,132
新疆	854,129
四川*	460,124
廣東*	6,038,370
廣西*	3,925,207
雲南*	2,216,873
貴州*	1,300,252
熱河	190,653
綏遠	620,389
察哈爾	66,495
合計	115,607
	55,119,423

上表表中有△的，為民三的報告；有◎的，為民四的報告；有●的，為民五的報告；有★的，為民六的報告。合計全國二六省區的農戶為五五,一一九,四二二戶，而蒙古，西藏，青海，川邊等，因無報告，不知還有多少。

8. 每家的人口 農戶的約數我們已經知道了，其次就要研究每家的人口。照從前北京經濟討論處的估計，是假定每家為五口，國民黨土地委員會則假定為六口。我們從近年各地調查統計的事實看來，中國農戶每家的人口，平均為五·六二人，試觀下表，即可明瞭：

表2. 各地農戶平均每家的人口

調查年份	農村	農戶	平均每家人口
1922	直隸察院浙各村	7,097	5.24

1922	蕪湖附近各村	102	5.36
1922	鹽山各村	150	5.35
1923	北京廣府村	91	4.51
1923	休寧湖邊村	56	4.40
1924—25	清華園左近七村	104	7.56
1924—25	皖豫蘇魯各村	4,216	5.26
1926	四川峨眉山各村	25	6.40
1926	北平黑山廬等村	64	6.00
1929	江寧各村	87,890	5.60
1929	江蘇十七縣各村	555	6.10
合計		100,350	5.62

再就各家人口分配的情形而論，大概北方的農家人口較多，南方的農家人口較少。現在略舉一例如左，以見一斑：

表3. 南北五省各縣農家人口的分配

每家人口	鄞縣	饒徽	江陰	吳江	宿縣	歸化	遼化	府縣	邯鄲	合計戶數
1	24	5	17	16	18	85	17	140	9	331
2	68	18	62	39	58	126	72	249	51	7.3
3	82	58	107	64	82	209	116	320	62	1100
4	68	56	115	86	106	224	172	362	66	1250
5	55	75	128	57	102	185	175	326	87	1190
6	39	55	98	35	80	130	138	193	56	819
7	11	27	57	7	44	100	85	127	54	512
8	10	21	30	8	38	64	72	68	30	331
9	6	22	15	5	23	39	42	41	43	236
10	7	8	15	4	21	19	33	25	17	149
11	2	7	7	1	14	15	26	23	14	109
12		3	8	1	10	10	17	14	14	77

13		1	5	2	7	9	13	6	11	54
14	1	2	3		9	2	5	13	9	44
15		2	2		1	1	7	9	9	31
16		1			1	1	8	4	5	20
17		5	1		2	2	3	2	5	20
18					4	1	1	2	10	17
19					3	1	2	2	6	14
20		1			1		3	3	4	12
20以上			2		1	1	10	6	18	38
合計	368	367	697	325	615	1223	1017	1037	580	7097

觀察上表，合計戶數七〇九七家，人口在一人以下的，各縣均有，一人以上的，漸次減少，而北部各縣在二人以上的亦不少，可見上面的話是不虛的，合計南北各縣，多為四口，平均則為五·二四人。

9. 農戶的類別 我國農戶，通常分為三類，即（一）自種農（田主）（二）自種兼租種農（半田主）（三）租種農（佃戶）是第一類農戶是自己耕種自己的田地；第二類農戶除耕種自己的少數田地外，還向他人租

種少許田地第三類農戶則完全向他人租種田地。這三類農戶究竟有多少可從農商統計表和各地調查報告而推算得到。現在以民七第七次農商統計表為根據，推算各類的農戶概數如左：

表 4. 各省區各類農戶的比較

地方	自種農		自種兼租種農		租種農		合計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京兆	348,382	54.4	144,328	23.2	147,647	22.4	635,357	100.0
直隸	2,912,669	73.0	564,934	14.2	507,199	18.2	3,984,702	100.0
奉天	739,856	42.5	484,250	27.7	512,203	29.5	1,736,309	100.0
吉林	284,717	48.3	136,867	23.3	166,967	28.4	588,551	100.0
黑龍江	190,835	56.6	68,594	17.4	87,068	26.0	336,497	100.0
山東	3,808,050	71.1	811,361	15.1	730,734	13.8	5,350,145	100.0
河南	3,458,431	55.2	1,113,949	17.7	1,697,670	27.1	6,270,050	100.0
山西	1,078,772	70.5	212,475	13.9	238,891	15.6	1,530,138	100.0
江蘇	2,127,642	46.7	1,032,984	22.7	1,332,123	30.6	4,542,749	100.0

按：1. 中國農商部

表

熱河	424,858	68.6	102,884	16.5	92,647	14.9	620,389	100.0
綏遠	38,720	58.2	12,583	19.0	15,183	22.8	66,495	100.0
察哈爾	83,098	71.8	13,899	12.1	18,610	16.1	115,607	100.0
合計	24,985,256	50.6	10,535,476	21.6	13,777,840	27.8	49,298,482	100.0

上表表中有×的，為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為民六的報告。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四省，因無報告，暫付闕如。由表中所列的百分比，可以看出中國的自種農佔百分之五〇・六，自種農兼租種農佔百分之二一・六，租種農佔二七・八。再以各地實在調查的情形相比較，可得下列的概數：

表 5. 各地各類農戶的百分比

地 方	自種農	自種農兼租種農	租種農	合 計
雍湖附近各村	55.0	32.0	13.0	100.0
河南島五十七村	5.1	16.1	80.0	100.0
崑山各村	8.3	14.19	77.6	100.0
南通各村	13.0	22.6	64.4	100.0

宿縣各村	44.0	30.5	26.5	100.0
成鄉附近各村	44.0	10.0	46.0	100.0
黑山冠等村	56.4	15.4	28.2	100.0
江寧縣各村	35.4	33.5	31.1	100.0
江蘇十七縣各村	61.8	16.8	21.4	100.0
平湖縣各村	9.0	16.0	75.0	100.0
廣東十八縣各村	11.0	36.0	53.0	100.0
平均	31.2	22.1	46.8	100.0

由上表大略可以看出一種現象，就是人煙稠密的地方，自種農往往較少，租種農往往較多；反之，人煙稀薄的地方，自種農往往較多，租種農往往較少；而自種兼租種無論在何地方，大都介於兩類之間。

四、農民人數

10. 推算農民人數的方法 要想清查中國的農民人數，實不容易；現在僅可用兩種比較簡易的方法來推算：第一種是以每家的人口數乘農民的戶數；第二種是以農民的百分率乘人口的總數。每家的人口數若干？照前清宣統二年民政部調查人口所用的平均數為五·五人，近人陳長蘅氏則估定為五·二人，我們根

據表2.所列各地農戶的平均人口爲五·六二人,較五·五人爲多。現在就以五·五人爲準,按照表1.所列的農戶,推算得農戶人數如下表:

表 6. 各省區農民的統計

地方	農 民
京兆	3,232,719
直隸	21,817,186
奉天	9,276,553
吉林	2,963,939
黑龍江	1,782,853
山東	30,001,015
河南	33,717,283
山西	8,412,503
江蘇	26,895,912
安徽	15,653,077
江西	22,356,659
福建	8,917,436
浙江	17,903,683
湖北	20,189,231
湖南	7,907,895
陝西	7,343,468
甘肅	4,758,254
新疆	2,484,559
四川	33,547,767
廣東	21,588,639
廣西	9,258,887
雲南	7,151,386
貴州	1,048,592
熱河	3,412,140
綏遠	365,723
察哈爾	635,839
合計	322,523,181

中國農民在人口的總數中究竟佔百分之若干?各年份各機關的推算多不一致。如十五年英文中華年鑑估定佔百分之八五,北京經濟討論處估定佔百分之七一,國民黨土地委員會估定佔百分之八〇。我們現在根據表6.所列的農戶人數,以民十一郵局調查二十二省區的人口總數四四七,一五四,九五三人爲準,算得農民實佔百分之七二。倘此數可爲代表的百分比,那末,民十五的農民人數便可根據是年郵局調查二十四省區的人口總數四八五,五〇八,八三八人算得是三四九,五六六,三六三人。不過這裏面有兩個疑點:第一,百分

之七二是否可用為代表。第二、四八五、五〇八、八三八人是否可靠？我們對於這兩個疑點都無法決定，現在姑依最近陳長蘆氏根據國民政府立法院統計處所調查的民十七數省區的人口，並加蓋訂的數目，列成一表，略作比較：

表 7. 各省區蓋訂農民人數的比較

省 區	陳氏蓋訂後民 十七的人口	以72%算得的 農民人數	表6所列的 農民人數	比 較
山 西	12,087,951	8,703,325	8,412,503	+ 290,822
江 蘇	34,919,143	25,141,783	26,895,912	-1,754,129
安 徽	21,715,396	15,636,085	15,653,077	- 17,992
浙 江	20,623,067	14,848,608	17,903,683	-3,055,075
陝 西	11,802,746	8,497,977	7,343,468	+1,154,509
廣 西	10,926,637	7,867,179	9,258,897	-1,391,708

11. 農民的增減 農村人口究竟是增加，還是減少？我們從表 6. 和表 7. 都看不出真象，只有從人口的生產和死亡兩方面去觀察，或者可以得到一個比較明瞭的觀念。高啟明氏的研究，農村人口是有增加的趨勢，下表便是高氏研究的結果：

表3. 四二一六農家人口增減的比較

地 方	千人中的 出生率	千人中的 死亡率	千人中的自 然增加率	每年的自 然增加率	生殖指數	
河 南	鄭 縣	20.3	19.6	0.8	0.08	103.8
	睢 縣	35.5	19.4	16.1	1.61	133.3
	永 城	54.7	37.0	17.6	1.76	152.6
永城 (附安徽亳縣)	53.3	65.4	12.1	1.21	81.5	
山 西	汾 氏	25.6	19.9	5.7	0.57	128.4
江 蘇	江 甯	33.5	6.2	30.4	3.04	587.5
	江 浦	43.0	17.0	26.0	2.60	154.8
	江 寧 神 門	51.4	33.2	18.2	1.82	154.8
安 徽	滁 州	32.9	12.0	20.9	2.09	275.0
	宿縣(甲)	55.5	33.3	22.2	2.22	167.0
	宿縣(乙)	70.5	59.6	10.9	1.09	118.2
平 均	42.2	27.9	14.3	1.43	151.3	

上表表中的自然增加率是由生產率減去死亡率而得的；每年的自然增加率是以一〇〇人為比例，而從生產率減去死亡率所得的；生殖指數是按照薄萊爾 (Raymond Pearl) 氏公式 $100B/D$ 而求得的。細觀上表，中國農村人口是有增加的趨勢。不過人口的增減，除生死的原因外，還有移出和移入的關係，這兩點沒有詳細的考查，我們仍難斷定中國農村人口確實是增加，不過根據目前的事實而說有增加的趨勢罷了。

五、農民的年齡性別和婚姻子女

12. 年齡的分配 照一般的農村社會學家所說，農民大都是青年和壯年，老弱的比較少些。不過標準沒有一定，確實的情形便很難比較。我們現在僅可列舉一二種事實來表明，或者也可以看出一般的情形：

表 9. 黑山屬等村農民的年齡分配

年 齡	人 數	百分比
5以下	45	11.6
5—14	71	18.3
15—24	75	19.4
25—34	60	15.5
35—44	55	14.2
45—54	33	8.5
55—64	34	8.5
65—74	11	2.8
75—84	3	0.8
合 計	387	100.0

表 10. 南北八處四二一六農家人口的年齡分配

年 齡	人 數	百分比
0—9	3,121	20.3
10—19	3,157	20.5
20—29	2,669	17.4
30—39	2,257	14.6
40—49	2,010	13.0
50—59	1,168	7.6
60—69	693	4.5
70—79	278	1.8
80—89	43	0.3
合 計	15,401	100.0

表 11. 南北各地農民的年齡分配

年 齡	東 部 各 村		北 部 各 村		東 北 部 各 村	
	人 數	百分比	人 數	百分比	人 數	百分比
1—10	2,383	28.3	2,200	20.0	2,266	22.7
11—20	2,095	20.9	1,877	18.8	1,987	19.9
21—30	1,484	14.3	1,470	14.7	1,454	14.5
31—40	1,585	15.8	1,510	15.1	1,544	15.4
41—50	1,353	13.5	1,153	11.5	1,253	12.5
51—60	755	7.5	930	9.3	842	8.4
61—70	322	3.2	559	5.6	442	4.4
71—80	103	1.0	251	2.5	177	1.8
81以上	20	0.2	50	0.5	35	0.4
合 計	10,000	100.0	10,000	100.0	10,000	100.0

表11. 是根據燕京大學農村經濟系教授 H. B. Little 的調查列成的，原數共三七，一九一人，Little 氏爲簡便計算，僅取三〇，〇〇〇人，分佈於鄆縣（七村），儀徵（五村），江陰（一七村），吳江（二〇村），善化（二〇村），蓮化（一八村），唐縣（二四村），邯鄲（一八村）等一二九村。我們就上列的三表合起來觀察，大略可以看出農民的年齡分配情形了。

13. 男女性的比例 男女性的比例，可從下列兩表看出一個大概的情形

表12. 南北八處二九二七農家人口的性比例

性 別	人 數	百 分 比
男	8,193	53.2
女	7,208	46.8
合 計	15,401	100.0

表 13. 各地農家人口的性別百分比

地 方	男	女	合 計
東部各村	51.82	48.18	100.00
北部各村	53.01	46.99	100.00
東,北部各村	52.41	47.59	100.00
蕪湖附近各村	55.20	44.80	100.00
黑山扈等村	50.90	49.10	100.00
平 均	52.66	47.34	100.00

合觀上列兩表，可知中國農村人民的性別，大都是男多女少的。

14. 婚姻和子女 關於這點，我國現在調查的事實還少，不易論述。若就一二處的情形看來，農村人民已婚的很多，而且結婚的年齡也很早；婚後所生的子女，也不算少，後列一表便是表明這些事實的：

表 14. 農民的婚姻和子女的統計

地方	農民的類別	結婚的百分比	婚年	產生的子女數
南	自種農	100.0	10.4	2.4
	自種農兼租種農	92.1	20.5	3.2
通	租種農	69.7	22.1	4.9
	自種農	99.5	17.8	2.4
宿	自種農兼租種農	79.8	19.0	3.2
	租種農	65.7	21.0	4.2

第二章 中國的農地

六、各省區的農地面積

15. 農地面積的統計 我國農地的統計，歷代多有記載，不過是否可靠，却是一個問題。我們現在研究農

村經濟，是以較近的事實為主，所以引用的材料只限於民國以來的統計。就此等統計觀察，似以民七的報告為較全，且年份也較近，現在即根據該年第七次農商統計表所載，列成下表；其中有報告不全的，則以另一年的報告補入。

表 15. 各省區農地面積的統計表(單位畝)

地方	農 地 面 積			合 計	農 田 百 分 比	園 圃 百 分 比
	農 田	園 圃	合 計			
京 兆	18,053,783	1,629,260	19,683,043	91.72	8.28	
直 隸	76,343,237	5,413,036	81,756,273	93.38	6.62	
奉 天	44,748,174	1,038,972	45,787,146	97.73	2.27	
吉 林	83,340,264	2,537,128	85,877,392	97.05	2.95	
黑龍江	37,600,330	1,265,209	38,865,539	96.74	3.26	
山 東	100,956,251	4,046,124	105,002,375	96.15	3.85	
河 南	348,261,126	51,671,367	399,932,493	87.08	12.92	
山 西	49,821,657	959,549	50,781,106	98.11	1.89	

江蘇	78,047,714	5,054,698	83,102,412	93.92	6.08
安徽	40,646,239	2,242,098	42,888,337	94.78	5.22
江西	36,315,101	4,526,914	40,842,015	88.92	11.08
福建	22,456,957	1,857,069	24,314,026	92.36	7.64
浙江	26,993,658	4,198,677	31,192,335	86.54	13.46
湖北	154,886,838	6,896,153	161,782,991	95.74	4.26
湖南	18,704,950	3,319,150	22,024,106	84.93	15.07
陝西	27,642,674	846,087	28,488,761	97.03	2.97
甘肅	26,439,444	418,693	26,914,140	98.64	1.36
新疆	10,726,231	1,300,556	12,026,787	89.18	10.82
四川	56,318,406	69,114,321	125,432,727	44.90	55.10
廣東	22,905,623	3,096,277	26,001,900	88.10	11.90
廣西	78,404,744	5,000,986	83,405,730	94.01	5.99
雲南	10,456,704	1,040,152	11,496,856	91.70	8.30

貴州	1,336,516	134,522	1,471,038	90.86	9.14
熱河	16,278,056	1,006,791	17,284,847	94.17	5.83
綏遠	6,011,426	270,850	6,282,276	95.70	4.30
察哈爾	11,650,178	17,653	11,667,831	99.85	0.15
合計	1,382,500,918	175,802,023	1,558,026,641	90.65	9.35

上表表中有×的，為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為民三的報告；有○的，為民四的報告；有●的，為民五的報告；有*的，為民六的報告。合計全國二六省區的農地為一五五八〇二六六四一畝，內中農田佔百分之九〇・六五，園圃佔百分之九・三五。（據農商統計表的說明：種植五穀者為農田，種植果品、蔬菜、煙草、藥材者為園圃。）

16. 農地墾植的程度 以地方面積除農地面積，所得的百分比，可以叫做『墾植指數』(Cultivation index)，是用來表示墾植的程度的；凡指數高的，就是表示墾植面積大；指數低的，就是表示墾植面積小。大概地勢平衍，農地較多的地方，指數都高；反之，高山大澤的地方，指數都低。不過在我國目前尚未舉行實地的測量，無論土地或農地，都沒有精確的統計，要想求出墾植指數，實不容易；有時勉強計算，也是很多不合理的。現在僅引劉大鈞氏訂正的各省區墾植指數如左，以見一斑的情形：

表17. 揚子江流域的墾植指數

省 區	墾植指數
江 蘇	40.0
安 徽	15.0
江 西	17.0
湖 北	20.0
湖 南	18.0

兩表相比，顯見東亞同文書院所估計的太低，不合情理；因此數省為農業重要的區域，雖有多少山澤，也不致低到如此。再就最近廣東財政廳調查全省的田畝數來計算廣東的墾植指數，又覺劉氏的改訂過高。據粵財廳的調查，全省田畝共四〇、四二一、四〇〇畝，全省土地面積約合四二一、五〇〇、〇〇〇畝，故墾植指數為九·六，較劉氏改訂的小二倍有餘，所以在目前決難求出精確的墾植指數。

劉氏改訂的墾植指數是否合理，可再引上海東亞同文書院所估計揚子江流域數省的墾植指數來比較：

表16. 訂正各省區的墾植指數

地 方	墾植指數
京兆,直,晉,熱,綏,察,奉,吉,黑.	19.4
山 東	43.0
河 南	44.3
江 蘇	41.3
安 徽	40.0
江 西	30.0
福 建	15.0
浙 江	29.3
湖 北	46.5
湖 南	35.0
陝 西	15.0
甘 肅	4.6
新 疆	0.5
四 川	15.0
廣 東	20.0
廣 西	21.9
雲 南	3.8
貴 州	2.6
合 計	15.4

七、農民耕種田地的多寡

17. 每家耕種的面積 由農家耕種田地的多寡，可以看出農民經濟的豐盈。我國農家耕種田地的面積，據民七第七次農商統計表所載，大都很小，換句話說，就是中國的農家多屬小農，試觀下表便可明瞭：

表 18. 各省區農家耕種田地多寡的比較

地方	十畝以下		十畝以上		三十畝以上		五十畝以上		百畝以上		合計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廣東	182,078	24.0	155,180	22.1	145,290	23.8	115,387	18.9	68,174	10.8	611,043	100.0
直隸	1,373,453	34.5	1,080,868	27.1	796,007	20.0	503,806	12.8	224,389	5.6	3,934,632	100.0
奉天	845,806	19.9	371,038	8.8	412,744	23.8	348,307	20.6	263,204	14.8	1,736,309	100.0
吉林	44,481	7.6	97,977	16.7	101,046	27.4	132,261	22.5	152,586	25.8	588,551	100.0
黑龍江	19,518	5.9	32,740	9.8	54,053	16.8	70,308	22.9	131,617	45.2	335,450	100.0
山東	2,184,531	40.8	1,537,565	28.7	632,535	17.4	437,566	9.1	207,667	3.0	5,300,147	100.0
河南	1,832,624	39.7	1,159,559	25.2	799,304	17.4	400,177	10.6	329,912	7.1	4,606,576	100.0
山西	884,452	23.6	384,535	24.2	633,102	23.2	337,406	20.7	131,705	9.3	1,350,140	100.0
江蘇	2,314,503	51.0	1,594,215	29.5	556,550	12.5	271,116	5.9	94,937	2.1	4,541,740	100.0
安徽	1,037,640	36.2	682,172	23.4	406,173	14.1	209,542	10.4	103,502	3.9	2,872,459	100.0
江西	3,011,123	74.1	673,837	16.7	391,042	7.1	70,941	1.8	19,133	0.8	4,034,056	100.0

福建	870,810	53.7	609,708	31.3	170,106	11.0	69,795	3.5	9,024	0.5	1,021,440	100.0
浙江	1,710,004	53.0	1,022,697	30.6	886,188	11.0	137,313	4.0	38,004	0.9	3,339,562	100.0
湖北	1,443,232	30.7	1,023,403	28.1	622,686	18.0	391,146	10.8	120,287	3.5	3,626,631	100.0
湖南	354,802	24.6	346,321	24.1	336,937	26.1	244,920	17.0	103,707	8.2	1,437,707	100.0
陝西	406,053	37.0	443,632	33.0	214,131	16.4	98,637	7.5	65,769	4.3	1,308,132	100.0
甘肅	288,748	33.8	212,871	24.0	161,013	18.9	122,844	14.4	68,653	8.0	861,129	100.0
新疆	101,640	35.1	105,766	33.8	69,210	15.0	53,637	11.2	20,072	4.4	480,121	100.0
四川												
廣東	2,083,252	53.1	962,107	24.5	553,222	14.1	243,040	6.2	89,586	2.1	3,925,207	100.0
廣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105,101	20.5	138,360	30.4	108,330	17.5	92,543	14.9	65,514	10.5	620,389	100.0
綏遠	8,422	12.7	9,799	11.7	13,711	20.6	16,483	24.8	13,080	27.2	66,409	100.0
察哈爾	12,611	10.9	14,039	12.1	13,020	20.4	29,095	25.1	30,266	31.4	115,607	100.0
合計	30,352,286	42.7	12,611,998	28.4	7,651,576	16.0	4,625,090	9.7	2,497,618	5.2	47,703,632	100.0

上表表中有×的，爲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爲民六的報告。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四省以前無此項報告，故暫

付闕如。我們細觀上表，可見我國農家所耕種的田地是很小的，計耕種在十畝以下的佔百分之四二·七，十畝以上，三十畝以下的佔百分之二六·四，統計耕種在三十畝以下的約佔百分之七〇。此等報告是否可信？我們可再引各處的調查統計來比較，下列三表便是為證明這點而用的。

表 19. 南北各地農家耕種田地面積的比較

耕種畝數	鄞 縣		饒 徽		江 陰		吳 江		宿 遷	
	戶數	百分比								
3 以下	42	16.0	27	7.4	82	12.9	28	9.1	46	9.1
3—5	35	13.3	100	27.2	177	28.0	55	17.8	76	15.1
6—10	54	20.5	129	35.3	212	33.5	77	25.0	87	17.3
11—25	75	28.5	87	23.8	106	16.6	110	35.7	107	21.1
26—50	43	16.3	19	5.4	36	5.7	25	8.2	61	12.1
51—100	11	4.2	1	0.3	9	1.5	9	2.9	66	13.1
101—200	2	0.8	3	0.8	6	0.9	3	1.0	42	8.3
201—500	1	0.4			2	0.3	1	0.3	12	2.4

501—1000			2	0.3		5	1.0
1000以上			2	0.3		2	0.4
合計	263	366	100.0	63.4	100.0	308	100.0
無田地	105	1		33		17	
平均每家 耕種畝數	18.1	11.3		22.7		16.0	57.2

表 19. 南北各地農家耕種田地面積的比較(續)

耕種畝數	密 化		遷 化		唐 縣		邯 鄲		合 計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3 以下	123	11.5	66	6.5	281	17.2	35	7.7	720	10.3
3—5	244	22.9	158	18.4	397	24.4	40	8.8	1,282	21.2
6—10	316	29.7	184	21.4	427	26.2	47	10.2	1,533	25.2
11—25	323	30.3	227	26.6	360	22.2	73	16.2	1,468	24.1
26—50	55	5.2	123	14.3	106	6.5	106	23.5	574	9.6

51—100	3	0.3	73	8.3	45	2.8	83	18.4	300	5.0
101—200			32	3.7	8	0.5	49	10.8	145	2.6
201—500	1	0.1	6	0.7	3	0.2	20	4.4	46	0.9
501—1000									7	0.1
1000以上			1	0.1					5	0.1
合計	1,065	100.0	860	100.0	1,627	100.0	453	100.0	6,080	100.0
無田地	158		157		308		127		1,017	
平均每家 耕種畝數	11.14		28.3		12.3		56.3		24.7	

表 20. 江蘇各縣農家耕種田地面積的比較

耕種畝數	嘉定	崑山	武進	常熟	崇明	川沙	松江	鎮江	江寧	豐縣	興化	太倉	灌雲	贛榆	無錫	泰縣	鹽城	合計	百分比
10以下	1		4	3	3	25		6	26		1	6			30	1		106	19.0
10—19.9	6	11	36	17	20	16	7	12	30		1	5		1	6	5	1	174	31.4
20—29.9	5	10	4	7	6	7	4	5	12	1	1	1		5	2	5	1	76	13.5

30-39.9	7	6	1	3	11	2	2	3	2	1	1	1	4	1	4	3	52	9.4
40-49.9	7	2	4	1	2	3	3	3	3	1		1		4		34	6.1	
50-59.9	1		1		1		2	5	2	1		1	4	3	22		4.0	
60-69.9	3	1	1	1		1	1	2					4	1	15		2.7	
70-79.9							1	3					1			5	0.9	
80-89.9						1		7					1	1	10		1.8	
90-99.9							1	2			1	2		1	7		1.3	
100-109.9							1	6		3	2				12		2.1	
110-119.9							1	1		1					3		0.5	
120-129.9								1			18	1	1	1	1	22	4.0	
130-139.9								2								2	0.4	
140-149.9								1			3					4	0.8	
150-159.9						1		2			3					6	1.0	
160 以上						1		2			2					5	0.9	

合計	30	30	51	32	30	61	21	29	80	40	7	14	30	19	39	30	12	355	100.0
平均每家耕種畝數	31.626	618.819	916.116	944.019	624.589	732.714	1118.865	57.641	664.494	4									

表 21. 兼湖鹽山黑山厓等村農家耕種田地面積的比較

耕種面積	兼 湖			鹽 山			黑 山 厓 等 村		
	戶數	百分比	平均每家畝數	戶數	百分比	平均每家畝數	戶數	百分比	平均每家畝數
10畝以下	14	13.7	7.9	33	22.0	7.6	12	30.7	
10—19.9	51	50.0	15.9	48	32.0	15.6	10	25.6	
20—29.9	17	16.7	25.1	34	22.7	24.6	4	10.3	
30畝以上	20	19.6	59.8	35	23.3	52.5	13	33.2	
合 計	102	100.0	24.9	150	100.0	24.5	39	100.0	24.9

我們細觀上列各表，可以推算全國的農戶至少有三分之一是耕種在一〇畝以下的田地的，合計有一八，三，七三，一四一戶。倘再擴大範圍，我們又可說全國至少有百分之七〇的農戶是耕種在三〇畝以下的田地的，合計便有三八，五八三，五九六戶。若就全國平均計算，每家至多不過耕種二六・七畝而已。

18. 平均每人獲得的面積 由表6. 的推算,我們知道全國的農民約有三二二,五二三,一八一人;由表15. 的推算,又知道全國的農地約有一,五五八,〇二六,六一四畝;所以平均每人獲得的面積便可依此計算而得為四·八畝,充其量不過五畝,這樣的推算,是否近理,我們再可以每家的人口五·五人(參看表2.)除每家耕種的面積二六·七畝來參證;照這樣的計算,每人約攤四·八五畝,和前法計算的結果相差極小,因此我們可說四·八畝的平均數是近理的。若據江寧縣各區的調查,平均每人獲得的面積更小,不過二·二六畝而已,試看下表即可明瞭:

表 22. 江寧縣各區農民耕種田地面積的比較

區 別	農 民 人 數	農 地 畝 數	平 均 每 人 獲 得 畝 數
北 固 區	32,376	79,886	2.47
江 乘 區	24,404	38,961	1.59
便 民 區	26,978	37,574	1.39
江 東 區	9,817	16,860	1.72
濱 江 區	8,560	12,320	3.45
鐘 鎗 區	40,619	75,082	1.85

湯泉區	25,959	83,345	3.21
鳳臺區	4,649	16,484	3.56
新林區	43,307	117,331	2.71
蔡棧區	59,700	120,979	2.03
淳化區	57,790	113,049	1.96
丹泉區	44,983	103,141	2.33
江寧區	46,050	110,718	2.40
雙台區	42,776	105,113	2.46
通榆區	25,542	71,579	2.80
合計	487,870	1,102,422	2.26

又據河南島五十七村的調查報告，每人亦僅獲得三·五一畝。由此我們可以看出中國農民所獲得的農地是很小的了。

八、各省區的作物面積

19. 作物面積的意義 農地的多寡，我們已大略知道了。不過同是一畝面積的農地，在南方或可栽種雙

上表表中有×的，爲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爲民六的報告。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四省無此項報告，暫付闕如。

表 23. 各省區作物面積的統計

地方	各種的作物面積
京兆	13,702,809畝
直隸	81,723,536
奉天	44,306,769
吉林	46,221,904
黑龍江	38,908,553
山東	121,883,645
河南	830,139,432
山西	93,126,935
蘇州	133,772,030
安徽	51,929,953
江西	42,058,637
福建	19,345,870
浙江	44,153,071
湖北 ^x	106,148,267
湖南 ^x	55,181,968
陝西 ^x	32,372,631
甘肅	20,413,500
新疆	11,289,736
四川	
廣東*	75,560,024
廣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22,322,965
綏遠	5,927,135
察哈爾	10,541,300
合計	1,901,030,670

種(幾次)的作物，在北方或僅可栽種一種(一次)的作物；即同在南方，若農民善於利用土地，則爲田疇溝渠……所佔的面積有限，而爲栽種作物的面積可以擴大；所以僅憑農地面積的多寡，我們還不能十分明瞭真實的意義，必須再進一層，研究作物面積的多寡。因爲作物面積才是農民真正生利的要素哩。

20. 作物面積的統計 要想明瞭作物面積的多寡，比較農地面積更爲困難；因爲調查統計更不容易。我們現在的研究，只得憑着農商統計表和其他的報告來求一個概數罷了。據民七第七次農商統計表所載，各省區的作物面積如下：

各種的作物面積是指米，麥，豆，稷，粟，黍，玉蜀黍，高粱，芝麻，落花生，甘藷，芋，馬鈴薯，瓜，蔬菜，蘿蔔，甘蔗，麻，棉花，菸葉，桑，茶等作物的總面積。由此可以看出全國的作物面積不過一，九〇一，〇三〇，六七〇畝。

21. 作物指數 以農地面積除作物面積，所得的百分數，可以叫做『作物指數』(Crop index)，是用來表示內墾的程度(Degree of intensive Cultivation)的。假如無各種的災害，應用作物指數是容易表示農作的粗放(Extensive)還是精密(Intensive)。大概而論，粗放農作的作物指數不過百分之一〇〇，精密農作的作物指數可在百分之一〇〇以上，不過有時亦不盡然，要看當地的人口密度，地價，土質，氣候，雨量，和農民的勤惰……而定。我們根據表15. 和表23. 所列的統計，便可求出各省區的作物指數。

表 24. 各省區的作物指數

地方	作物指數
地京	69.6
直隸	100.0
奉天	96.8
吉林	53.8
黑龍江	100.0
山東	116.1
河南	210.0
山西	183.3
江蘇	161.0
安徽	121.1
江西	102.9
福建	79.6
浙江	141.5
湖北	65.5
湖南	250.5
陝西	113.6
甘肅	75.8
新疆	93.8
四川	
廣東	290.6
廣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120.9
綏遠	94.3
察哈爾	90.3
平均	124.1

上表因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四省無作物面積的統計，暫時除去不算，得全國的作物指數為一二四·一；證之鹽山一五〇農家平均的作物指數一五〇·九，蕪湖一〇二農家平均的作物指數一七六·七，相差不遠。因

此我們又可知中國農作多數是粗放的(?)，或者受災害損失的很多(?)。

九、各省區的災荒面積

22. 災害面積的統計 我國農作是否多數是粗放的在目前無精確統計材料的時候，很難斷定。因為作物指數小，或由於災害的損失，未必農作物實在是少，我們試觀下表，便可明瞭：

表 25. 各省區農地災害的統計

地方	災害面積
京兆	1,789,651畝
直隸	5,984,083
奉天	2,442,978
吉林	1,458,274
黑龍江	1,938,475
山東	8,483,823
河南	7,082,345
山西	1,167,264
江蘇	11,237,467
安徽	6,446,039
江西	2,985,009
福建	214,599
浙江	1,180,642
湖北 ^x	3,560,762
湖南 ^{x*}	806,631
陝西 ^x	113,122
甘肅	59,878
新疆	146,523
四川	
廣東 [*]	2,757,162
廣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644,253
綏遠	4,776,494
察哈爾	5,376
合計	65,280,906

上表為民七的統計，表中有^x的，為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為民六的報告。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四省無報告，暫缺。由此知道各省區受風、雨、水、旱、雹、蟲、病等災害損失的農地，不下六五、二八〇、九〇六畝，實不可謂不多了。

23. 荒地面積的統計 荒地的界說，在農商統計表中沒有確定，不知指未開墾的地面而言呢，還是指已

墾而荒的地面而言。以常情猜測，大概是指未開墾的地面。果如此，本可不屬於農地的範圍。不過我們為參證墾植指數和作物指數的信度也是極有幫助的，下表便是民七第七次農商統計表中所報告的荒地面積：

表 26. 各省區荒地面積的統計 (單位畝)

地方	地 地			合 計
	官 有	公 有	私 有	
京 滬	337,040		324,023	661,063
直 隸	3,883,013	2,203,173	637,210	6,784,301
奉 天	1,083,248	13,060	15,825,865	17,527,173
吉 林	31,042,079	8,680,941	43,700,250	83,403,010
黑龍江	77,404,063	5,521,827	604,209,984	687,231,874
山 東	2,214,225	186,140	138,277	2,538,642
河 南	208,514	75,083	2,001,125	2,284,752
山 西	632,537	16,718	3,878,812	4,528,067
江 蘇	930,204	140,814	1,123,278	2,500,296

安徽	1,489,167	162,140	2,266,126	3,917,433
江西	41,981	11,860	2,054,722	2,708,513
福建	127,667	513,866	41,714	683,247
浙江	493,891	100,842	1,102,572	1,706,305
湖北	42,518	78,439	3,896,728	4,017,685
湖南	65,716		2,430,781	2,486,497
陕西	291,897	14,137	1,232,683	1,541,717
甘肃	12,712,400	82,430	2,057,655	14,853,475
新疆	7,426,019	7,147	100,605	7,533,831
四川				
广东	2,810,357	556,931	534,675	3,901,963
广西				
雲南				
貴州				

總河	485,860	61,230	831,828	1,368,018
總造	145,939	596	54,560	201,095
總收穫	1,921,179	19,385	914,137	2,854,651
合計	146,509,484	18,496,414	690,318,310	855,324,208

上表表中有x的，為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為民六的報告。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四省無報告，暫缺。我們觀此，可知全國至少還有八五五，三二四，二〇八畝的荒地可為農地用的，比較現有的農地，約佔一半。

十、地價和租稅

24. 地價的高低 地價從何而起？經濟學家各有各的理論，我們現在不加討論，只就事實上來看地價的高低。按照通常估定地價的標準，或分水田旱地，或以土壤的肥瘠，或以水利的饒足與否，或視氣候寒冷的久暫，或視生產的多寡，或視距離市場的遠近，或視人口的稀密，……而結果則往往別為上等的地價，中等的地價，下等的地價。我們現在研究地價的高低，即從這三等的農地去觀察。不過有一點困難，就是這種分等的辦法，並無一定的標準，我們只能就各地方的慣例來說。據喬啓明氏的調查，地價是逐年增加的，試觀表27，便可明瞭：

表 27. 蘇皖三縣年款地價的比較

類別	蘇			皖			道			省			縣	1924年 的平均數
	1905年	1914年	1924年	1905	1914	1924	1905	1914	1924	1905	1914	1924		
指 數	上等	100	199	350	100	152	250	100	115	183	261			
	中等	100	189	369	100	140	240	100	121	222	276			
	下等	100	213	464	100	147	255	100	132	255	324			
實 數(元)	上等	25.09	50.00	87.73	39.28	59.76	98.09	20.21	23.18	37.00	74.27			
	中等	16.36	30.91	60.45	28.06	39.24	67.96	9.67	11.70	21.47	49.96			
	下等	8.06	17.27	37.55	19.32	28.48	49.23	3.75	4.94	9.58	32.12			

細觀上表，可見地價是逐年增加的話更無疑了。就三縣在民十三（一九二四年）時平均計算，上等地每畝銀七四元，中等地值五〇元，下等地值三三三元。此等地價是否可為各地的代表類數，我們還要引各地的調查來比較。

表 28. 各地平均每畝的地價

地 方	上 等 地	中 等 地	下 等 地
崑 山 縣	87.7元	60.5元	37.6元
南 通 縣	98.1	68.0	49.2
宿 縣	37.0	21.5	9.6
高 陽 縣	40.0		20.0
邯 鄲 縣	55.0	20.0	11.6
邢 台 縣	100.0	70.0	23.0
德 縣	40.0		
紹 興 縣	115.0		
嘉 興 縣	55.0		35.0
潛 山 縣	45.0	35.0	25.0
嘉 陵 江	64.0	47.0	25.0
清 華 園		42.5	
平 均	67.0	45.6	26.2

以上是就各地的平均價額來比較，在上等地每畝約值六七元，中等地值四六元，下等地值二六元，現在再就江蘇、廣東兩省來比較，也可看出地價的高低：

表 29. 江蘇各縣平均每畝的地價

縣 別	上 等 地	中 等 地	下 等 地
淮 陰	34.00 元	元	元
淮 安	52.15	42.38	32.22
泗 陽	23.09		
漣 水	26.82		
阜 寧	40.91	34.55	30.08
鹽 城	39.67	34.47	15.75
江 都	44.63	42.67	29.29
儀 徵	30.00	26.67	18.50
東 台	48.75	36.67	36.30
興 化	30.12	26.30	

在國庫中撥款至國

秦興	53.33	42.50	27.56
高郵	58.46	40.00	38.08
寶應	41.15	37.00	19.60
吳縣	74.44	58.88	43.33
常熟	47.13	36.11	25.80
崑山	30.83	13.67	9.20
吳江	47.50	26.43	
武進	81.00	56.50	49.44
無錫	65.00	58.33	46.82
宜興	36.38	24.50	19.13
江陰	75.00	70.00	55.50
靖江	78.57	66.43	52.86
南通	49.82	38.33	37.50
如皋	57.14	49.23	38.08

秦	縣	73.89	64.44	49.17
江	壺	38.00	23.80	20.20
旬	容	41.88	32.00	20.20
涇	水	25.55	13.66	10.36
高	寧	44.17	23.50	14.20
江	浦	20.89	13.53	11.67
六	合	28.00	26.63	15.13
丹	徒	40.00	38.33	26.43
丹	陽	41.00	40.00	28.33
金	掉	37.50	22.56	16.63
涇	陽	44.50	33.14	18.50
揚	中	39.00		
上	海	155.31	77.50	
松	江	48.00	44.00	40.00

蘇州府 中國空鐵等

圖11

中國銀行廣東區

四四

南 滙	71.43	51.25	46.67
青 浦	62.50	53.75	
奉 賢	48.00	35.00	21.67
金 山	39.60	30.00	
川 沙	66.25	40.00	
太 倉	69.17	64.13	43.00
嘉 定	48.57	42.50	
寶 山	86.00	64.00	40.00
崇 明	60.00	45.88	39.20
海 門	51.67	50.00	36.60
平 均	50.68	40.71	30.35

表 30. 廣東各縣平均每畝的地價

縣 別	上 等 地	中 等 地	下 等 地
-----	-------	-------	-------

惠	陽	150.0 元	80.0 元	10.0 元
博	羅	100.0	35.0	25.0
河	源	75.0	25.0	-10.0
紫	金	65.0	40.0	15.0
湖	安	200.0	165.0	40.0
澄	海	275.0	200.0	100.0
揭	陽	225.0	170.0	75.0
湖	陽	300.0	255.0	100.0
南	澳	345.0		35.0
豐	順	200.0		100.0
普	寧	245.0	200.0	100.0
饒	平	285.0	200.0	
梅	縣	200.0	165.0	120.0
五	華	90.0	65.0	45.0

蘇州府 中國通商口岸

四四

中國銀行總行

興寧	160.0	105.0	80.0
平遠	140.0	110.0	80.0
蕉嶺	130.0		55.0
惠來	60.0	38.0	27.0
大埔	600.0	500.0	400.0
龍川	140.0	100.0	75.0
和平	70.0	48.0	35.0
連平	58.0	25.0	9.0
新豐	90.0	60.0	30.0
南雄	200.0	155.0	
順德	150.0	100.0	
中山	400.0	300.0	
東莞	185.0	100.0	37.0
增城	90.0	35.0	20.0

龍門	35.0	20.0	10.0
寶安	150.0	100.0	55.0
德慶	98.0	87.0	30.0
恩平	160.0	83.0	27.0
高明	125.0	100.0	50.0
鶴山	280.0	100.0	65.0
雲浮	150.0		
鬱南	162.0	85.0	41.0
佛岡	110.0	60.0	
清遠	93.0	62.0	15.0
從化	90.0	55.0	
北縣	176.0		48.0
羅定	151.0	82.0	35.0
新會	600.0	400.0	150.0

樂山縣 甘國強編譯

甘肅省各縣縣名

山	江	55,0	33,0	16,0
始	興	100,0	70,0	45,0
樂	昌	53,0	27,5	15,0
仁	化	60,0	40,0	25,0
霧	源	100,0	52,0	22,0
乳	源	40,0	27,5	13,5
連	山	100,0	60,0	40,0
陽	山	55,0	42,0	32,0
茂	名	210,0		30,0
信	登	300,0		100,0
化	縣	125,0		60,0
電	白	120,0	80,0	30,0
吳	川	200,0	100,0	95,0
麻	江	67,0	45,0	10,0

發 田	140.0		60.0
總 發	48.0		13.0
發 江	80.0	45.0	25.0
發 泰	125.0	100.0	35.0
平 均	158.0	150.2	53.1

上列兩表，江蘇的調查比較精密，廣東的比較粗率；但我們看了這兩表後，便可知中國的地價是各地不同的，而且差異很大。不過綜合前面四表看來，我們大略也可知道中國的地價就平均計算，上等地最多的每畝值一五八元（廣東各縣平均）下等地最少的每畝值二六元（各地平均）而就各地各等的地平均計算，每畝也要值六五元（四表平均）。

25. 地租的多寡 無農地或農地不足的農民向地主租種農地，每年將收穫所得之若干繳交地主，這就是普通所稱的地租。地租的繳納，有的爲穀物，有的爲現金，有的是穀物和現金相參合，要視各地的情形而異；我們現在暫不討論這一點，而專研究每畝地租的多寡。據江蘇各縣的調查，每畝繳納的租額如下表：

表 31. 江蘇各縣每畝納租額的比較

縣 別	最高的租額	最低的租額	平均的租額	相當於收入額的百分比
江 寧	11.10元	7.20元	9.15元	34.0
海 門	6.12	5.50	5.81	34.0
無 錫	16.80	8.00	12.40	34.0
宜 興	10.80	8.25	9.52	27.0
丹 徒	8.33	2.06	2.69	18.0
句 容	9.89	7.72	8.80	39.0
南京特區	6.83	2.75	4.79	31.0
江 都	15.49	10.39	12.94	32.0
泰 興	15.63	7.78	11.70	43.0
丹 陽	6.00	4.00	5.00	29.0
金 壇	16.68	5.80	11.24	47.0
六 合	11.46	6.60	9.03	42.0

武進	17.73	7.32	12.52	33.0
高淳	7.83	4.48	6.15	23.0
松江	13.32	8.47	10.80	35.0
如皋	5.40	2.00	3.70	16.0
江陰	10.40	5.36	7.88	35.0
宿遷	7.06	2.52	4.79	35.0
溧陽	3.10	1.60	2.36	13.0
靖江	13.79	8.88	11.33	32.0
淮安	12.88	6.40	9.64	55.0
鹽城	11.80	0.56	6.18	22.0
寶應	13.60	9.30	11.45	49.0
淮陰	13.75	1.12	7.43	34.0
崇明	7.26	6.27	6.79	34.0
泰賢	7.50	4.60	6.50	23.0

昆 山	12.00	3.00	7.50	33.0
滬 寧	4.00	1.00	2.50	16.0
常 熟	10.00	6.00	8.00	33.0
合 計	10.40	5.34	7.87	32.0

細觀上表，可見江蘇各縣的地租有多至一七·七三元的（武進）少的也要〇·五六元（鹽城），平均是七·八七元，約當收入額的百分之三二，實不可謂不多了。現在再研究其他各地的租額，看看情形如何？

表 32. 各地每畝熟租額的比較

地 方	租 銀 (單位元)				租 穀 (單位石)			
	最 多	最 少	平 均	最 多	最 少	平 均		
清華園左近			2.08					
直隸：定 縣	5.50	2.50	4.00	1.200	0.500	0.850		
安徽：懷遠縣	20.00	15.00	17.00					
廬山縣					1.000			
南陵縣					1.300			

宿 縣	2.43	0.75	1.59			
浙江：普 通	9.00	7.20	8.10	0.810		
平陽縣				2.000	0.500	1.250
義烏縣	10.00	4.50	7.25	1.110	0.780	0.945
湖北				2.500	0.900	1.700
湖南				6.00		
廣東				10.00		
平 均	9.39	5.99	6.16	1.524	0.670	1.360

由上列兩表，我們可以看出各地的地租雖有多寡的不同，而就大體來論，每畝總要納七元至八元；至於租額，每畝也要納一石三斗以上。況且租額又是逐年增加的多，下列一表便是一個例證：

表 33. 南 通 宿 縣 逐 年 每 畝 租 額 的 比 較

類 別	南 通		宿 縣		縣	
	1905年	1914年	1924年	1905年	1914年	1924年

指 數	實 數			實 數		
	上等地	中等地	下等地	上等地	中等地	下等地
100	147	229	100	81	148	
100	157	240	100	96	169	
100	174	255	100	64	160	
1.79	2.63	4.10	1.61	1.33	2.43	
1.31	2.06	3.14	0.83	0.80	1.40	
0.88	1.53	2.24	0.47	0.30	0.75	

以前研究地價時，我們已知道地價是逐年增加的，現在地租又是逐年增加的，由此我們更可相信上面的論斷是無疑的了。

26. 田賦的統計 田賦就是地稅，為國家財政收入之一種；國家對於耕種田地的農民，須征收地稅，以充國用。不過現在納稅的人是各地不同的，大概自種農是由自己納稅，租種農是由地主繳納，自種農兼租種農則不一定。茲將民五各省區征收的田賦列表如下，藉此可以明瞭其歲入上所佔的位置。

表 34. 各省區田賦收入的總計

地 方	田 賦 收 入	總 收 入	田賦所佔的百分比
京 兆	434,032元	858,313元	77.7

直隸	6,070,951	11,208,377	54.2
奉天	3,331,110	12,858,818	26.0
吉林	1,084,442	5,818,582	18.6
黑龍江	1,263,701	4,815,215	26.2
山東	9,502,355	11,524,815	65.1
河南	7,700,750	10,796,061	71.3
山西	5,949,516	7,410,338	80.2
江蘇	11,092,580	17,752,536	62.5
安徽	4,035,619	7,592,467	53.1
江西	5,397,626	9,609,110	56.2
福建	3,263,809	6,475,327	50.4
浙江	7,712,259	13,972,845	55.2
湖北	3,233,782	11,331,683	28.4
湖南	3,335,606	7,430,435	44.9

中國徵收田賦區域

百分比

陝西	5,793,967	7,832,390	74.0
甘肅	1,457,453	3,817,895	38.2
新疆	1,818,224	3,307,635	55.0
四川	6,866,911	11,561,052	59.4
廣東	4,402,958	21,440,780	20.4
廣西	1,284,000	4,221,773	34.1
雲南	1,094,449	2,902,155	37.7
貴州	745,044	1,590,983	46.8
總河	93,660	386,722	10.0
綏遠	86,599	458,812	18.8
察哈爾	283,741	610,305	46.5
川邊	253,369	645,695	39.0
合計	97,565,513	198,653,119	49.1

由上表，我們可以看出田賦收入將近百分之五〇，幾佔歲入的一半，實可謂極重要的收入了。這樣的征收田

賦，是否使得農民力能勝任？我們從各地每畝征收的稅率和稅目兩方觀察，知道實在是太苛太重，下列一表便是證明這點的：

表 35. 各地每畝征收田賦的比較

稅目	每畝		額
	江蘇	浙江嘉善	
正稅	0.20500 元	0.29702700 元	1.80000 元
漕折	0.50000	0.273300000	
省附稅	0.16500	0.07440450	
縣附稅	0.14300	0.23340473	
省縣附稅			0.40000
省教育附稅			0.05000
縣教育附稅			0.03900
省縣教育附稅		0.05709270	
省路附稅		0.05709270	

中國銀行籌款匯數

卅元

贖路附稅	0.05000		
汽車路附捐			0.55000
軍事特捐	0.03500	0.24801500	2,00000
籌備捐			0.33000
捐鄉費			0.05000
河工附捐			0.22000
河工特捐			0.66000
賑濟特捐			1,00000
地方公款			0.15000
農民銀行基金	0.20000		
徵收費	0.06812	0.03731403	0.05000
合計	1.35612	1,28325156	7,36500

上表均是民十七調查的事實，計江寧的田賦稅目八種，實際征收稅額一・三七元，嘉善的田賦稅目也是八種，實際征收稅額一・三元，萊陽的田賦稅目更多，共一四種，實際征收七・四元。由此可見上面所說「田賦

「奇重」的話實在不是虛語。

第四章 中國的農產

十一、主要的農產品

27. 主要農產品的種類 [中國的農產品很多,其中主要的,據農商統計表所載,有米(包括粳米,糯米),麥(包括大麥,小麥和其他),豆(包括大豆,小豆和其他),稷,粟,黍,玉蜀黍,高粱,芝麻,落花生,甘蔗,芋,馬鈴薯,瓜,蔬菜,蘿蔔,甘蔗,果品,麻(包括大麻,苧麻,亞麻,苧麻和其他),棉花,菸葉,藥材(包括草類,木類,果實類),桑,茶等二十餘種。米多產於溫度高,濕度低,雨量少,日光足的地方,如長江流域的江蘇,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浙江等省,出產最多。麥在各地均有出產,惟直隸,山東,河南,山西,江蘇,湖北,四川等省出產更多,西南各省較少。豆以奉天,吉林,黑龍江數省的出產為最著名。其餘各種農產品,各地多有出產,不適品質和額量或有不同而已。

28. 主要農產品的產量 依民七第七次農商統計表所載,各種主要農產品的產量,略如左表:

表 36. 各省區主要農產品產量的統計

地方	米 (石)	麥 (石)	豆 (石)	稷 (石)
京兆	24,754	2,205,370	497,982	33,097

中國北方煤炭區

K0

直隸	631,150	9,420,645	3,509,323	6,926,580
奉天	439,638	1,014,299	3,686,376	97,200
吉林	288,186	2,391,039	11,354,142	162,217
黑龍江	14,452	5,203,200	4,317,794	650,389
山東	833,227	14,888,063	12,408,653	637,149
河南	7,681,087	256,330,224	72,892,234	
山西	3,504,161	13,928,845	1,419,903	933,077
江蘇	41,390,073	42,233,273	17,953,383	1,916,510
安徽	29,811,476	11,876,375	6,241,786	11,295
江西	84,672,226	38,748	2,984,543	11,416
福建	26,708,960	4,747,021	813,148	
浙江	39,799,308	7,647,374	3,614,992	78,151
湖北	63,846,397	29,011,815	31,249,588	117,864
湖南	50,789,094	3,741,974	1,253,825	

陝西	1,700,198	12,697,318	1,388,669	42,444
甘肅	295,241	5,954,670	722,040	10,902
新疆	554,297	7,456,937	196,073	91,986
四川				
廣東	181,310,695	2,692,397	3,162,529	165,382
廣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15,351	367,429	436,475	355,034
綏遠		1,265,489	75,815	174,789
察哈爾	94,804	2,718,499	161,690	11,589
合計	534,396,775	437,836,008	180,350,963	12,478,083

表 36. 各省區主要農產品產量的統計(續)

地方 | 粟 (石) | 黍 (石) | 玉蜀黍 (石) | 高粱 (石)

中國總和與各省區

千元

京兆	501,979	686,620	1,461,448	2,288,495
直隸	7,098,395	1,740,811	3,287,942	7,567,217
奉天	757,420	1,179,200	3,204,795	26,408,700
吉林	1,871,648	1,092,581	1,895,983	4,141,530
黑龍江	2,483,044	740,544	1,936,338	2,378,149
山東	9,364,616	2,440,251	308,798	17,395,133
河南	104,301,120	30,401,661	27,801,397	185,999,394
山西	42,861,341	2,344,359	1,226,322	14,148,872
江蘇	2,344,614	2,222,848	4,627,727	5,820,289
安徽	75,985	118,425	348,295	2,688,680
江西	62,657	70,213	109,347	70,525
福建		41,509	2,413	8,883
浙江	431,099	183,498	1,929,177	76,409
湖北	1,365,082	444,873	2,132,810	2,374,812

湖南	10,654	61,145	143,511	370,428
陝西	670,326	426,474	920,647	235,025
甘肅	123,139	348,266	520,921	370,792
新疆	31,443	2,016	5,327,729	239,465
四川				
廣東	1,236,260	116,432	308,483	130,155
廣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1,955,023	275,136	104,392	2,743,426
綏遠	223,716	267,726	4,306	254,491
察哈爾	204,976	123,407		2,120
合計	177,974,537	45,328,625	17,602,781	275,708,019

表 36. 各省區主要農產品產量的統計(續)

地 方	芝麻(石)	落花生(石)	甘蔗(斤)	芋 (斤)
京 滬	26,681	215,308	23,632,100	1,473,500
直 隸	310,022	2,502,123	212,785,800	78,053,500
奉 天	17,930	45,600	2,410	15,000
吉 林	6,014		17,100,000	43,000
黑龍江	22,700	1,544		
山 東	57,322	8,428,255	145,535,350	129,674,640
河 南	2,100,530	6,874,568	7,028,940	5,903,840
山 西	5,902	7,382	1,172,600	118,700
江 蘇	320,991	6,253,935	827,637,400	371,779,000
安 徽	173,160	1,890,125	5,233,900	69,964,300
江 西	3,254	550,150	412,400	67,505,000
福 建		1,321,102		120,777,370

浙江	41,623	885,543	98,845,600	127,911,800
湖北	1,064,725	3,899,460	23,199,200	338,084,000
湖南	1,330	168,273	78,560,800	80,270,200
陝西	78,847	6,176	315,500	7,768,000
甘肅				411,088,700
新疆	258,596	132		71,300
四川				
廣東	73,153	1,932,023	278,379,200	283,240,200
廣西				
雲南				
貴州				
總河	8,210	395,386	923,900	47,641
撥遠				
察哈爾				

第四册 中國空襲錄

六四

各省區主要農產品產量的統計(續)

地 方	馬鈴薯(斤)	瓜 (斤)	蔬菜(斤)	蘿蔔(斤)
合 計	4,636,990	35,335,085	1,720,764,700	2,093,789,691
京 兆	9,075,130	51,442,085	131,389,712	24,568,030
直 隸	16,865,900	655,146,763	2,966,640,894	1,042,207,543
奉 天	285,100	26,379,149	802,340,802	138,611,200
吉 林	7,786,500	79,262,533	824,034,129	369,047,290
黑龍江	4,447,669	206,798,428	2,865,870,394	631,816,960
山 東	8,771,280,000	225,780,080	1,388,017,605	878,252,760
河 南	5,002,670	805,524,300	7,579,488,492	412,172,920
山 西	70,774,900	339,378,739	392,770,463	88,390,826
江 蘇	71,047,700	928,865,712	1,927,614,637	473,348,448
安 徽	7,154,800	45,667,420	643,824,330	61,254,000
江 西	762,500	460,022,663	540,892,058	12,801,250

福建	220,363,056	77,575,308	328,438,280	113,775,312
浙江	104,031,800	126,333,822	803,086,836	199,328,615
湖北	376,270,900	58,911,194	572,749,371	280,222,418
湖南	268,105,500	35,011,007	163,091,594	108,306,301
陕西	666,200	224,514,300	459,177,900	137,311,000
甘肃	63,304,200	145,955,304	49,985,661	203,343
新疆	101,900	586,765,230	50,945,601	13,655,804
四川				
广东	302,124,600	162,618,533	230,759,214	63,948,957
广西				
云南				
贵州				
热河	180,524,164	13,664,148	110,172,724	24,470,442
绥远	30,221,120	22,718,524	46,753,606	4,521,340

表四 中国空船制

长平

察哈爾	272,248,000	4,007,643	99,267,160	3,281,000
合計	5,782,344,309	5,347,442,985	22,039,242,363	5,081,995,759

表 36. 各省區主要農產品產量的統計(噸)

地方	甘蔗(斤)	果品(斤)	麻(斤)	棉花(斤)
北京	22,500	18,027,231	• 915,507	1,465,849
直隸	886,400	839,531,080	26,106,662	247,410,268
奉天	72,450	22,634,898	15,942,234	26,504,752
吉林		7,681,432	73,582,626	313,920
黑龍江		35,171	33,835,274	
山東	1,317,500	88,054,546	110,496,839	1,287,902,600
河南	7,941,900	158,095,949	26,600,623	43,938,320
山西		172,240,227	13,929,880	9,268,460
江蘇	3,554,500	138,610,625	6,153,215	763,578,415
安徽	1,721,100	63,409,668	38,436,700	38,402,975

江西	12,815,710	35,118,531	2,914,557	8,000,960
福建	684,669,764	48,902,839	17,721,705	36,912
浙江	27,343,867	35,736,746	7,496,469	97,205,511
湖北	6,635,420	83,518,303	66,759,190	469,203,820
湖南	4,086,163	62,095,914	65,590,386	467,737
陕西	8,359,400	15,519,182,462	4,497,350	6,798,751
甘肃		212,653,806	61,195,041	1,898
新疆		111,533,323	710,976	400,252
四川				
广东	401,358,516	314,536,284	18,905,560	6,692
广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2,429,842	5,923,746	12,555

第四册 甘肅省編

六二

地方	菸葉 (斤)	藥材 (斤)
綏遠	53,240	1,695,470
察哈爾		300,271
合計	1,160,815,190	17,434,085,182
	592,710,281	52,460,806
表 36. 各省區主要農產品產量的統計(續)		
地方	菸葉 (斤)	藥材 (斤)
京兆	946,166	21,613
直隸	1,287,257	7,228,613
奉天	35,533,280	152,922
吉林	33,836,367	437,882
黑龍江	15,458,537	21,122
山東	27,262,776	1,047,969
河南	351,692,760	69,888,903
山西	4,341,494	3,741,055
江蘇	38,758,976	1,871,033

安徽	11,558,400	22,158,986
江西	41,514,525	14,709,152
福建	12,544,896	4,080,909
浙江	34,973,000	4,901,529
湖北	22,433,336	6,256,481
湖南	46,255,786	365,615
陕西	57,616,000	1,631,856
甘肃	3,921,500	1,651,751
新疆	1,019,387	36,094
四川		
广东*	13,885,152	1,224,809
广西		
雲南		
貴州		

淮河	8,384,740	98,229
綏遠	290,940	4,060
察哈爾	2,800	962
合計	1,364,518,125	31,770,929

上表表中有x的，爲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爲民六的報告。統計各省區，米的產量爲五三四，三九六，七七五石；麥的產量爲四三七，八三六，〇〇八石；豆的產量爲一八〇，三五〇，九六三石；稷的產量爲一二，四七八，〇八三石；粟的產量爲一七七，九七四，五三七石；黍的產量爲四五，三二八，六二五石；玉蜀黍的產量爲一七，六〇二，七八一石；高粱的產量爲二七五，七〇八，〇一九石；芝麻的產量爲四，六三六，九九〇石；落花生的產量爲三五，三八五，〇八五石；甘藷的產量爲一，七二〇，七六四，七〇〇斤；芋的產量爲二〇九三，七八九，六九一斤；馬鈴薯的產量爲五，七八二，三四四，三〇九斤；瓜的產量爲五，三四七，四四二，九八五斤；蔬菜的產量爲二，三〇三，九四二，三六三斤；蘿蔔的產量爲五〇八一，九九五，七五九斤；甘蔗的產量爲一，一六〇，八一五，一九〇斤；果品的產量爲一七，四三四，〇八五，一八二斤；麻的產量爲五九二，七一〇，二八一斤；棉花的產量爲五二，四六九，八〇六斤；菸葉的產量爲一，三六四，五一八，一二五斤；藥材的產量爲三一，七七六，九二九斤；桑、茶的產量因報告不詳，不知有多少。就中可疑的地方很多——如廣東產米較長江流域數省特多即爲一例——我們不能盡信

中國的農產便是如此，祇可作為一個概數。

29. 主要農產品在單位面積內的產額 我們已知中國農產品的概數，其次還要考察每單位面積的產額，然後方可知道豐歉的實情。因為某種農產品的產量多寡，實有二種原因：一為栽培面積的大小；二為每單位面積的產額。我們研究農產品的豐歉，理當分別考察這兩種原因；不過因為統計不正確，不見着手，祇可略從後者作一比較的研究，下列一表便是一例：

表 37. 各省區最主要的農產品每畝的產額

地方	米(石)	麥(石)	豆(石)	玉蜀黍(石)	麻(斤)	棉花(斤)
京兆	0.510	0.736	0.412	0.627	57	24
直隸	0.443	0.447	0.341	0.522	71	64
奉天	0.406	0.475	0.421	0.705	136	62
吉林	0.303	0.261	0.898	0.467	72	
黑龍江	0.290	0.453	0.492	0.599	192	
山東	0.549	0.361	0.410	1.000	678	102
河南	1.016	0.623	0.782	1.300	36	

中國鐵道總長區觀

中國

山西	0,706	0,626	0,405	0,800	40	20
江蘇	1,352	0,938	0,992	1,036	82	78
安徽	1,589	0,751	0,858	0,900	184	65
江西	2,363	1,743	2,182	1,400	15	80
福建	2,117	1,591	1,374	0,402	195	48
浙江	1,735	1,102	0,858	1,253	88	95
湖北	1,607	1,166	1,222	1,542	96	94
湖南		1,459	1,166	1,382	90	85
陝西	0,832	0,796	0,508	0,700	58	60
甘肅	0,671	0,385	0,454	0,371	81	60
新疆	1,050	1,409	0,851	1,662	168	52
四川						
廣東					128	
廣西						41

雲南							
貴州							
熱河	0.788	0.317	0.481	0.470	111	11	
綏遠		0.492	0.245	0.200	58		
察哈爾	0.180	0.347	0.329				
合計	1.009	0.785	0.747	0.862	125	61	

上表表中有×的，為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為民六的報告。就表中所列的五種最主要的農產品看來，每畝的產額殊屬有限——米一〇〇九石，麥〇・七八五石，豆〇・七四七石，玉蜀黍〇・八六二石，麻一二五斤，棉花六一斤——如果這些數字可靠，我們便可斷定中國的農產品是陷於衰落的狀態了。不過我們知道農商統計表是有許多不可靠的地方，所以還要再引其他各種的調查來參證，下列二表是上海華商紗廠聯合會調查中國棉產區內植棉的面積和棉花的產量：

表 38. 重要棉產區歷年植棉面積的比較(單位畝)

棉產區	民 八	民 九	民 十	民 十一	民 十二
河 北	6,397,000	4,391,032	4,709,063	4,351,798	3,630,654

山東	3,218,000	428,330	2,333,190	3,534,707	3,677,277
山西	486,320	615,240	695,025	239,288	375,921
河南	1,417,654		856,000	3,047,144	2,693,068
陝西		1,283,650	2,405,640	1,867,200	1,642,288
江蘇	19,278,307	12,474,700	11,812,600	9,605,978	8,164,761
浙江		1,270,100	1,199,000	1,096,000	1,181,000
安徽	762,600	1,195,695	1,099,000	1,147,950	1,151,416
江西		398,850	256,650	361,630	689,578
湖北	1,478,000	6,269,700	2,849,100	7,612,900	5,848,100
合計	33,037,881	28,327,297	28,216,168	33,464,595	29,554,053

表 38. 重要棉產區歷年植棉面積的比較(續)

棉產區	民十三	民十四	民十五	民十六	民十七
河北	3,067,903	2,895,000	2,433,000	2,430,800	2,108,140
山東	2,984,385	3,089,191	3,284,550	3,172,630	3,317,210

山西	613,145	755,000	1,407,400	1,238,559	949,355
河南	2,677,000	2,985,700	2,881,200	2,816,950	1,566,600
陝西	1,642,288	1,316,000	1,447,030	1,442,540	1,217,650
江蘇	7,760,893	7,315,016	8,129,000	7,328,619	8,824,000
浙江	1,867,200	1,772,920	1,731,000	1,734,200	1,730,800
安徽	1,036,275	841,200	433,881	436,730	469,481
江西	689,578	714,000	541,666	597,248	576,880
湖北	6,432,910	5,927,000	5,061,000	6,292,000	7,337,330
合計	28,771,577	28,121,027	27,349,727	27,610,276	28,092,416

表 39. 重要棉產區歷年產棉量的比較(單位擔)

棉產區	民八	民九	民十	民十一	民十二
河北	2,683,753	1,022,219	1,819,314	1,295,119	914,973
山東	894,558	126,070	295,077	1,005,230	1,387,666
山西	201,851	64,996	248,737	164,114	230,681

河南	427,633		219,400	555,036	667,512
陝西	355,000	293,967	429,967	476,600	461,954
江蘇	2,163,160	3,022,210	1,283,630	2,446,650	1,489,084
浙江	264,900	231,106	308,760	98,300	329,960
安徽	125,535	291,975	163,830	154,833	189,515
江西	105,000	97,860	45,325	84,623	171,537
湖北	1,207,000	1,580,000	915,150	2,029,850	1,271,760
合計	9,028,330	6,750,403	5,429,220	8,310,355	7,144,642

表 39. 重要棉產區歷年產棉量的比較(噸)

棉產區	民十三	民十四	民十五	民十六	民十七
河北	738,575	958,230	814,300	770,550	653,120
山東	934,224	905,603	518,279	709,755	620,413
山西	161,502	161,502	380,583	501,872	288,980
河南	572,141	544,634	557,427	590,220	214,282

陝西	467,888	772,015	370,919	358,108	84,163
江蘇	2,768,781	2,242,475	1,920,849	1,637,590	2,542,345
浙江	675,567	506,100	326,527	529,180	346,445
安徽	153,472	176,492	126,458	129,591	146,015
江西	154,406	169,846	116,190	144,451	124,322
湖北	1,119,326	1,007,394	1,112,053	1,350,793	1,601,688
合計	7,808,882	7,554,351	6,243,585	6,722,108	6,611,773

觀察上列二表，得到一種很顯明的事實，足以證明農產品是趨於衰落的，就是在民十七全國重要棉產區種棉的面積共計二八〇九二四一六畝，比較民十六的二七六一〇二七六畝尚增加四八二一四〇畝，而民十七所產的棉花僅有六六一七七三擔（每擔一〇〇斤），比較民十六的六七二二一〇八擔反減少一一〇三三五擔。然此或以為僅用一年間的事實來比較，不足盡信；現在我們再用十年間每單位面積的產額來比較，看看增減何如，下表便是歷年每畝的產額比較表。

表 40. 十大棉產區歷年每畝產棉額的比較(單位斤)

年次	民八	民九	民十	民十一	民十二	民十三	民十四	民十五	民十六	民十七
----	----	----	----	-----	-----	-----	-----	-----	-----	-----

產額	27	24	19	25	24	27	27	23	24	23
----	----	----	----	----	----	----	----	----	----	----

看了上表，不但知道中國的棉花日趨於衰落，而且可以知道每畝的產額是很少的。在這十年間的平均，不過二四斤而已。假使其他的農產品也和棉花一樣，那我們真是抱着無限的隱憂啊！現在再來考察其他的農產品在單位面積內的產額，下表是民十八江蘇各縣調查的報告：

表 41. 江蘇各縣農產品每畝的產額

縣別	稻(石)	麥(石)	豆(石)	棉花(斤)
崑山	1.5			
武進	4.4			
常熟	1.8			
崇明	2.6			
川沙	3.2	1.4	1.4	79
松江	1.9			
鎮江	1.5			
江寧	1.9	0.8	0.7	

興化	2.5					
太倉	1.2					
無錫	2.4		1.2		1.1	160
鹽城	1.8					
合計	2.2		1.1		1.7	120

由上表分別觀察，可見江蘇各縣農產品每畝的產額——稻二·二石，麥一·一石，豆一·七石，棉花二二〇斤——實較農商統計表中所載的為多。現在再引其他各地的調查，表列如左：

表 42. 各地農產品每畝的產額

地 方	稻(石)	麥(石)	豆(石)	玉蜀黍(石)	麻(斤)	棉花(斤)
清華園 東兆左近	0.18	0.64	0.54	0.93		
直隸 定縣						120
江蘇 宜興	4.00	1.00				
靖江			0.80			80
安徽 蕪湖	2.50	0.78				

河北	24	73.7	220	67.5	17	97.6	37	107.4	142	80.2
遼寧	30	88.9	21	88.8	3	100.8	56	103.8	74	86.0
吉林	7	82.6	35	85.8	5	60.6	23	96.7	22	84.9
黑龍江	4	84.8	17	82.6	5	89.1	6	84.3	7	67.6
山東	6	51.7	200	73.1	2	85.7	41	114.6	54	77.7
河南	8	56.7	47	42.2	10	28.2			22	82.9
山西	10	62.4	113	64.6	15	79.0	11	93.6	47	72.3
江蘇	56	79.2	95	63.2	36	81.8	12	87.9	3	70.0
安徽	18	86.5	20	78.0	10	73.6	3	95.5	1	90.0
江西	45	60.4	3	123.6	2	88.1	6	89.6		
福建	35	67.1	13	107.0	2	28.2	5	105.0	1	100.0
浙江	70	49.1	15	70.1	10	100.0	5	53.8	6	67.6
湖北	31	70.0	11	87.0	4	96.6	6	74.7	9	78.9
湖南	6	79.1	2	85.0			2	100.0	2	75.0

表四 中國空城

211

地 方	小 米		高 粱		棉 花			
	報告戶數	百分比	報告戶數	百分比	報告戶數	百分比		
陝 西		4	52.6	2	44.5	4	49.1	
四 川	13	89.4	2	100.0		2	74.0	
廣·東	11	71.4				2	76.4	
廣 西	23	67.7	1	70.0		3	96.2	
雲 南	21	79.2	1	88.0		6	85.9	
貴 州	2	90.7	1	100.0		1	100.0	
熱 河			1	50.0				
綏 遠			4	54.0			1	80.0
察哈爾	1	70.0	9	55.0	3	100.3	2	42.1
合 計	416	70.0	835	76.5	126	77.0	229	88.5
							425	77.6

表 43. 民十八各省市豐產收成與平常年收成的比較(續)

遼寧	56	71.1	76	75.8	3	63.3
吉林	18	74.4	14	66.4		
黑龍江			2	75.0		
山東	88	59.4	96	63.6	31	61.9
河南	25	62.0	17	52.4	11	56.4
山西	70	55.7	50	44.4	6	28.7
江蘇	5	70.9	19	66.2	14	71.1
安徽			1	80.0	1	30.0
江西					1	60.0
福建	1	90.0	1	50.0		
浙江			1	80.0	2	60.0
湖北			5	60.0	7	57.1
湖南					1	50.0
陝西					1	30.0

按區域 中國總總計

144

四川			5	86.0		
廣東			2	75.0		
廣西	1	70.0	1	70.0		
雲南			1	100.0	1	70.0
貴州						
熱河	1	50.0	1	70.0		
綏遠	4	45.0	1	60.0		
察哈爾	3	50.0	3	33.3		
合計	402	61.8	439	62.7	122	59.6

上表表中的河北、京兆、直隸、二省區、遼寧、即奉天。報告戶數即指該省區報告收成的農家；百分比即指該省區本年收成佔平常年收成的百分比，如某地平常年每畝收麥一〇〇石的，本年祇收〇・五石，即為百分之七七・〇；大豆為百分之八八・五；玉蜀黍為百分之七七・六；小米為百分之六一・八；高粱為百分之六二・七；棉花為百分之五九・六。總合各種農產品的收成，不過百分之七一・七。如就一省論，則有民十七江

蘇聯產品收成調查上表是根據蘇聯的統計

表 44. 民十七江蘇各縣農產收成和災害的統計

縣 別	災 害	收成的百分比
江 寧	旱, 蝗, 風, 蟻	40
鎮 江	旱, 蝗, 風, 蟻	50
松 江	風, 雨, 蟲, 水	67
川 沙	蝗, 風, 雨	70
太 倉	蝗, 蟻, 風, 雨	60
嘉 定	蝗, 水	棉花28 稻 50
崇 明	蟲, 風, 水	60
常 熟	蝗, 蟻, 風, 雨, 秋潮	田地 37 地 77
崑 山	蝗, 風, 雨, 蟻	73
武 進	蟲	90
無 錫	蝗, 蟻	90+

鹽 城	旱,蝗,清水	70
興 化	旱,蝗,清水	65
泰 縣	旱,蝗	90
豐 縣	旱,霜,蝗	42
淮 陰	旱,蝗	48
贛 榆	旱,蝗	47
平 均		67

觀察上表,民十七江蘇各縣的農產品,僅有百分之六七的收成;換句話說,就是有百分之三三受災害損失的。假如能設法防免這種災害,農產品的產額定不致如前表所列之少。至於全國農產品受災害損失的究竟有多少?我們一時無調查的事實,不能統計;但據農業專家的估計,全國棉花受金鋼鑽蟲損失的,要達六〇,〇〇〇,〇〇〇元。由此可知中國的各種農產品受災害損失的,實在不少。再就災害的種類來說,大概是蟲害和旱災最多,下表很可明證這句話:

表 45. 民十八各省區發現的災害統計

地 方	旱 災	水 災	蝗 蟲	螟 蟲	風 災	霍 災	鼠 疫
-----	-----	-----	-----	-----	-----	-----	-----

	報告百分	報告百分	報告百分	報告百分	報告百分	報告百分	報告百分	報告百分
	縣數比	縣數比	縣數比	縣數比	縣數比	縣數比	縣數比	縣數比
河北	19	25.3	1722.6	4864.0	1	1.3	912.0	7 9.3
遼寧	5	17.2	1347.8	310.3			517.2	413.7 1 3.4
吉林			426.7	1 6.7			213.3	640.0 1 6.7
黑龍江	1	16.6	233.3				116.6	116.6 116.6
山東	23	43.3	611.3	2547.1			815.0	4 7.5 4 7.5
河南	11	40.7	2 7.4	725.9			311.1	2 7.4
山西	12	23.5	917.7	3 5.8			713.7	1019.6 1 1.9
江蘇	19	48.7		1743.5	1025.6		923.0	512.8 410.2
安徽	6	30.0	1 5.0	630.0	1 5.0		630.0	315.0
江西	4	33.3	325.0	216.6			433.3	1 8.3
福建	2	18.1	1 9.1	654.5			327.2	
浙江	7	21.2	3 9.0	824.2	1442.4		927.2	
湖北	3	16.6	1 5.5	211.1			1 5.5	1 5.5

湖南	2	66.6						133.3									
陝西																	
四川	3	37.5			337.5			225.0		337.5		112.5		225.0			
廣東	2	25.0			225.0			112.5									
廣西	3	50.0			116.6		233.3			116.6							
雲南	2	14.2			17.1							17.1					
貴州	1	100.0															
燕河	1	33.3			133.3		133.3			133.3		266.6					
綏遠	1	33.3															
察哈爾																	
合計	127	28.6			6715.1		13430.1		306.8	7216.2		4810.8		143.1			

上表表中的百分比，是報告災害的縣數對該省區有報告員的縣數之比。合計各省區受旱災的一二七縣，佔百分之二八·五；受水災的六七縣，佔百分之一五·一；受蝗害的一三四縣，佔百分之三〇·一；受螟害的三〇縣，佔百分之六·八；受風災的七二縣，佔百分之一六·二；受雹災的四八縣，佔百分之一〇·八；受黑穗病

害的一四種，佔百分之三。一統觀上表，可知農產品受蝗害的是最多；其次為旱災；再其次為風災；又其次為水災；蝗害和雹災較少；旱種病害更少。

十二、農產品輸出的統計

31. 農產品輸出的現狀 我們曾經說過，中國的農產品雖有日漸趨於衰落的趨勢，但在對外貿易的總類方面看來，在民五佔百分之七三，總算是一種很重要的輸出品。即以民十七的輸出額而論，據海關報告，總計九九一，三五四，九八八關平兩；而豆類等農產品的輸出額有三九九，〇九三，一一〇關平兩，佔百分之四〇。二茲將民十八一月份至四月份的農產品輸出入統計表列如下，藉此可以略見一斑：

表 46. 民十八一月份至四月份全國農產品輸出入的統計

種類	輸出(擔)	輸入(擔)	出超(擔)	入超(擔)
稻 米	6,550	2,764,117		2,757,567
小 麥	407,338	4,712,724		642,386
大 豆	12,019,476	24,401	11,995,075	
其他豆類	915,850	5,648	910,202	
芝 蔴	195,283	1,335	193,948	

落花生	317,485	78,205	239,280	
棉花	83,581	997,272		913,691
煙草	34,939	350,948		316,009
高粱	406,971	2,367	404,604	
玉蜀黍	212,256	80,000	132,256	
小米	1,881,552	184	1,881,368	
大麥	56	184		128
燕麥	9,906	4	9,902	
蕎麥	291,918	0	291,918	
蠶米	592	17	575	
茶	36,638	22,779	13,859	
絲	42,122	0	42,122	

農產品雖有如此巨額的輸出，但我們決不能據此而否定農產品日漸趨於衰落的話；因為農產品輸出之多，實有兩種原因：（一）為人民貧困，沒有購買的能力；（二）為商人重利，常用賤價收買本國的農產品而售諸外

國藉此網利。所以我們嘗以各年份的產額來斷定農產品是否衰落。

32. 農產品輸出的增減 中國輸出的農產品是否有餘而輸出的。我們可從歷年輸出入的對照來斷定。下表便是米、麥、豆、棉花四種主要農產品歷年輸出入的統計：

表 47. 全國農產品歷年輸出入的比較——米

年次	輸出(石)	輸入(石)	出超(+)或入超(-)
民三	27,939	6,774,266	-6,746,327
民五	22,515	11,284,023	-11,261,508
民七	23,281	6,984,025	-6,960,744
民九	311,848	1,151,752	-849,904
民十一	45,117	19,156,182	-19,111,065
民十二	63,089	22,434,963	-22,371,874
民十三	41,935	13,198,054	-13,156,119
民十四	35,260	12,634,624	-12,599,364
民十五	29,139	18,700,797	-18,671,658

年次	輸出(石)	輸入(石)	出超(+)或入超(-)
民十六	86,286	21,091,586	-21,005,300
平均	68,041	13,340,527	-13,271,386
表 47. 全國蠶產品歷年輸出入的比較——麥			
年次	輸出(石)	輸入(石)	出超(+)或入超(-)
民三	1,969,048	998	+1,968,050
民五	1,155,179	59,555	+1,095,624
民七	1,815,461	16	+1,815,445
民九	8,431,520	5,425	+8,426,095
民十一	1,151,014	873,142	+ 277,872
民十二	639,919	2,595,190	-1,955,271
民十三	140,185	5,145,367	-5,005,182
民十四	207,403	700,117	- 492,714
民十五	4,971	4,156,373	-4,151,407
民十六	495,982	1,690,155	-1,194,173

平均	1,601,068	1,522,634	+ 78,434
表 47. 各國農產品歷年輸出入的比較——棉花			
年次	輸出(擔)	輸入(擔)	出超(+)或入超(-)
民三	659,704	127,902	+ 531,802
民五	851,037	414,458	+ 436,579
民七	1,292,094	191,888	+1,101,984
民九	376,230	688,496	- 302,067
民十一	841,310	1,860,619	-1,018,809
民十二	974,574	1,614,371	- 639,797
民十三	1,080,018	1,241,831	- 161,862
民十四	800,832	1,807,450	-1,006,618
民十五	878,512	2,745,017	-1,866,505
民十六	1,446,950	2,415,481	- 968,531
平均	920,176	1,310,756	- 39,058

來源：中國海關

宋時

表 47. 全國農產品歷年輸出入的比較——豆及產品

年次	輸出(擔)	輸入(擔)	出超(+)或入超(-)
民十	24,892,921		+24,892,921
民十一	87,876,949		+37,876,949
民十二	45,081,323		+45,081,323
民十三	47,167,403		+47,167,403
民十四	43,281,781		+43,281,781
民十五	51,285,723		+51,285,723
民十六	55,930,008		+55,930,008
平均	43,645,158		+43,645,158

統觀上表，米和棉花均是入超，而且逐年有增加的趨勢；麥雖仍居出超的地位，但自民十二以後即轉為入超，且每年尚有大宗麵粉的輸入，以補民食的不足；豆類僅有輸出，似足以表示農產品的豐富，惟豆餅輸出增加，適為肥料減少的例證。所以根據上表，我們可以說中國的農產品是日漸趨於衰落了。

第五章 中國的畜牧和蠶桑

十三、畜牧的狀況

33. 家畜的統計 中國的農家多偏重作物，對於畜牧事業，往往視為無足輕重；我們試看國內的草場之不加保護，畜種之不事講求，即可知道。其實這是農家的副業，應該注重的。據民七第七次農商統計表所載，各省區的家畜如馬，牛，驢，羊，豬的頭數如左表。

表 48. 各省區家畜的統計

地方	馬 (頭)	牛 (頭)	驢 (頭)	羊 (頭)	豬 (頭)
京兆	25,459	31,210	74,618	56,335	152,014
直隸	311,181	516,711	514,543	1,032,800	2,995,591
奉天	808,734	475,239	343,543	611,674	4,574,610
吉林	616,742	506,657	113,695	219,838	1,401,553
黑龍江	764,775	259,623	70,619	235,884	1,074,838
山東	184,795	974,726	937,506	788,493	2,145,203
河南	263,702	945,160	670,510	1,016,261	1,230,683
山西	97,058	304,330	314,983	3,335,401	391,853

江蘇	39,274	1,209,411	268,523	865,432	4,866,897
安徽	127,380	1,345,726	472,492	888,689	4,926,986
江西	30,675	1,409,083	7,411	94,755	3,372,642
福建	8,804	370,547	2,027	367,891	1,828,137
浙江	1,406	677,184	5,368	743,888	1,942,192
湖北	154,619	1,604,544	142,352	874,716	4,866,916
湖南	6,788	389,546	2,010	186,148	1,165,429
陝西	191,915	519,363	179,895	1,000,389	845,953
甘肅	236,620	455,841	383,116	5,235,065	529,410
新疆	166,218	508,291	305,253	4,324,818	23,477
四川					
廣東	24,617	2,313,307	742	867,052	5,516,667
廣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160,136	182,759	124,321	662,642	394,969	
綏遠	61,606	104,407	28,290	498,786	90,300	
察哈爾	61,710	104,528	12,753	552,125	207,043	
合計	4,334,216	15,108,093	4,974,534	24,859,083	44,545,364	

上表表中有×的，為不完全的報告；有*的，為民六的報告。合計各省區的馬四，三三四，二一六頭，牛一五，一〇八，〇九三頭，驢四，九七四，五三四頭，羊二四，三五九，〇八三頭，豬四四，五四五，三六四頭。統計五種比較重要的家畜為九三，三二二，二九〇頭。我們若以前面所述的全國農戶五五，一一九，四二三家平均分攤，每家所得，合計不過一·七頭，試觀下表更為明瞭：

表 49. 全國農戶平均每家擁有的家畜

家畜別	馬	牛	驢	羊	豬	合計
每家擁有的頭數	0.08	0.27	0.09	0.44	0.88	1.76

我們看了上表，在五種家畜中，沒有一種每家能夠擁有一頭的，實在奇怪！以中國號稱為『農業國家』而農家對於家畜如此之不重視，毋怪其要受經濟的壓迫呀！然此或以為是農商統計表中所載的數目，不足盡信，

我們可再引各地詳細調查的報告來證明，上表是隴山、黑山、鳳山等村調查的報告，每一戶以無豬、
 表 50. 隴湖隴山黑山鳳等村農家所有的家畜統計

家畜	隴湖 102 家	隴山 150 家	黑山 64 家
有這些家畜的家數	按這些家畜的總數計算平均每家擁有的頭數	按這些家畜的總數計算平均每家擁有的頭數	按這些家畜的總數計算平均每家擁有的頭數
水牛	59 0.98	37 0.96	1 2.00
黃牛	34 1.00	0.33	0.03
馬		3 0.83	2 1.50
驢		96 1.02	8 1.00
騾		7 1.14	11 2.00
山羊	1 1.00	0.00	0.34
大豬	79 1.80	13 0.81	8 1.36
小豬		0.39	0.17
合計	4.78	1.29	7.86
		5.66	0.66
		0.66	0.71

統觀上表，每家所有的家畜，在蕪湖各家平均，實有四·七八頭，全體分攤，不過一·二九頭；在鹽山各家平均，實有五·六六頭，全體分攤，不過〇·六六頭；在黑山各家平均，實有七·八六頭，全體分攤，也不過〇·七一頭。現在再以江寧縣八七、八九〇農家的調查報告來看，也是相差不遠的，下表便是該縣的調查報告：

表 51. 江寧縣農家平均每家擁有的家畜

家畜	總計頭數	平均每家擁得頭數
水牛	16,070	0.18
黃牛	8,184	0.09
馬	92	0.00
驢	8,332	0.09
騾	1,105	0.01
豬	27	0.00
山羊	3,758	0.04
豬	58,846	0.67
合計	96,414	1.08

由上表各種家畜分攤的結果，合計不過一·〇八頭，正在蕪湖和黑山扈各地的中間。如果我們相信這些調查是靠得住的，那末農商統計表中所載的數目，便不致毫不足信了。總合以上三表看來，我們可說中國的農家平均僅擁有一·一頭家畜，這不是很少嗎？

34. 家禽的統計 家禽同為農家的副業，雖不如馬、牛等之可為畜工，替人工作，但所產的卵或所出的肉，於農家的經濟收入，也是很有關係的。而且養家禽的成本不必如養家畜的多，獲利可以更厚，這實是一種很有利的副業。但我們從統計表上看來，家禽的數目，仍然不多，下表便是民七第七次農商統計表中所載的數目：

表 52. 各省區家禽的統計

地 方	雞 (頭)	鴨 (頭)	鵝 (頭)
京 兆	1,028,690	99,910	14,472
直 隸	7,705,467	513,924	38,921
奉 天	7,408,177	854,438	195,299
吉 林	3,954,318	538,948	42,432
黑龍江	2,442,943	485,173	88,940
山 東	15,264,736	1,322,744	84,767

河	10,339,171	1,328,758	338,254
山 西	2,315,365	6,134	2
江 蘇	16,237,437	16,752,342	533,433
安 徽	21,338,940	8,256,127	2,500,087
江 西	11,989,612	6,055,612	733,076
福 建	8,295,333	4,402,797	184,659
浙 江	13,823,380	4,355,709	723,333
湖 北	17,222,027	6,443,625	204,707
湖 南	3,351,044	1,331,094	46,287
陝 西	2,193,936	367,733	48,657
甘 肅	2,699,933	66,349	4,503
新 疆	2,988,217	88,735	2,892
四 川			
廣 東	40,390,081	16,616,434	6,249,667

來源：中國經濟發展網

廣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1,791,353	289,968		35,133
綏遠	157,143	8,631		893
察哈爾	457,568	1,615		37
合計	193,389,871	70,246,850		17,044,214

上表表中，有×的，為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為民六的報告。將雞、鴨、鵝三種比較重要的家禽統計起來，計雞有一九三、三八九、八七一頭；鴨有七〇、二四六、八五〇頭；鵝有一七〇、四四、二一四頭，合共二八〇、六八〇、九三五頭。我們仍仿家畜計算的方法，以表1所列的農戶五、五、一一九、四二三家平均分攤，每家便待如下表所列的數目：

表 53. 全國農戶平均每家獲得的家禽

家禽別	雞	鴨	鵝	合計
每家獲得頭數	3.50	1.27	0.33	5.10

分別觀察上表，計每家獲得雞三・五〇頭；鴨一・二七頭；鵝〇・三三頭；合計五・一頭。現在再以各地的調查來對證，看看這個數目是否相信得過，下表便是蕪湖、鹽山和黑山等村調查的事實：

表 54. 蕪湖鹽山黑山等村農家所有的家禽統計

家 禽	蕪 湖 102 家		鹽 山 150 家		黑 山 64 家			
	有此家禽的家數	按有此家禽的家數計平均每家獲得的頭數	有此家禽的家數	按有此家禽的家數計平均每家獲得的頭數	有此家禽的家數	按有此家禽的家數計平均每家獲得的頭數		
雞	102	10.00	141	6.01	0.06	27	6.78	2.86
鴨	4	1.90	0.07	8	1.00	0.01		
合計		11.90	10.07	7.01	0.07		6.78	2.86

觀察上表，在蕪湖每家平均，實有家禽一一・九〇頭，全體分攤，只有一〇・〇七頭；在鹽山每家平均，實有七・〇一頭，全體分攤，只有〇・〇七頭；在黑山屬每家平均，實有六・七八頭，全體分攤，也只有二・八六頭。再看江寧縣八七八九〇農家的家禽，總數雖多，而每家平均獲得的更少，試看下表即可明瞭：

表 55. 江寧縣農家平均每家獲得的家禽

家 禽	總 計 頭 數	平均每家獲得頭數

雞	380,853	4.33
鴨	44,007	0.50
鵝	35,569	0.41
合計	460,429	5.24

由上表合計，每家擁有的家禽不過五·二四頭，也是介在蕪湖，黑山扈等村的中間。總合全國各地平均，每家至多不過四·六七頭，實在和家畜一樣是很少的。

十四、蠶桑的狀況

35. 繭絲的統計 養蠶製絲向為中國農家的一種重要副業，如果善於經營，每年經濟的收入，必定大有可觀。查我國農家所養的蠶，分為家蠶和野蠶兩種：前者育於室內，以桑葉為飼料；後者育於野外特種的樹上，如育於柞樹上的即以柞葉為飼料，育於樟樹上的即以樟葉為飼料。家蠶最多，樟蠶最少。據民七第七次農商統計表所載，中國農家養蠶所產的繭如下表：

表 56. 各省區養蠶的農家所產的繭量

地方	春 蠶		夏 蠶		秋 蠶	
	戶	繭量(斤)	戶	繭量(斤)	戶	繭量(斤)

京兆							
直隸	10,058	415,998	398	18,093	190	7,100	
奉天	14,327	813,808			13,372	496,917	
吉林	1						
黑龍江							
山東	137,706	7,675,731	13,488	827,935	1,815	31,048	
河南	123,284	6,514,739	4,280	275,395	460	17,102	
山西	18,873	1,174,455	27,212	121,453	863	2,457	
江蘇	001,064	42,227,888	116,512	9,008,853	87,577	2,176,518	
安徽	122,084	13,265,723	15,282	1,003,543	2,461	31,515	
江西	5,548	497,927	321	22,133			
福建							
浙江	692,704	60,941,263	342,594	14,798,862	57,625	1,605,822	
湖北	226,386	14,883,533	31,609	2,833,466	45	3,803	

榮州府 中國臺灣省京師縣

104

中國礦業調查

104

湖南	4,317	105,421	1,004	18,840	90	1,177
陝西	2,987	28,107,197	1,268	422,008	537	42,625
甘肅	37	1,016			21	492
新疆	82	2,466	11,063	819,302	1,950	35,402
四川						
廣東	127,120	2,970,456	116,178	6,774,251	108,563	5,811,402
廣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25	10,000	1,024	36,123		
綏遠						
察哈爾						
合計	2,086,552	174,607,721	682,833	37,040,862	275,569	10,263,380

表 56. 各省區養蠶的產家和所產的繭量(總)

地 方	作 蠶		天 戶 繭 量(斤)	天 戶 繭 量(斤)	天 戶 繭 量(斤)
	天 戶	繭 量(斤)			
京 兆					
直 隸	2	1,005	74	12,000	
奉 天	1,508	122,813			
吉 林					
黑龍江					
山 東	11,708	1,278,765	818	4,681	
河 南	3,870	163,946	7,200	282,801	
山 西	249	780	13	376	
江 蘇					
安 徽	2,964	195,350			
江 西					

來源：中國蠶絲研究所編

福建					
浙江	6,164	330,386	35	371	
湖北	169	15,307	6,929	50,869	
湖南	246	4,036			
陝西					
甘肅					
新疆					
四川					
廣東	700	275,000	60	15,480	
廣西					
雲南					
貴州					
密河			35	125,432	
綏遠					

表 57. 各省區產絲的統計

地 方	蠶 絲 量(斤)
京 兆	60,463
直 隸	1,152,137
奉 天	
吉 林	
黑 龍 江	4,884,404
山 東	981,261
河 南	106,449
山 西	9,276,228
江 蘇	1,625,943
安 徽	139,191
江 西	
福 建	
浙 江	8,961,993
湖 北 ^x	1,358,871
湖 南 ^x	27,207
陝 西 ^x	1,566,387
甘 肅	11,857
新 疆	105,762
四 川	
廣 東 [*]	4,689,484
廣 西	
雲 南	
貴 州	
河 南	7,368
綏 遠	
察 哈 爾	
合 計	34,955,005

上表表中有×的，為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為民六的報告。合計各省區養蠶的農戶有三〇八七、六九八家，佔表1所列的農戶百分之五·六；所產的繭有二二四、七八一、二五一斤，平均每每家產繭七三斤。以如此重要的副業，而農家多不注重，所以經濟上自然要發生極大的困難呀！果真所產的繭優良，製絲的成數極大，那還可說。但我們就絲的產量看來，實不很多，下表便是一個證明：

地 區	產 量
全 計	27,580
	2,377,378
	16,164
	491,910

上表表中有×的，為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為民六的報告。合計各省區產絲額為三四，九五五，〇〇五斤，合成繭的成數為百分之一五·六；換句話說，就是一〇〇斤的繭祇能製成一五斤半的絲，這不是蠶繭不良，便是製絲的方法不善。

36. 桑的狀況 中國的農家既不注重養蠶，對於桑的培植自然是同樣的不注重了。培植的方法如何，我們且不去論，單看桑的統計報告，便可知中國一般人都不得得桑的重要；我們翻檢農商統計表，不但沒有詳細的統計，即連『無信用』的統計都沒有；再看其他各地的調查，也是找不到桑的紀錄。由此可知中國的桑在農家經營的主要副業中，還沒有佔得相當的位置。我們現在要想考察桑的狀況，只能在農商統計表中抄錄一個簡略不明的表：

表 58. 各省區桑田面積的統計(單位畝)

地 方	面 積	約 計 面 積	合 計
京 兆			
直 隸	9,705	19,802	29,507
奉 天			
吉 林			
黑 龍 江			

山東	11,910	78,670	93,580
河南	14,481	984,877	999,358
山西	69,368	9,138	78,506
江蘇	755,980	323,021	1,079,010
安徽	47,139	35,224	82,363
江西	11,158	8,752	19,910
福建	931	813	1,744
浙江	1,191,053	136,025	1,327,078
湖北	160,877	161,289	322,166
湖南	6,628	6,597	13,225
陝西	9,464	10,056	19,420
甘肅			
新疆	52,858	111,339	164,197
四川			

據統計 中國陸地居民數

1111

廣東	1,397,785	203,150	1,600,935
廣西			
雲南			
貴州			
熱河		80	80
綏遠			
察哈爾			
合計	3,742,246	2,148,783	5,891,029

上表是民七的報告。表中有×的，為報告不全的省份；有*的，為民六的報告。約計面積是指桑樹在他項田圃混種一處的。合計各省區的桑田面積為五，八九一，〇二九畝；若以養蠶的農戶三，〇八七，六九八家平均分攤，每家不過一·六畝而已。

第六章 中國的佃農和工農

十五、佃農的狀況

37. 租田的手續 佃農就是租種農，其中有的是純粹租種農，有的是自種農兼租種農，我們在第二章內

已經說明白了。現在要研究的，不是租種農的類別和多寡，而是一般租種農的狀況，因此，我們先述租田的手續。按照中國各地的情形，凡佃戶向業主租種田地的，多數均要立租約，同時還要交付押租金和其他的費。普通佃戶租種田地，須找中人向業主介紹，議定之後，即立租約；但也有不須中人介紹的，也有不須租約，只憑口說。租約的名稱，各地不同，或叫做『承攬』，或叫做『攪紙』，或叫做『租田券』……租約的內容，大概寫明『田畝』、『租額』、『交租期』、『年限』……和其他必要的條件。現在略舉數例如左，以見一斑：

例一、浙江平陽縣的租約式樣

立札字	今札過	宅邊民田	畝	分坐落	地方憑
中斷定札銀大洋	元	角正每年租穀	斤(對子秤)	分作早晚兩季	交清如有
拖欠願於札銀內扣除	抵補並聽宅邊	收起另札不敢	霸種恐口無憑	立此為照	
泥基	片泥井	口樹	株		
民國	年	月	日立札字	中人	押
					押

(存保主業由半此)

執	立執據	今有田	畝	分坐落	地方憑中札與	耕種當得過
據	札銀大洋	元	角正每年	須交租穀	斤分作早晚兩季	交清如有拖欠當扣除
	其札銀以彌補之	恐口無憑	立此為證			
民國	年	月	日立			

(存保戶佃由半此)

例二、湖北當陽縣的租約式樣

立稞字人 今與 之商議情願請憑稞保人 等在內作證稞到
 老板名下水陸田地一份坐落 當選稞保出備上莊錢 吊正言明每年完稞
 穀 石旱稞錢 吊若有天旱蝗蟲驗田取稞日後下莊之時稞清莊還陸田消囊
 不得異言恐口無憑立此稞字為據
 民國 年 月 日 立

例三、四川嘉陵江流域一帶的租約式樣

立承攬佃戶	今攬到	主人名下	秧麥田	畝	分言
明每年春期替麥	秋季包租稻	不得短少如有短少聽憑主人究辦恐後無憑			
立此承攬為照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日立承攬佃戶	憑中	押	押	

上面三例，都是租約，不過名稱不同而已。且在例一、例二、中均訂明押租金。浙江叫做「札銀」，湖北叫做「上莊錢」。其他各地或叫做「批價」（湖南），或叫做「繫銀」（安徽），或叫做「租銀」（江蘇），或叫做「札錢」（河南），名稱雖不盡同，而為佃戶租田的保證金則一。至於押租金的多寡，各地也有差異，而且逐年也有增加的趨勢，下列兩表便是一個例證：

表 59. 各地押租金的比較

地 方	每畝押租金
江蘇·南京特區	2.0元
金壇	2.0
六合	2.0
寶應	2.0
丹徒	4.5
宜興	4.5
武進	4.5
江都	4.5
江泰	4.5
高郵	4.5
溧陽	4.5
淮安	4.5
江甯	6.0
崑山	6.0
奉賢	6.0
崇明	6.0
常熟	10.0
江陰	10.0
松江	10.0
安徽·潛山	15.8
營陽	1.3
浙江·平陽	13.0
湖北·營陽	20.0
湖南·各地平均	23.0
廣東·新豐	10.0
昌源	1.0
乳源	4.5
陽山	0.4
平 均	6.7

表 60. 崑山南通最近二十年行押租佃戶的百分比

地 方	佃 戶 有 押 租 的 百 分 比		佃 戶 無 押 租 的 百 分 比	
	1905年	1914	1924	1924
崑 山	25.5	40.9	61.8	74.5
南 通	72.9	76.7	88.1	27.1
				23.3
				11.9

分別觀察上列兩表，可知押租金有多至三三元，各地平均約需六·七元。這種每畝押租金額，是否逐年增加，一時無詳細的調查，不能遽行斷定，但行押租的佃戶是逐年增加，觀察上表自可無疑了。租額的高低，各地不同，普通隨着地價而異。交租期多在秋季，間有在春季或冬季的。租期分爲兩種：一爲永久佃種的，一爲定期

佃種的。永佃是將田地分為田底和田面，田底權屬業主，田面權屬佃戶；佃戶如不願佃種時，得轉租他人；或業主變賣田地後，佃戶仍可不變更。據前東南大學農科的調查，江蘇金陵道屬各縣行永佃的佔百分之五五；蘇甯道屬各縣佔百分之九一；滬海道屬各縣佔百分之九〇，由此可略知佃種期限的大概。定期佃種的，或定為三年，或定為五年，……甚至定為二十年，但普通多為五年至十年。此種佃戶，有時也有轉租田面的權。

38. 納租的辦法 佃戶租種田地，除交付押租金外，每年對於業主，尚須納租。納租的辦法，各地不同；大概分為（一）包租制，（二）分租制，（三）佃種制三種。包租制又叫做版租，或叫做鐵租，即佃戶租種田地時，業佃雙方訂明一定的租額，無論豐年歉歲，均照定額繳納，不得減少；大抵在土壤肥沃，地價高昂，不易受災害的地方多行此法；所納的租，或是租穀，或是租金。分租制又叫做活租，即佃戶租種田地時，不訂明一定的租額，於作物收穫時，請業主下鄉佃定田中的收成，按成分攤；多行於土地瘠瘠，水旱不均，工價低廉的地方。有時土地過劣，並由業主供給若干資本，如種子，肥料，農具，牲畜之類。所分的收穫，不僅正產，有時其他的副產亦須分攤，故又稱為糧食分租法。佃種制是由業主供給田地和資本，佃戶僅出勞力耕種，作物收穫時，業佃兩方按成分攤，多行於土地荒漠的地方。現在略舉蘇院三縣調查的事實如左，觀此稍知佃戶納租的情形：

表 61. 蘇院三縣佃戶納租的比較

納租法	比		
	百	分	箱
	崑	山	南
	崑	山	南
	崑	山	南

表 62. 各地佃戶每畝納租穀的比較

地 方	每畝平均租穀
江蘇:江寧	1.3石
宜興	1.7
無錫	2.2
泰興	1.6
丹陽	0.8
金壇	0.9
江陰	2.0
崑山	2.0
江都	1.6
松江	1.2
寶應	1.6
安徽:潛山	1.0
南陵	0.9
浙江:平陽	2.0
義烏	1.0
湖北:普通	1.1
湖南:普通	1.5
廣東:惠陽	1.6
博羅	1.7
河源	0.9
紫金	1.6
潮安	2.3
澄海	2.3
揭陽	2.3
潮陽	2.6
南澳	2.0
豐順	2.0
普寧	2.0
佛岡	1.4
清遠	1.3

就上表看來,崑山完全行納租穀法,南通以納租金法為最多,宿縣則以糧食分租法為最多,而幫工佃種法在三縣中均不多見。至於每畝納租額的多寡,我們在第三章內研究地租時已大略說過;不過前時所說的,僅限於少數的事實,現在再來詳細考察各地佃戶所納租穀的多寡和分租的成數。

納租金法	納租穀法	糧食分租法	幫工佃種法	合 計
81.8	100.0	8.7	1.5	100.0
2.3	7.2	90.5		100.0

地 方	每畝平均租穀
從化	1.3
花縣	0.9
羅定	1.0
電白	1.3
惠來	5.3
平遠	1.9
蕉嶺	1.0
五華	2.1
興寧	5.0
龍川	1.3
和平	4.2
東莞	2.0
龍門	0.9
寶安	0.9
德慶	2.8
恩平	1.8
雲浮	2.0
鬱林	1.2
始興	2.4
曲江	0.9
樂昌	1.4
仁化	1.0
翁源	1.2
乳源	0.8
連山	1.0
陽山	0.9
連縣	0.9
陽春	1.5
平 均	1.1

就上表觀察各地佃戶所納的租穀，平均每畝一·七石。不過這是很粗率的計算，而且各地的度量衡不一致，更難得到一個正確的平均數。但就崑山、南通兩縣實地調查的事實看來，佃戶所納的租穀實和此數相差不遠，參觀下表便可明瞭。

表 63. 崑山南通佃戶每畝納租穀的比較

地 方	上 等 地	中 等 地	下 等 地	平 均
崑 山	1.10石	0.90石	0.60石	0.87石
南 通	1.00	0.50	0.46	0.65
平 均	1.05	0.70	0.53	0.76

按崑山南通兩縣的佃戶均以糙米交租，就上表觀察，平均每畝納〇・七六石糙米，約合一・五二石穀，和前面各地的平均數一・七石相比，所差無幾。由此我們可說一・七石的平均數是差不遠的，合表32的一・三六石平均計算，每畝至少也要納一・五三石。再看業佃分攤的成數，略如下表所列：

表 64. 各地業佃分租所得的成數

地 方	分 租 的 百 分 比	
	業 主 得	佃 戶 得
河南：光山	40	60
山西：普通	40	60
，，	50	50
，，	60	40
江蘇：江寧	50	50
海門	50	50
，，	60	40
，，	70	30
六合	50	50
淮安	50	50
鹽城	50	50
，，	60	40
寶應	50	50
灌雲	55	45
靖江	40	60
，，	60	40
，，	70	30
如皋	60	40
，，	70	30
南通	40	60
句容	30	70
，，	40	60
常熟	60	40
安徽：潁上	50	50
當塗	30	70
湖南：普地	50	50
，，	60	40
廣東：普通	40	60
，，	50	50
，，	60	40
平 均	51	49

由上表看來，業佃分租，各地雖有多寡不同，而就大體論，業主得百分之五，佃戶得百分之四九，實際上或業佃各半。佃戶納租後，有的須送交業主，有的則由業主派人照收；就崑山的情形論，佃戶送交的佔百分之五八，六；業主派人照收的佔百分之四一・四。其他各地因無調查，難作比較。此外還有一點關係重要的，就是荒

歉收租的辦法，惟限於材料，不能作精確的研究，大概業主優待的，或可酌量減收或緩交，若遇業主苛刻的，則須照額繳納。例如崑山的業主免租，均按縣內賦稅免徵而定；若賦稅免徵，則佃戶的租亦免，但也有苛刻的業主，往往縣內免徵數很高，而免租數很低的。南通的業主較寬，如遇荒歉，均可通融免租，即緩交的年限亦較長。茲就江蘇各縣調查所得的事實，列表如左：

表 65. 江蘇各縣荒歉收租的辦法

荒歉收租的辦法	地 方	百分比
不減租	海門, 泰興, 武進, 淮安, 灌雲	20.0
不減租可以懸欠	南京特區, 如皋, 南通	12.0
可以酌減	無錫, 丹陽, 高淳, 松江, 江陰, 寶應, 淮陰, 崇明, 昆, 奉賢	40.0
視收成或歉收折減	江寧, 宜興, 金壇, 靖江, 常熟	20.0
視徵糧的成數而定	丹徒, 昆山	8.0
合 計		1,000

就上表很粗率的統計看來，在江蘇各地，若遇荒歉的年份，不減租的佔百分之二〇；不減租而可以懸欠的佔百分之二二；可以酌減的佔百分之四〇；視收成或歉而折減的佔百分之二〇；視徵糧的成數而定的佔百分

之八。假如其他各地亦有同樣的情形，我們可說佃戶納租還不十分嚴重。

39. 業佃間的關係 佃戶租種田地，除向業主照例納租外，往往有受業主虐待的，甚至有如農奴，隨時受拘捕的。但亦有業主寬待的，除照例收租外，一任佃戶自由耕種收穫或轉租田地的。例如江蘇江北各縣，業主對於佃戶，常如農奴看待，傳呼服役，不敢抗禮；江南各縣，業主多設押佃所，交租稍遲，不必報告政府，便立時拘捕，崑山尤甚。下面是崑山的業主令租差拘捕佃戶的拘票（土名叫做切脚）形式：

切脚

仰某某地保將頑佃某某抗租不交立即提案嚴辦

崑山縣知事某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示

頑佃住某區某圖

承種某區某圖某字圩田 畝 分

觀此，可知佃戶的地位實不如農奴！但業主寬待的便不然，例如江蘇興化的佃戶，每年打穀之後，設席張晏田主，卽於是日分穀納租，然後由田主答宴佃戶；彼此禮尚往來，絕無虐待的情形。大概而論，業主爲農家時，或爲居鄉的業主，待遇佃戶較優，雙方關係，有如家人，收穫之後，常彼此互饗；若業主爲遠客的資家或官僚，對待

佃戶則如奴隸，平日在業主之前須垂手侍立，有事時更須服役，大抵土地肥沃，交通便利的地方，多有此類的業主，因其便於投資的緣故。例如崑山居外的業主最多，佃戶的待遇亦最奇，南通居外的業主較少，佃戶的待遇亦較優，觀察下表便可明瞭：

表 66. 蘇皖三縣居鄉業主和居外業主的比較

地 方	百 分 比		
	居 鄉 業 主	居 外 業 主	合 計
崑 山	34.1	65.9	100.0
南 通	84.2	15.8	100.0
宿 縣	72.6	27.4	100.0
合 計	63.6	36.4	100.0

假如上表可以代表一般的情形，我們不難推想佃戶所受的待遇；不過關係是複雜的，如風俗的沿襲，業主的性情和職業，政府的保護，……等，均有影響，我們不能單據一種事實便下確切的斷語。

40. 佃農的趨勢 佃農的利害關係，從前面的敘述看來，大略可以得到一個比較明瞭的概念了。但是將來的情形如何，我們也可以由現狀推知一二。就現狀而論，許多佃戶都是由田主變成的；如果這種趨勢不改

變，我們可想到將來必有更多的佃戶。可惜材料不多，不易得到一個充足理由的結論，現在僅就蘇院三縣調查的事實列表如左，以見一斑：

表 67. 蘇院三縣歷年各類農戶的變遷

類 別	崑 山		南 通		海 門		蘇 州	
	1905年	1914	1924	1905年	1914	1924	1905年	1914
佃 主	26.0	11.7	8.3	20.2	15.8	13.0	59.5	42.5
田主兼佃戶	16.6	16.6	14.1	22.9	22.7	22.6	22.6	30.6
佃 戶	57.4	71.7	77.6	56.9	61.5	61.4	17.9	26.9
合 計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分別觀察上表，自一九〇五年至一九二四年，三縣的田主均日見減少，佃戶均日見增加，而田主兼佃戶則變動很少。各地佃戶增加的原因，為人口增加（參閱第二章），解決生計問題，除佃種無他法。至田主減少的原因，或為人口增加，而生產不贍，只有變賣田產可以維持生活；或因田主習染嗜好，如賭博吸煙等，不得不典賣田地，卒至降為佃戶。因此田主降為佃戶，又為佃戶增加的一種原因。此外如交通便利，工商業發達，有許多田主捨棄耕作而投身工商業的，將田地出租，也是佃戶增加的一種原因。田主兼佃戶無甚變動的原因，由於此

等農戶多尚勤儉，少嗜好，田場資本分配又較為得宜，所以能維持不變。此外觀察歷年各類農戶耕種田畝面積的多寡，也可以證明田主減少，佃戶增加，下表是上述三縣調查的事實：

表 68. 蘇皖川縣歷年各類農戶耕種田畝的多寡

類 別	昆 山			南 通			宿 遷 縣			
	1905年	1914	1924	1905	1914	1924	1905	1914	1924	
指 數	田 主	100	63	41	100	77	60	100	71	63
	佃 戶	100	88	72	100	76	59	100	76	97
實 數 (畝)	田 主	23.1	14.5	9.4	16.6	12.8	10.0	53.4	37.7	33.9
	佃 戶	23.4	20.5	16.9	18.8	14.2	11.0	62.6	47.8	47.9
	佃 戶	24.6	24.3	23.2	19.0	16.0	11.8	29.2	106.7	90.3

細觀上表，有兩點很顯明的現象：第一，佃戶所耕的田畝，除宿縣外，均較田主為多；這是因為佃戶種田，除供給家庭生活外，還要納租，故不得不耕種較多的田畝，以謀相當的收入。第二，各類農戶耕種的田畝，除宿縣的佃戶外，均是逐年減少；這是因為人口增加，土地有限，滋生的農民只得耕種小面積的田畝以為生，宿縣所以沒

有這樣的現象，是因為該縣水災為患，多數田主均降為佃戶，而田地又極碇瘠，非耕種較多的田畝，不能維持生計，所以不但見減少，反而增加。總之，田主日見減少，佃戶日見增加，已為無可疑的事實了。

十六、工農的狀況

41. 工農的多寡 工農是不受租約等的關係，而僅用勞力為人耕種，取得相當工資的，所以又稱為雇農；因為這個緣故，比諸佃農自較為自由；同時也因為工作不定，生活又較佃農為不安全。這種工農的多寡，並無絕對的數目，要視各地供求的情形而定，我們要想研究，實有種種困難：第一，供求兩方沒有統計，不能知道多寡；第二，即在某一時期有統計，亦不能於短期間內考察他們的趨勢。大概而論，工商業不發達的地方，工農或較多；反之，工商業發達的地方，工農或較少。中國的工農究有多少？沒有調查統計，不得而知；就各地農家的雇工費看來，工農數或不甚多；但就每年直、魯兩省人民赴東三省墾植的人數看來，工農數似乎不少。現在略舉浙江農民銀行籌備處調查杭縣等十縣的工農數如左表，以見一斑：

表9. 浙江各縣工農的統計

縣別	戶數	人口總數	平均每家人口
杭縣	65	316	4.86
昌化	302	1,545	4.87

海鹽	61	266	4.36
德清	51	227	4.45
鄞縣	405	1,861	4.59
紹興	113	55	4.37
臨海	384	1,534	4.00
建德	38	195	5.13
永嘉	476	2,349	4.93
麗水	158	721	4.61
合計	2,053	9,566	4.66

就上表看來，工農每家平均四·六六人，和普通農家相差不遠；不過這是限於少數的事實，不能說各地都是如此的。

42. 工農的工資 工農的種類很多，就年齡性別說，可分為男工、女工、童工；若就工作時間說，又可分為年工、月工、日工；或長工、短工；因此，工資的多寡亦多不同。前東南大學農科曾經調查江蘇各縣的工農工資，表列如下：

表 70. 江蘇四道縣工農工資的比較

地 方	日 工		月 工		年 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金陵道：江寧	0.18元	0.16元	5.20元	3.50元	20.09元	15.03元
句容	0.21	0.12	2.93	1.35	23.78	11.80
溧水	0.21	0.15	4.22	1.00	33.27	10.03
高淳	0.15		3.60		26.14	
江浦	0.21	0.18	4.63	3.40	28.33	10.00
六合	0.38	0.35	6.30	4.60	51.78	40.00
丹徒	0.16	0.12			21.88	
丹陽	0.20	0.14	4.13		22.82	11.00
金壇	0.16	0.10	4.45	1.53	19.80	10.67
溧陽	0.20	0.15	3.36		22.78	6.00
揚中	0.13	0.10			15.63	

蘇帶道:吳縣	0.20	0.10			32.22	20.22
常蘇	0.19	0.14	4.50	4.50	28.13	75.20
崑山	0.23	0.17	4.00		23.25	25.00
吳江	0.19	0.10	5.50	6.00	28.14	
武進	0.19	0.11	2.91	1.00	25.88	12.00
無錫	0.26	0.13	3.75	1.60	35.83	18.33
宜興	0.22	0.13			32.88	
江陰	0.17	0.12	3.04	1.65	27.30	21.10
靖江	0.11	0.09	1.90	1.17	19.00	10.14
南通	0.13	0.20	3.25		15.27	
如皋	0.10	0.07	1.23	0.80	10.46	7.00
泰興	0.12	0.07	1.77	0.83	16.88	8.13
滬海道:上海	0.27	0.19	5.00	3.50	37.33	27.00
松江	0.19	0.10	3.60	0.80	28.71	12.00

南匯	0.19	0.17	8.54	3.17	32.33	16.50
青浦	0.22	0.15	8.33	2.01	23.60	
奉賢	0.14	0.13	8.70		31.20	
金山	0.16	0.12	2.00	0.90	32.80	16.00
川沙	0.30	0.20	8.67		36.00	
太倉	0.15	0.10	8.00	1.75	27.33	24.00
嘉定	0.12	0.10	3.00	1.43	26.13	12.00
寶山	0.11		5.00		36.33	16.00
崇明	0.10	0.16	2.70	1.00	21.78	9.50
海門	0.11	0.07	3.00		19.67	11.00
淮揚道·淮陰	0.23	0.23	4.36		20.40	
淮安	0.20	0.18	8.89	2.77	28.33	11.25
泗陽	0.25	0.24	8.88	2.00	19.91	
連水	0.21	0.20	8.76		18.73	

阜寧	0.19	0.18	3.63		23.25	
鹽城	0.19	0.18	3.71		23.13	
江都	0.23	0.16	3.32	2.24	29.15	19.20
儀徵	0.18	0.17	5.00	3.60	27.25	16.00
東台	0.15	0.12	1.74	2.50	21.36	
興化	0.20	0.14	4.11	2.57	23.90	16.14
泰縣	0.07	0.05	2.43	1.56	16.20	6.50
高郵	0.26	0.19	3.38	2.31	31.85	26.92
寶應	0.22	0.17	2.58	1.88	28.38	16.69
平均	0.19	0.15	3.59	2.22	26.22	15.71

上表金陵道屬各縣是民十二調查的，蘇常道屬各縣也是民十二調查的，滬海道屬各縣是民十三調查的，滬揚道屬各縣是民十四調查的。各縣平均計算，日工資，男〇・一九元，女〇・一五元，平均〇・一七元。月工資，男三・五九元，女二・二三元，平均二・九一元。年工資，男二六・二二元，女一五・七二元，平均二〇・九七元。不過膳宿是否由雇主供給，調查報告未加說明，不得而知；按照慣例，大都是由雇主供給的。觀此，可

略知江蘇各縣工農工資的高低。最近（民十八）又有一調查，並錄如下，以資比較：

表 71. 江蘇各縣工農工資的比較

縣 別	長工每年 資	短工每日工資
嘉 定	48.0元	0.50元
崑 山	40.8	0.38
武 進	26.7	
常 熟	75.0	0.47
崇 明	70.0	0.38
川 沙	64.6	0.51
松 江	90.7	
鎮 江	52.5	
江 寧		0.45
豐 縣	40.5	0.40
興 化	70.0	0.42
太 倉		
灌 雲	27.8	0.20
贛 榆	48.1	0.50
無 錫		0.33
泰 興	31.8	
鹽 城	56.8	
平 均	52.4	0.41

就表中各縣平均，年工資為五二·四元，日工資為〇·四二元，雖未分別男女工資，而平均計算，已較表70. 所列的平均數增加多了。由此，我們又可知道工農工資是與日增加的。現在再將中山大學農科先後調查廣東各縣的工農工資表列如下，合併比較：

表 72. 廣東各縣工農工資的比較

縣 別	調查年份	日 工		年 工	
		男	女	男	女
惠 陽	民 十	0.35元	0.30元	元	元
博 羅	民 十	0.20		32.50	
河 源	民 十	0.14	0.10	25.00	
紫 金	民十四	0.16	0.08	25.00	
潮 安	民 十	0.40	0.23	45.00	
澄 海	民 十	0.25		50.00	
揭 陽	民 十	0.27		45.00	
潮 陽	民 十	0.32		45.00	
南 澳	民十一	0.55			
豐 順	民十一	0.20		40.00	
莞 平	民十一	0.50			

梅縣	民十	0.18		27.50	
南雄	民十	0.19	0.10	25.00	
英德	民十	0.35	0.25	35.00	
佛岡	民十	0.15	0.08	27.50	
清遠	民十	0.15	0.10	27.50	
從化	民十	0.20	0.08	27.00	
花縣	民十	0.50	0.25	45.00	
羅定	民十	0.12	0.08	30.00	
新會	民十一	0.40		60.00	
電白	民十一	0.16		30.00	
吳川	民十一	0.30		35.00	
廉江	民十一	0.32		30.00	
徐聞	民十	0.25		25.00	
遂溪	民十一	0.42	0.10	35.00	

表14 中國空軍機務十團

中華民國縣志

一〇四

惠來	民十六	0.40	0.30	30.00	
大埔	民十六	0.45	0.30	45.00	
平遠	民十七	0.28	0.28	40.00	
蕉嶺	民十六	0.25	0.20	100.00	
五華	民十七	0.45	0.25	60.00	
興寧	民十七	0.25	0.15	40.00	
龍川	民十七	0.22	0.15	30.00	
和平	民十七	0.12	0.12	20.00	
連平		0.25	0.15	24.00	
新豐		0.18	0.12	40.00	
南海	民十六	0.85	0.65		
順德	民十六	1.00	0.62		
中山	民十六	0.85	0.57	75.00	
東莞	民十六	0.60	0.27	80.00	

增城	民十八	0.65		35.00	
龍門	民十八	0.38	0.23	36.00	
寶安	民十六	0.70	0.40	50.00	
德慶	民十六	0.33	0.22	40.00	
恩平	民十六	0.70	0.37	58.00	
高明	民十六	0.42	0.27	75.00	
鶴山	民十六	0.50	0.32	85.00	
雲浮	民十七	0.40	0.20	30.00	
鬱南	民十七	0.25	0.15	40.00	
始興	民十七	0.23	0.15	35.00	
曲江	民十七	0.45	0.20	60.00	
樂昌	民十七	0.55	0.22		
仁化	民十七	0.45	0.20	60.00	
翁源		0.40	0.20	30.00	

第六表 中國的佃農租工費

乳源		0.22	0.17	40.00	
連山		0.24		35.00	
陽山		0.20	0.15	30.00	
連縣		0.32	0.25	45.00	
陽江	民十六	0.50	0.30	68.00	
陽春	民十六	0.55	0.30	60.00	
平均		0.36	0.23	43.45	

上表各縣的工農，除日工間有不由雇主供給膳宿外，大多數的工農均由雇主供給膳宿，就表中各縣的事實觀察，工資相差很遠；且除南澳、樂昌二縣外，各縣只有日工和年工，絕少月工；而年工中，又只有男工，並無女工。就各縣的工資平均計算，日工中，男 0.36 元，女 0.23 元，平均 0.30 元；月工中，南澳的男工 3.5 元，樂昌的男工 8.00 元，平均 5.75 元；年工中，男 43.45 元，而女工全無。這些工資數，多較江蘇各縣為高；但此為小洋，伸算大洋後，則多寡不等。現在再以其各地的事實來研究，看看工農工資的差異如何：

表 73. 各地工農工資的比較

地 方	日 工		月 工		年 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清 華 園 村	0.12元		4.57元		25.20元	8.25元
直隸：昌黎縣	0.45				60.00	
直隸：灤 縣	0.35				54.00	
直隸：秦皇島					88.30	
直隸：高陽縣	0.67				30.00	
直隸：邯鄲縣	0.38				25.00	
直隸：邢台縣	0.18					
直隸：唐 縣	0.14				11.50	
包頭和豐鎮	0.40				40.00	
山東：德 縣	0.21				45.00	
山東：霑化縣	0.12				9.00	

按：本表 在國定基數中十歲

1111

江蘇：江寧縣	0.62				40.50	
江蘇：吳江縣	0.18			3.00	30.00	
浙江：義烏縣					25.00	
浙江：鄞縣	0.26				45.00	
安徽：當塗縣	0.40			10.00	36.00	
安徽：南陵縣	0.35			5.00		
上海：海寧	0.36	0.24				
南京	0.27	0.15				
廈門	0.38	0.18				
北京	0.28	0.17				
太原	0.20	0.14				
平均	0.32	0.18		5.64	37.30	8.25

細觀上表，各地工農的平均工資，雖有多少的差異，但因調查的年份不同，生活費各異，致有如表列的懸殊。倘在同年份內調查，恐無特殊的差異。我們現在平均計算，合以上四表總計，日工中男工工資為〇・二九元，女

工工資爲〇·一九元,平均爲〇·三〇元;月工中男工工資爲四·六二元,女工資爲二·二二元,平均爲三·四二元;年中男工工資爲三五·六六元,女工資爲一一·九六元,平均爲三四·九〇元。若就大概說,工農中男工工資約較女工資多三分之一。

第七章 中國農家的經濟狀況

十七、職業和收入

43. 收入的來源 農村人民大都從事農業,所有收入,自以農產品收穫的代價爲多,但因各地的情形不同,耕地又有多寡,收穫又有豐歉,年中收入,勢必不同。我們現在把農產品的代價作爲主業的收入,其他作爲副業的收入,而求兩者的百分比如下表:

表 74. 南北四省各縣農家收入的來源

地方	收入總數	百分比			
		農產品	家庭工藝	工資	其他
郵縣	68,540元	62.5	7.0	22.4	8.2
徽縣	48,175	94.7		5.3	
江陰	156,752	76.1		3.6	20.3
吳江	62,956	76.0	12.2	9.0	2.8

宿縣	153,973	59.5	1.0	31.5	8.0
濉化	116,142	88.7		8.0	3.3
唐縣	105,766	78.3	0.9	13.0	7.8
濼縣	201,882	44.0	1.7	7.3	47.0
高陽	135,826	82.9	12.0	4.3	0.9
邯鄲	150,733	82.7	1.4	13.9	2.0
合計	1,200,745	74.5	3.6	11.8	10.0

觀察上表，農產品的收入佔百分之七四·五，為收入中最主要的來源；其餘家庭工藝，工資等佔百分之二五·五，換句話說，農產品的收入佔四分之三，其他僅佔四分之一，可見前面所說的話是不錯的。現在再以無錫三六戶農家的收入來比較，看看主副業各佔若干？下表便是民十八調查的報告：

表 75. 無錫三六農家收入的來源

農戶	收入總數			百分比		
	農產品	副業	合計	農產品	副業	合計
黃	127.5元	130.0元	257.5元	49.2	50.8	100.0

沈	35.5	70.0	105.5	33.6	66.4	100.0
謝	55.0	80.0	135.0	40.8	59.2	100.0
陸	28.0	100.0	128.0	21.9	78.1	100.0
黃	200.0	430.0	630.0	31.7	68.3	100.0
張	170.0	260.0	430.0	39.5	60.5	100.0
謝	75.0	206.0	281.0	26.7	73.3	100.0
黃	94.0	130.0	224.0	42.0	58.0	100.0
黃	36.0	90.0	126.0	28.5	71.5	100.0
黃	15.0	200.0	215.0	6.1	93.9	100.0
謝	70.0	130.0	200.0	35.0	65.0	100.0
謝	46.0	40.0	86.0	53.5	46.5	100.0
黃	70.0	40.0	110.0	63.6	36.4	100.0
謝	400.0	100.0	500.0	80.0	20.0	100.0
陳	444.0	36.0	480.0	90.4	9.6	100.0

城平會 中國經濟發展委員會

1 四四

中國農村經濟記賬

1 四四

徐	131.0	100.0	231.0	56.7	43.3	100.0
謝	240.0	200.0	440.0	54.5	45.5	100.0
謝	390.0	250.0	640.0	60.9	49.1	100.0
張	51.0	45.0	96.0	53.1	46.9	100.0
謝	144.0	110.0	254.0	53.7	43.3	100.0
許	338.0	300.0	638.0	52.9	47.1	100.0
王	120.0	80.0	200.0	80.0	20.0	100.0
黃	285.0	95.0	380.0	75.0	25.0	100.0
謝	343.0	160.0	503.0	68.2	31.8	100.0
尤	300.0	300.0	600.0	50.0	50.0	100.0
尤	594.0	30.0	624.0	95.1	4.9	100.0
張	250.0	63.0	313.0	80.4	19.6	100.0
謝	186.0	80.0	266.0	70.0	30.0	100.0
丁	710.0	110.0	820.0	86.6	13.4	100.0

華	70.0	33.0	103.0	68.0	32.0	100.0
黃	294.0	15.0	309.0	97.6	2.4	100.0
王	230.0	24.0	254.0	90.5	9.5	100.0
黃	189.0	180.0	369.0	51.2	48.8	100.0
黃	708.0	90.0	798.0	88.7	11.3	100.0
出	159.0	50.0	209.0	76.0	24.0	100.0
黃	100.0	40.0	140.0	71.4	28.6	100.0
合計	7,707.0	4,347.0	12,054.0	63.9	36.1	100.0

觀察上表，可見無錫農家的收入仍以農產品為最多，佔百分之六三·九，副業僅佔百分之三六·一，且副業中，據調查報告，仍以農為最多數，佔百分之六一·二，其次之，佔百分之三六·一，其他僅佔百分之二·八。若將副業中的農業收入合併計算，至少有百分之七六·六是農產的收入，比較表74所列的更多。現在再將其他各地調查的事實分別列表如下，以資比較：

表 76. 蕪湖一〇二農家收入的來源

收入項目	平均每家收入	百分比
------	--------	-----

中國農村經濟年報

1954

農 作 物	稻	143.10元	31.0.	
	糧			
	稻	10.51	2.3	
	小麥	5.74	1.2	
	大麥	0.87	0.2	
	油	78.76	17.1	
	菜			
	計	238.98	51.8	
	家 畜 和 畜 產	豬	16.50	3.6
		鴨和鵝	0.08	
		雞	0.01	
		計	16.67	3.6
		資本增加	4.28	0.9
非 現 款 的 收 入	自用產品	198.63	42.0	
	計	197.91	42.9	

雜項	7.64	1.7
收入合計	461.19	100.0
表 77. 鹽山一五〇農家收入的來源		
收入項目	收入總數	百分比
農作物	10,614.09元	42.2
小麥	514.90	2.0
高粱	478.80	1.9
粟	321.00	1.3
玉蜀黍	131.60	0.5
黃豆	101.90	0.4
綠豆	11.70	0.1
蔬菜	51.00	0.2
計	12,924.99	48.6
牲畜	249.36	1.0

鹽山縣 五區鹽山一五〇農家

民國卅九年農產調查

畜	豬	235.00	0.9
	騾	90.00	0.4
和	小 雞	21.93	0.1
產	皮	8.00	
	糞	5.00	
	計	609.29	2.4
非	資本增加	1,496.05	5.9
現	自用產品	10,522.49	41.8
款	計	12,018.54	47.7
的	雜 項	317.50	1.3
收	收 入 合 計	25,170.32	100.0

表 78. 成都附近五〇農家收入的主要來源

收 入 項 目	收 入 總 數	百 分 比
農 產 品 (糧 食)	842.08元	76.1

姓 資	90.19	8.1
家 庭 工 錢	11.90	1.1
工 資	3.68	0.3
其 他 產 品	9.72	0.9
自 用 糧 食	149.37	13.5
收 入 合 計	1,106.94	100.0

統觀上列三表，蕪湖農家的收入，農產品佔百分之五一·八；鹽山農家的收入，農產品佔四八·六；成都附近農家的收入，農產品佔百分之七六·一。平均計算，農產品佔收入額的百分之五八·八。假如我們將各地已調查的事實平均計算，農產品至少要佔百分之六九·八；換句話說，農家的收入，十分之七是農產品的代價。

44. 每畝收穫的代價 農家的收入既以農產品為主，那末每畝收穫的代價之多寡，是關係最密切的。自然農地有優劣的不同，物價因時因地而異，收穫所得還要其他的支出，我們此時均不去論，只研究每畝平均收穫的代價。據第四章內的研究，中國的農產品受災害損失的是很多，那末每畝收穫的代價自然是很少了；下列一表是民十八江蘇各縣調查的結果，閱後可知這句話是『信而有徵』的：

表 79. 江蘇各縣農地收穫的代價

縣 別	耕 種 畝 數	收 穫 代 價	每畝平均收穫代價
嘉 定	946.0畝	19,343元	20.45元
崑 山	798.0	11,658	14.60
武 進	954.0	29,080	30.04
常 熟	616.5	13,706	22.23
無 錫	204.5	7,717	26.20
崇 明	481.5	5,772	11.99
川 沙	971.0	15,119	15.57
松 江	923.0	16,989	18.37
鎮 江	569.2	8,266	14.52
江 寧	1,963.6	20,674	10.53
豐 縣	3,589.0	12,656	3.53
興 化	229.0	2,424	10.59

大倉	197.0	2,527	12.83
灌雲	3,592.0	13,720	3.82
嶺南	1,245.0	4,960	3.98
泰縣	1,246.4	16,063	12.89
鹽城	653.0	6,999	10.72
合計	10,268.7	207,588	10.77

上表是不分耕種的業佃，不分土地的優劣，不分作物的種類，而專就每畝每年收穫所得的代價平均計算的。由此可見江蘇一七縣中多的可收得三〇・〇四元，少的僅收得三・五三元，平均收得一〇・七七元，相差實在不小。不過收穫的多寡，除土質，災害，物價，和其他支出外，還有農家耕種田地的多寡也是很有關係；因為耕種田地過多或過少，對於工人和肥料等有支配不均的弊病，結果自難得一定比例的報酬，試觀下表即可明瞭。

表 80. 南北四省各縣農家耕地多寡和每畝收入的比較

地方	1—2畝	3—5畝	6—10畝	11—25畝	26—50畝	50畝以上
蘇縣	35.6元	18.0元	14.6元	9.9元	7.7元	5.1元

儀徵	27.0	19.1	13.2	9.8	7.4	
江陰	19.5	18.9	19.1	18.9	18.4	
吳江	11.3	10.9	11.1	10.9	10.6	6.7
宿縣	5.6	5.0	5.8	5.2	3.2	3.7
鹽化	7.0	6.5	4.9	4.0	4.0	4.4
鹿縣	3.8	3.8	3.9	4.1	4.5	5.1
邯鄲	3.8	2.5	2.7	3.0	4.7	5.1
平均	14.2	10.6	9.4	8.2	7.6	5.0

觀察上表，可見耕地愈少，每畝的收入愈多，這是因為耕地少的農家常感收入不足以維持生活，不得不竭盡心力，努力經營，希望收穫增加，故有那樣的報酬。而耕地多的農家或不如此，所以報酬較少。若就各地各種農家平均計算，在民十一時，每畝收穫的代價為九·二元，和民十八江蘇各縣的平均數約略相等。

45. 每畝的淨收入 淨收入是農民耕種田地後除去成本和交租納稅等費所得的實數，而用以維持家庭生活的。農民經濟狀況如何，可視此數的大小而推知其生活的難易；因此數的多寡，和生活有密切的關係。據民十八江蘇各縣的調查，自種田和租種田每畝的淨收入如下表。

表 81. 江蘇各縣每畝農地的淨收入

縣別	自種田			租種		平均
	最多	最少	平均	最多	最少	
嘉定	22.34元	4.07元	8.09元	元	元	元
崑山	15.01	8.01	10.40	15.00	3.43	8.71
武進	40.71	9.93	28.27	11.54	8.72	10.13
常熟	17.83	10.43	14.62	15.00	5.33	10.89
無錫	61.60	14.19	17.76	86.80	11.53	19.37
崇明	13.78	3.24	7.35	6.68	1.60	4.89
川沙	21.67	6.73	14.11	9.25	1.52	3.98
松江	20.06	14.00	16.28	17.24	2.61	10.52
鎮江	40.70	1.20	9.89			
江寧	28.00	3.33	12.64			
鹽縣	6.67	1.64	3.16			

興化	16.29	1.77	5.20		
太倉	14.00	4.80	7.80	6.50	1.00
滙雲	3.76	1.57	3.37	1.23	0.80
鹽城	5.35	0.81	2.68	2.01	0.55
秦縣	19.00	2.25	11.04	57.87	4.47
鹽城	11.60	5.00	7.50	9.21	3.78
合計	61.60	0.81	10.42	86.80	0.55
					8.23

細觀上表，各縣每畝的淨收入，多寡懸殊；這或是因為種子，肥料，工資，地租，賦稅，……等不同的緣故。而就一七縣合計，自種田每畝的淨收入為一〇·四二元，租種田為八·二三元，平均為九·三三元，由此可見農家經濟狀況之一斑。再就耕地多寡而分，每畝的淨收入如下表：

觀察下表，可見耕地愈多，每畝的淨收入也愈增加，鹽山和蕪湖均有同樣的情形。這點似乎和以前所說不符，其

表 82. 農家耕地多寡和每畝淨收入的比較

耕地面積	鹽 山	蕪 湖
10畝以下	3.16元	6.21元
11—20畝	3.19	7.84
21—30畝	3.30	9.38
31畝以上	3.50	11.22
平 均	3.37	9.62

實一致；因為耕地少，收入多，是勞力的結果，而此則為淨收入。就平均計算，鹽山每畝的淨收入較少，僅三·三七元；蕪湖較多，計有九·六二元。若合江蘇一七縣平均計算，不分業佃，不論面積的大小，每畝的收入約為七·四四元。

46. 每家週年的收入 農民耕種田地不同，投資各異，勤勞有別，收穫也有豐歉，究竟週年的進款有多少？我們宜作一分析的研究。現在先就各地調查的事實表列如次，以便分析研究：

表 83. 各地農家週年收入的比較

地 方	戶 數	平均每家週年的收入
鹽 山 縣	150	167.80 元
蕪 湖 縣	102	461.19
成都附近	50	957.57
峨 眉 山	25	176.10
鄆 縣	368	278.00
儀徵, 江陰, 吳江	1,359	372.10
宿 縣	615	203.57
遵化, 唐縣, 冀縣, 邯鄲, 黑山, 各	3,954	168.71
黑村	64	217.00
合 計	6,687	333.56

上表是由各種農家平均計算的，其中自然有種種情形的不同，如業佃的不同，耕地多寡的不同，均和收入有關，計算時都沒有分別。但就上表看來，各地農家週年的收入，除成都附近的農家外，均不甚多；而各地平均，每家也不過三三三·五六元。蕪湖和成都兩地似乎較多，其實除去

支出的用費，結果也是相差不遠，此點以後當分別討論。現在再將耕地多寡不同的農家分別研究其週年的收入，看看情形如何？下表便是一例：

表 84. 南北各地農家耕地多寡和週年收入的比較

耕地面積	鄞 縣	儀徵, 江陰, 吳江	宿 縣	遵化, 唐縣, 邯鄲, 靈縣
無田地	83元	28元	111元	18元
3畝以下	96	40	60	14
3—5畝	110	81	73	24
6—10畝	151	141	90	38
11—25畝	219	241	131	71
26—50畝	383	539	160	185
50畝以上	924	1,535	800	831

細觀上表,除耕種五畝以下的農家外,週年的收入是和耕地面積成正比例的。五畝以下的農家之所以不同,或因耕地太少,勞力資本多屬浪費。無田地的農家之所以反較三畝以下和三畝至五畝的農家為多,是由於其他的工作進款較農場的進款為厚。由此我們可說,耕種一〇畝以下的農家,週年的收入至多不過一五一元,各地平均祇有七六·五元。假如此數可以代表一般的農家收入,而根據第三章內的推算,中國有三分之一的農家是耕種在一〇畝以下的,合計有一八,三七,三一四一戶,我們便可想到此等農家的經濟狀況了。不

這種推算的方法是否合理？我們還要參證其他的事實。按照收入的多寡而分郵縣，儀徵……各地的農家略如下表的分配：

表 85. 南北各地農家週年收入多寡的百分比

收 入	郵 縣	儀徵、江陰、 吳江		宿 縣	鹽化、唐縣 都郵、武進		合 計
50元以下	19.4	16.5	16.9	62.2	28.8		
50—69.9	12.3	11.8	11.4	7.7	10.8		
70—89.9	12.0	10.4	11.8	5.1	9.8		
90—109.9	5.8	9.7	7.9	2.8	6.6		
110—129.9	-6.0	6.6	5.7	2.0	5.1		
130—149.9	8.8	7.4	8.3	2.6	6.8		
150—199.9	9.9	11.8	9.5	3.5	8.7		
200—299.9	8.8	12.0	9.0	4.6	8.6		
300—499.9	9.9	7.9	9.9	4.3	8.0		
500—999.9	4.9	4.7	6.5	3.0	4.8		

蘇子幹 在國關區空糧縣考察時

1934年

表 86. 黑山扈農家週年收入
多寡的百分比

收	戶 數	百分比
23元以下	2	3.1
50—99	13	20.3
100—149	8	12.5
150—199	10	15.6
200—249	7	10.9
250—299	6	9.4
300—349	5	7.8
350—399	3	4.7
400—449		
450—499	2	3.1
500—549	1	1.6
550—599		
600—649	2	3.1
650—699		
700—749	1	1.6
750—799		
850—899	1	1.6
950—999		
1000—1499	2	3.1
1680	1	1.6
合 計	64	100.0

統計上表，週年收入在九〇元以下的農家，佔百分之四九・四，比較三分之一的農家更多。惟前面的平均數僅達七六・五元，而此百分之四九・四則超過七六・五元而至九〇元，所以農家的戶數更多。若再證以其他的調查，中國三分之一農家的收入是在七六・五元左右的，必無可疑。下表是黑山扈等村的調查統計：

1000—1999.9	1.9	0.8	1.1	1.3	1.3
2000—4999.9	0.3	0.2	1.6	0.7	0.7
5000以上		0.2	0.4	0.2	0.2
合 計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分別觀察上表，三類農家中的現款收入，均以自種農兼租種農為最多，其次為自種農，最少的為租種農。自用農產價值也是自種農兼租種農為最多，其餘二類則蘇湖和成都附近兩地不同。合共計算，仍以自種農兼租農的收入為最多，其次為自種農，最少的為租種農。假如此等調查可以代表各地的農家，我們又可推想到租種農的經濟狀況了；同時也可想到農地勞力和週年收入有密切的關係了。

十八、生活和支出

表 88. 各地農家週年支出的比較

地 方	戶 數	平均每家週年支出
鹽 山	150	137.29 元
蕪 湖	102	387.70
成都附近	50	715.76
峨 眉 山	25	196.60
直皖蘇浙 九縣	6,296	187.00
黑 山 扈	64	235.21
合 計	6,687	310.09

48. 每家週年的支出 農民終歲耕作，週年的收入既屬有限，而週年的支出若干？也是極有研究價值的問題。我們現在不分家庭人口的多寡，不分耕地的多少，不分業佃，而先作一籠統的研究，表列如上：

上表直皖蘇浙九縣的平均數是估計的，其餘均是調查所得的。就各地平均計算，每家週年的支出為三一〇・〇九元，和表88所列的週年收入三三三・五六元相比，似乎農家的經濟狀況還不十分困難。但一經分析，便覺得中國農家的經濟狀況是困難的多，試看下表即可明瞭：

表 89. 江蘇各縣兩類標準農家週年支出的比較

縣 別	耕 地		每 家 週 年 支 出 的 總 額	
	自 種 畝	租 種 畝	自 種 農 家 120 元	租 種 農 家 元
嘉 定	20		345	
崑 山		20		320
武 進	20		234	
常 熟	30		386	
崇 明	30	20	282	
川 沙	20	20	114	146
			80	

中國銀行附屬監製

1411

江	80		170	
江		30		430
江		80		700
寧	30		273	
寧	50		512	
雲	100		310	
雲		100		605
江	20		93	
江	30		223	
城		100		567
城	50		225	
縣	100		180	
縣	50		200	
均	38.8	45.0	231.2	410.8

所謂『標準農家』是指一家七口或八口的農戶，上有父母，年近六旬，不能從事操作；下有子女三人或四人，長者十三或十四歲，可以幫同工作；而自己夫妻二人，年約三十歲，專事耕作。按照這些條件，選擇得標準農家二四戶，耕地多寡和週年的支出列如上表。由此可以知道租種農平均每家耕地四五畝，週年的支出為四四〇・八元；自種農平均耕地三八・八畝，週年的支出為二三四・二元。兩相比較，多寡自分。然此或以為租種農耕地較多，支出也應較多。但我們如以每畝的支出額為標準，則租種農每畝為九・八元，自種農每畝為六・〇四元，兩相比較，仍是租種農的支出為多。因此我們可說租種農的收入既較少（見表87），支出反較多，經濟狀況的困難，無以復加了。若再根據第六章內的推論，租種農有日見增加的趨勢（見表67），那末，我們更可想到今後農家的經濟狀況了。此外我們以農地面積來比較，又可看出耕地愈小，支出愈多，下表便是一個例證：

表 90. 農家耕地多寡和單位面積支出的比較

耕地面積	鹽山150農家平均每作物畝的成本	蕪湖102農家平均每畝所費的工值
10畝以下	2.22 元	14.04 元
11—20畝	1.79	10.31
21—30畝	1.40	8.86
31畝以上	1.19	7.35

平均 1.44

8.84

觀察上表，可見每單位面積的支出，不論爲農場畝，抑爲作物畝，均是耕地愈小，支出愈多。由此，我們根據第三章內的推論，中國有三分之一的農家是耕種在一〇畝以下的，又可斷定此等農家的經濟狀況是更加困難了。

49. 支出的分配 農家過年的支出，我們大略已經知道了。但此等支出的用費中，究以何種爲多？我們也當研究。因爲農家的經濟狀況既不甚佳，如果有可以節省的用費，自以節省爲宜，使家庭經濟不致陷於困難。萬一爲必需的用費，自然難以節省。研究用費的分配，即可明瞭這點。下列六表是各地農家過年支出的分配，以便比較。

表 91 鹽山一五〇農家支出的分配

支出項目	支出總數	平均每家的支出	百分比
家工工值	2,870.50 元	10.14 元	13.9
肥料費	1,513.50	10.09	7.4
建築和修理	1,289.90	8.60	6.3
飼料	1,006.00	6.71	4.9

表 93. 成都附近五〇農家支出的分配

支出項目	平均每家的支出	百分比
交 租	205.08元	28.6
納 稅	92.96	13.0
工 價	33.68	4.7
買 食 料	77.69	10.8
修 理 費	10.70	1.5
農 具 費	11.40	1.6
牲畜飼料費	55.60	7.8
肥 料 費	52.40	7.2
教 育 費	26.88	3.7
食用農產代價	149.37	20.9
合 計	715.76	100.0

表 92. 蕪湖一〇二農家支出的分配

支出項目	平均每家的支出	百分比
雇工工資	36.52元	9.4
家工工值	111.86	28.9
畜工工值	2.21	0.6
修理和增置建築	17.11	4.4
修理和增置農具	7.11	1.8
種 籽	0.16	0.0
秧 苗	0.03	0.0
家畜飼料	1.18	0.3
肥 料	0.58	0.1
漕糧課稅	6.66	1.7
地 保 費	0.09	0.0
醫 治 畜 病	0.03	0.0
購 買 家 畜	4.95	1.2
食用農產代價	193.04	50.0
資 本 減 損	6.19	1.6
合 計	387.70	100.0

表 94. 峨眉山二五農家支出的分配

支出項目	平均每家的支出	百分比
交 租	4.47元	2.3
納 稅	3.47	1.8

燈油費	5.0	2.6	工資	9.76	4.8
雜費	7.0	3.8	買食品	27.60	14.0
合計	187.0	100.0	買農具	3.92	2.0
表 96. 黑山扈六四農家支出的分配			修理	2.74	1.4
支出項目	平均每家的支出	百分比	肥料費	6.40	3.2
食品	154.71元	65.8	交租耗用自產作物	5.17	2.6
衣服	10.54	4.5	飼料耗用自產作物	10.92	5.5
房租	6.94	3.0	種籽耗用自產作物	7.16	3.6
燃料	30.24	12.8	充食料耗用自產作物	77.22	39.7
雜費	32.80	13.9	所產肥料	6.88	3.5
合計	235.21	100.0	不給值工價	27.72	14.0
			教育費	3.16	1.6
			合計	196.60	100.0

表 95. 直皖蘇浙九縣六二九六農家支出的分配

支出項目	估計每家的支出	百分比
食料費	150.0元	80.2
衣服費	20.0	10.7
房租	5.0	2.6

表 97. 黑山扈六四農家食品費的分配

食 品	平均每家的用費	百分比
米 麩	138.33元	89
菜 蔬	8.39	6
調 和	5.08	3
肉	1.12	1
其 他	1.80	1
合 計	154.71	100

統觀上列六表，農家週年的支出，除交納租稅可以酌量減少，資本減損可以設法免去外，餘均減無可減了。我們將各項支出歸納起來，不外農業資本和家庭生活費兩大類而已。農業資本是生產的要素，愈多愈妙；家庭生活費是維持人口生命的用費，按照各地農民生活的狀況，只有增加的必要，決無減少的可能。現在姑照現狀平均計算，農業資本（如種籽，苗木，肥料，農具，牲畜，工資，修理等費）在鹽山，蕪湖，成都附近，峨眉山，四處的農家的支出中，僅佔百分之三八·三；若並直隴，麻漸九縣和黑山扈的農家計算，祇佔百分之二五·五。而生活費（如食用農產品，食料品，衣服，房租，燃料，雜費等）的平均數，在上列六表的農家中，竟佔百分之六四·四。可以勉強節省的，僅有租稅和教育費及資本減損三項；但此祇佔百分之一〇，而且既為農家，決無不交納租稅和受教育的道理，至多只能減少一部分。現在假定以租稅方面減少的一部分作為教育費或改善生活的用費，我們便可看出中國農家週年的支出是到減無可減的程度了；換句話說，就是到最低限度的程度了。若再證以『資本減損』一項的支出，更可斷定

中國農家的經濟狀況是到困難的極點了。

50. 生活的狀況 農家的經濟狀況既極困難，直接受影響的便是日常的生活，或稱為物質的生活。我

們已經知道農家的經濟狀況，其次就當研究直接受經濟影響的日常生活。可惜這類的事實極少可用數字表明的，所以不易比較；現在姑將已得的事實略為研究，以見一斑。先就飲食而論，大抵均極粗劣；別說衛生滋養，即塞腹充飢也不能滿足。據黑山屬等村六四家的調查，平均每家六人，過年的食品費為一五四·七一元，每月一三元，每日〇·四三元，而過年不滿一五〇元的家數竟佔百分之五三，由此可知大半都是不能『塞腹充飢』的。至於此種食品費中各項的分配，略如上表：

觀察上表，可見食品費中大部分都是米麪，其餘僅佔少數，而肉類不過佔百分之一，且據報告所說，食肉不僅有一二家，於此又可見食品的粗劣。假如此種情形可以代表一般的農家，我們便可想到農村人民受經濟影響而妨害身體健康的結果了。據北京協和醫科大學教授 厲德氏 (Bernard E. Road) 的研究，華北五口的農家，要想得到最低限度的滋養食品，必須按照下表的支配：

表 98. 華北五口農家的食品分析

食品	分量	蛋白質	生長必需的蛋白質	鹽	維他命	粗料	卡路里
五穀類							
高粱	48盤斯	104.4克	不適當	不適當	適當	適當	4,800
粟	24	113.0	?		適當	適當	2,592
小麥	32	213.6	適當		適當	適當	3,268

蔬菜類								
蘿蔔等	8	3.0		適當	適當			104
大豆	7	82.3		適當	適當			819
果實類								
黃芽白	16	5.6		適當	適當			68
芝麻油	8							1,980
鹽								
醬油	2	4.5						52
茶								
合計	145	445.4	適當	適當	適當	適當	適當	13,683

由上表，可見此等食品所生的熱量僅有一三、六八三卡路里 (Calories)，五人平均，每人每日僅得二、七三七卡路里。設諸鹽山一五〇農家的調查，每一等成人每天亦不過得二、五九八卡路里，可見所差無幾。但據專家的研究，每人每日須有三、〇〇〇卡路里，才不致妨害身體的健康，苦力勞動者需要更多。而華北的農家照厲氏所開的食單，僅可得二、七三七卡路里，可見妨害身體的健康是很明顯的事實。倘使物價低廉，還不難增加

富於滋養的食品；然一考實際，物價都是繼續增高的。即以厲氏所開的食單而論，週年至少需要一五〇元至一六〇元，其中且無肉，魚，蛋等在內，於此可見增加富於滋養的食品之不易了。其次研究居住，也是覺得太簡陋；茅屋土階且勿論，即就居住的房間說，不但空氣光線不適宜，連面積也太窄狹。據黑山廬等村六四家的調查，共有臥室一一五間，平均每家庭有一

表 99. 黑山廬農家每間臥室睡覺人數的分配

每間睡覺人數	間數	百分比
1	10	8.7
2	34	29.6
3	35	30.4
4	24	20.9
5	4	3.5
6	7	6.1
7	1	0.9
合計	115	100.0

• 八間，每間竟睡三人，而且最多，佔百分之三〇。四，試觀上表更爲明瞭：

然此或以爲少數的情形，不足代表一般的農家。其實我們如果擴大範圍，再看各地的調查，也是有同樣的情形，下表是直隴，皖，蘇，浙各地的調查：

表 100. 南北各地農家每間房屋居住人數的比較

地方	住1間的家庭	住2間的家庭	住3間的家庭	住4—5間的家庭	住6—10間的家庭	住11—20間的家庭	平均
蘇縣	3.0	2.3	1.8	1.4	1.30		2.2

儀徵	5.5	2.7	2.1	2.1				2.4
江陰	3.9	2.3	1.7	1.4	0.92	0.58	0.44	1.6
吳江	3.0	1.9	1.4	1.1	0.90	0.3	0.10	1.2
崑山	3.0	1.8	1.4	1.2	0.87	0.63	0.31	0.9
常熟	2.5	1.6	1.3	1.1	0.81	0.59	0.40	1.0
蘇州	4.1	2.0	1.8	1.5	1.20	0.87	0.62	1.5
無錫	1.9	1.7	1.3	1.0	0.83	0.63	0.42	0.95
常州	3.7	1.8	1.4	1.0	0.79	0.57	0.33	0.5
合計	3.4	2.0	1.58	1.3	0.85	0.46	0.29	1.41

觀察上表，可見每間房屋有多至住五人以上的（儀徵），平均住一·四一人，比之黑山廬等村的情形似乎較好。其實除去少數房屋較多的農家外，百分之一四·二的農家祇有一間房屋，百分之二二·五的農家祇有二間房屋，合計百分之三六·七的農家祇有二間以下的房屋。照這樣的平均計算，每間房屋便要住二·七人，實和黑山廬等村的情形相差不遠。因此，我們可說中國三分之一的農家每間房屋要住三人的。而此等房屋是否已有，我們還沒有分別研究。據黑山廬等村的調查，租房屋住的農家佔百分三三·四，平均每家庭

年的房租爲六·九四元（見表96。）直隴、皖、蘇、浙各地無房屋的農家佔百分之五·三，有房屋不敷居住而仍須租賃的不知多少，平均估計每家週年的房租爲五元（見表95。）我們根據此等事實，可知中國農家每家週年至少須付房租六元。最後再研究衣服，也是覺得所費有限，無怪乎襪襪不堪，污穢不潔。據黑山扈等村的調查，一切衣服和被褥各費，平均每家僅用一〇·五四元（見表96。）全年不滿一〇元的農家，超過半數，於此可見其少，試觀下表更爲明瞭：

表 101. 黑山扈六四農家每家週年衣服費的分配

衣服費	家		被褥	一切
	男	女		
無	6		50	
5元以下	30	39	7	19
5-9.9	17	18	6	19
10-14.9	9	5		9
15-19.9	1	2	1	8
20-24.9				3

25—29.0	1				2
30—34.0					2
35—39.0					1
47					1
合計	04	04	04	04	04

由上表可見全年男子無衣服費的有六家，無被褥費的有五〇家，其餘多寡不同。而就全體論，用費在一〇元以下的二八家，超過半數，至多的用四七元。我們根據以上各項的分析研究，知道中國農家的物質生活——飲食，居住，衣服——是很粗劣的，要想再從這方面節省用費，除了餓死凍餓外，決無辦法可想。所以今後解決農家的經濟問題，只得另想別法。

十九、盈虧和借貸

51. 收支的結果 農民終歲辛苦的经营，收支的結果如何？更值得我們研究。因為這是農家的經濟實況，盈虧的多寡，直接方面是影響個人的生活，間接方面便引起各種的社會問題，如民食問題，失業問題，貧窮問題……甚至為死亡犯罪問題。我們現在略就各地調查的事實，作一概括的研究。按照表83和表88的比較，收支相抵，每家尙有二三·四七元（333.56—310.09=23.47）的盈餘，似乎農家的經濟狀況還可勉強維持。

然一經分析，便覺得有許多農家都是人不敷出的；以前的推論已可看出一般的情形，現在再來舉例比較：

表 102. 峨眉山二五農家週年收支的比較

農家號數	人 口	耕地面積	收入總額	支出總額	收支相抵
1	10	12.0 畝	220.56元	247.36元	-26.80元
2	10	8.0	277.00	288.20	+ 8.80
• 3	5	2.5	142.80	180.10	+12.70
4	7	8.0	189.00	196.40	- 7.40
5	2	6.0	110.00	141.60	-31.60
6	9	16.0	297.00	271.20	+25.80
7	6	6.0	132.50	135.60	- 3.10
8	7	10.0	167.00	183.60	-16.60
9	4	3.0	131.40	132.40	- 1.00
10	6	12.0	186.00	198.10	-12.10
11	4	11.0	180.00	151.70	-21.70

中國銀行匯款日期

1 月 1 日

12	4	8.0	142.50	143.00	- 0.50
13	3	8.0	134.00	126.80	+ 7.20
14	5	6.0	159.00	180.90	-21.90
15	3	7.0	113.00	120.60	- 7.60
16	4	4.0	116.00	113.00	+3.00
17	8	10.0	225.00	202.60	-67.60
18	4	4.0	130.40	113.60	+16.80
19	8	15.0	278.00	320.40	-42.40
* 20	7	13.0	226.00	260.50	-34.5
21	8	8.0	155.00	220.40	-65.40
22	6	4.0	105.00	152.40	-47.40
23	0	7.0	133.50	174.40	-40.90
24	12	16.0	274.00	356.80	-82.80
25	10	12.0	228.00	283.60	-55.60

平均 | 6.4 | 8.4 | 176.10 | 198.80 | -20.50

上表的『支出總額』是連『不給值的工價』都計算在內，由此可見大多數的農家均是入不敷出，平均相差二〇・五元。不過這是限於一時一地的情形，而且耕地少，人口多，他處是否如此，可再參證下列一表：

表 103. 灌雲三〇農家收支盈虧的比較

農家	過年的生活費 元	盈	虧
李	60	+	3
李	100	+	11
何	110	-	6
李	100	-	3
江	90	+	20
胥	60	+	6
韓	100	-	13
王	105	+	27
錢	100	+	19
錢	100	+	6
失	100	+	0
錢	90	+	8
徐	100	+	10
焦	110	+	267
焦	130	+	224
焦	120	+	110
焦	120	+	114
許	110	+	30
焦	110	+	52
徐	100	+	8
許	180	+	83
徐	100	+	19
劉	100	+	10
王	100	-	4
劉	110		0
焦	100	+	4
劉	100	+	5
焦	100	+	1
卞	110	-	14
劉	120	+	15
平均	106	+	33.7

觀察上表，可各家的生活費多寡不同，最多的一八〇元，但只有一家；最少的六〇元，也只有二家；多數在一〇元左右，平均為一〇六元，實不算多。就此三〇家中，虧欠的五家，平均數為八元。全體合計，盈餘約三四元，似乎比峨眉山農家的經濟狀況較優；其實是由於灌雲農家耕地較多，其中二家盈餘二〇〇元以上的，且自種一〇〇畝的田地，所以收入較豐，結果才有餘這樣多的盈餘。若照崑山租種農二三家平均計算，每家且虧欠

二二·二元，太倉自種農和租種農一四家中，有一家是虧欠的，平均每家虧欠一九元，由此可見除耕地較多的農家外，一般小經營的農家大半是虧欠的，尤其是耕種一〇畝以下的農家虧欠的更多。如果這句話不相信，請證下列一表

表 104. 江蘇各縣標準農家週年收支的比較

縣 別	自 種			農 租			種 租			盈 虧
	耕 地	收 入	支 出	耕 地	收 入	支 出	耕 地	收 入	支 出	
嘉 定	20畝	488元	120元	+378元	畝	元	元	元	元	元
，	20	787	345	+442						
武 進					20	504	320	+184		
，					20	878	528	+350		
，										
武 進	20	687	234	+453						
，	30	917	386	+531						
常 熟					20	450	230	+220		
，	30	750	282	+468						

崇明	20	247	114	+133					
，									
川沙	20	474	80	+394	20	264	146	+118	
，									
，	30	660	170	+490					
松江					30	700	430	+270	
，									
，					50	1,150	700	+450	
江寧	30	586	273	+313					
，									
，	50	970	512	+458					
滬雲	100	613	310	+303					
，									
，					100	782	605	+177	
錢江	20	333	93	+240					
，									
，	30	580	223	+357					
鹽城					100	380	567	+313	
，									
，	50	525	225	+300					

縣	100	500	180	+	416
泰縣	50	635	200	+	435
平均	38.8	615.8	234.2	+	381.6
					45.0
					701.0
					440.7
					+260.3

由上表可見無論自種農或租種農，均是耕種在三〇畝以上，而收支相抵，自種農平均每家盈餘三八一・六元，租種農較少，僅盈餘二六〇・三元。但照第三章內的推算，耕種在三〇畝以上的農家，至多不過百分之三〇，因此我們可說全國僅有此等農家才有這樣多的盈餘。至若耕種在一〇畝以下的農家，或耕種一〇畝左右的租種農，我們證以前面所說每畝淨收入約為七・四四元的話，可以斷定此等農家是虧欠的了。

表 105. 各地借貸農家的比較

地方	百分比
黑山廬縣	36.0
濼縣	85.0
江寧嚴家圩	54.0
江寧淳化鎮	53.0
崑山	66.4
宿南縣通	41.2
南島	3.3
河惠島來	80.0
大平埔遠	65.0
平遠	60.0
五嶺華寧	70.0
龍和川	80.0
連平	45.0
新增城門	60.0
龍始興	20.0
曲江	85.0
樂昌	70.0
仁化	20.0
翁源	85.0
乳源	10.0
連山	80.0
陽山	80.0
連平	50.0
	80.0
	60.0
	58.1

52. 借貸的多寡 農家終年經營，結果既是虧欠的多，那末，自非借貸不足以維持生活了。不過借貸的農家究竟佔多少？我們也要詳細的研究。若照上面的推算，耕種一〇畝以下的農家都是借貸，那末，至少也有百分之三四。其實還不止，因為耕種一〇畝以上的農家，有時因歉收或變故，也足以影響經濟狀況，所以實際上決不止此數。我們現在就調查的事實看來，借貸的農家約佔百分之五八，試觀上表即可明瞭：

上表多為廣東各縣的事實，未免範圍太狹；然就其他各地的情形看來，除南通外，相差不甚遠，所以根據各地的平均數，我們可說中國至少有百分之五八的農家是要借貸的。而此借貸的原因，據各地的報告，又多為供給生活的用費，糧食尤多。至於借貸的數目，因報告不詳，無從統計，單就黑山廬等村的報告看來，借貸的二三家中，一八家是為買食物的，三家是為辦喪事的，一家是為結婚的；總計借貸數為一五七六元，平均每每家借六八元，各家借款的多寡如下表：

表106. 黑山廬二三農家週年
借款的多寡

借 款 額	借 貸 家 數
25元以下	7
25—49	4
50—74	4
75—99	2
100—124	3
150	2
400	1
合 計	23

觀察上表，可見二三家中，多數的借款額均在二五元以下，最多的四〇〇元，僅有一家。若就中數說，約為五〇元。由此略知中國的農家受經濟困難之一斑了。

53. 借款的來源 農家需要金融上的救濟，只有借貸；借貸的多寡，我們大略知道了。其實借款的來源，不

止借貸一項，如典當、抵押、除欠、預售農產品、和舉行集會等，都是借貸之一種；雖然沒有詳細的調查，而這些借貸的方法，確是中國農家通行的。按照農村間的借貸，有信用貸款和保證貸款兩種；信用貸款是以個人的信用為主，不要他人保證即可貸款；保證貸款是放款者對於借款者不甚信用，而須另找居間人為保證，屆期如不歸還，保證人須負償還的責任，所以取利較重，有時居間人即乘機盤剝。典當在農村間也很通行，即將用具首飾等物質於當舖，所質的款，約當原價值百分之四〇或五〇，極少超過半價的。期限為六個月，八個月，十個月，十二個月，……不等。實物的利息，每月普通為二分，中間也有達到四分或五分的。抵押是以不動產（如田地房屋等）向人借款作為抵押的，如屆期不能清償，或逾期不還，債主即有處分抵押品的權。大抵而論，抵押的款，約當原價值的百分之五〇左右，而且足先行扣除利息的多。除欠和預售農產品雖無借貸的形式，實際上實賤賣的差數，便是借貸的利息。集會有搖會、標會、輪會三種形式，表面上似乎不像借貸，其實搖會時付的利息，標會時所標的款，輪會時短付的款，均和借貸所付的利息相同，所以均可視為借貸之一種。

54. 利率的高低 農家既不能不借貸，自然不能不付利息。利率的高低，各地不同；而就大體來說，多數是在百分之三以上的。換句話說，就是月利三分，試觀下表即可明瞭：

表 107. 各地農家借貸的月利

地 方	最 低	最 高	平 均
蘇 州	1 %	5.5 %	2.5 %

吳江	1	2	1.7
蓮化	1.5	5	3
唐縣	1	3	2
黑山廬	2	5	3
河南島	2.5	10	4
蕙來	2	2.5	
大埔	1	3.5	1.5
平遠	2	4	2.5
燕嶺	1	3	2
五華	1	5	2
興寧	1	3	2.5
龍川	2	6	3
和平	2	5	3
連平	2	5	3

增城	0.6	3	2
龍門			3
始興			2.4
曲江	1.6	3	2
樂昌	2		3
仁化			3
翁源	2	5	3
乳源	1.5	10	5
*連山	2	10	3
陽山	2	3.6	3
連縣	1.5	3.6	3
山西			2.5
淮北			2.5
湖南			2

平均 1.6 4.8 2.7

細觀上表，農家借貸的月利，有高至一〇分的，最低的為五釐。而就各地平均計算，最低的為一分六釐，最高的為四分八釐，平常的也要二分七釐。但這些都是普通的借貸，利率已經高到這樣的程度了。其實農村間還有許多高利貸的借款，利率更高，我們略舉一例如下，便可知適。

表 108. 各地農家高利貸的名目

借款名目	本利和價還	通行地方
十元五斗	借錢十元，一年內，加還息米五斗。	上海崑山一帶
念個頭	借銀二十元，按年付利息一元。	蘇州吳江一帶
借三錢四	借銀三元，憑時利息一元，期限由債主定。	同上
九出十三歸	借銀一元，實得九角，利息三分，憑時本銀交足一元。	廣東東江一帶
借	借穀一石，三個月內歸還一石八斗。	廣東陽江一帶

由上表可知高利貸的名目很多，上表不過略舉一例而已，即此可知中國農家受這種高利貸剝削之一斑。據說全國受這種高利貸剝削的農民有二八六〇〇〇〇人以上，是否可信，不敢遽然斷定。但照我們根據第二章內的農戶數目和本章內農家借貸的百分比來推算，至少有一六四八三〇九五九人是受高利貸剝

削的，佔全國農民二分之一以上，因此我們便可想見這種哀號呼救的哭聲了！

第八章 中國農村經濟的問題

二十、問題的要點

55. 人口繁密 我們從第二章起至第七章止，研究中國的農村經濟狀況，得到一點最主要的意見，就是：大多數的農民和大多數的哭聲。究竟這種哭聲從何而來？我們現在可以簡略的說說：第一是人口繁密。中國農村人口的生產率，按照表8所列，各地平均為四二·二；在世界各國中，除蘇俄為四二·五外，沒有再高的了。自然，生產率高未必就是人口繁密的表徵，而人口的死亡率和人口的移出移入也是很有關係的，所以研究人口問題的學者如薄萊爾 (Raymond Pearl) 輩乃以自然增加率和生殖指數來決定人口的增減或壽夭。我們如果以這兩點來做比較的標準，便可斷定中國農村人口的增加率是很高，居各國中的第八位；同時又可斷定中國農村人口是很不健康（生殖指數低），居各國的第二〇位。試看下表，即可明瞭：

表 109. 各國人口增減和健康之比較

國 別	年 份	生 產 率		死 亡 率		自 然 增 加 率		生 殖 指 數	
		實 數	等第	實 數	等第	實 數	等第	實 數	等第
蘇 俄	1923	42.5	1	22.7	8	19.8	1	187	8
中 國	1921-25	42.2	2	27.0	4	14.3	8	161	19.5

埃 及	1919—23	41.6	3	26.6	5	15.0	5	153	18
保 加 利 亞	1920—21	40.3	4	21.7	10	18.6	2	186	9.5
智 利	1919—24	39.7	5	32.6	2	7.1	24	122	27
格 林 蘭	1919—23	38.7	6	33.6	1	5.1	28	115	29.5
錫 蘭	1919—23	38.6	7	31.6	3	7.0	25	122	27
日 本	1919—22	34.7	8	23.6	6	11.1	14	147	21
羅 馬 尼 亞	1919—24	32.9	9	22.9	7	10.0	17	143	23.5
非 律 賓	1921—23	32.8	10	19.0	12	13.8	11	173	12
匈 牙 利	1919—24	29.9	11	20.9	11	9.0	19	143	23.5
西 班 牙	1919—23	29.8	12	21.8	9	8.0	22	136	25
南 非 洲	1919—24	27.5	13	10.4	28.5	17.1	3	264	1
意 大 利	1919—23	27.3	14	17.0	15	10.3	16	161	15
荷 蘭	1919—24	26.6	15.5	11.4	26	15.2	4	233	4
烏 拉 圭	1919—23	26.6	15.5	12.2	23.5	14.4	6.5	218	6

各國煤油消耗量

1924

加拿大	1920—24	25.3	17	10.9	27	14.4	6.5	232	5
澳大利亞	1919—24	24.6	18	10.4	28.6	14.2	9	237	3-
蘇格蘭	1919—24	23.9	19	14.4	17	9.5	18	163	14
美國	1919—23	23.8	20	12.7	21	11.1	14	180	11
那威	1919—24	23.7	21	12.2	23.6	11.5	12	194	7
德國	1919—24	23.5	22	14.8	16	8.7	20	159	16
新西蘭	1919—24	23.0	23	9.1	30	13.9	10	253	2
丹麥	1919—24	22.9	24	11.8	25	11.1	14	186	9.5
奧國	1919—23	21.9	25	17.9	13	4.0	29	122	27
英國和威爾士	1919—24	21.0	26	12.5	22	8.5	21	168	13
比利時	1919—24	20.5	27	14.0	18	6.5	27	146	22
瑞典	1919—24	30.3	28	12.8	20	7.5	23	158	17
法國	1920—24	20.0	29	17.4	14	1.6	30	115	20.5
瑞士	1919—23	19.9	30	13.2	19	6.7	26	151	19.5

上表中的生產率和死亡率均爲一，〇〇〇人中的比例，我們細觀表中各項，可見生產率是蘇俄居第一位，瑞士居末位，中國則居第二位；死亡率是格林蘭居第一位，新西蘭居末位，中國則居第四位；自然增加率也是蘇俄居第一位，法國居末位，中國則居第八位；生殖指數是南非洲居第一位，法國又居末位，中國則居第一九五位。由此可知中國農村人口的自然增加率，除蘇俄、保加利亞、南非洲、荷蘭、埃及、烏拉圭、加拿大外，沒有再高的了。根據這點，所以說中國農村人口是繁密的。不過有一點要注意的，人口的自然增加率高，如果土地遼闊，足以容納增加的人口，對於經濟問題還不致發生極大的影響。但據南北各地的調查，農村人口的密度，實比其他的地方爲高，試看下表，即可明瞭：

表 110. 各地農村人口密度的比較

地 方	調 查 時 期	調 查 村 數	調 查 者	平均每方哩 的人口
蘇 縣	1922	6	Malone, Taylor.	4,600
後 徵	,,	5	,,	1,770
宿 縣	,,	12	,,	290
遼 化	,,	18	,,	2,010
唐 縣	,,	24	,,	915
邯 鄲	,,	18	,,	690

豫 縣	”	28	”	1,000
鹽 山	”	3	Bank	751
滄 湖	”	3	”	826
河 南 助	1925	67	海 鹽	864
合 計		171		1,372

分別觀察上表，每方哩的人口，有多至四，六〇〇人的，少的為二九〇人，平均為一，三七二人，我們將此種人口密度和江蘇全省的人口密度相比，還有過之無不及；即和世界人口密度最高的國家，如比利時，荷蘭，英吉利，日本相比，也是有多無少。試看下表，更可證明這句話：

由下表可見中國農村人口密度比較任何各國都高。江蘇，浙江兩省的人口密度，據竺可楨氏的研究，已經比各國高，而中國農村人口密度比蘇，浙更高，因此我們可說中國農村人口密度是最高的了。人口繁密到了這樣的程度如果地面大，足以容納這些人口，至飽和為止，那末還不致影響農村的經濟。但照我們在前面第三章內的研究，農村的田地實屬有限，所以一般農家要受這種影響呀！自然，這不是全國普遍的情形，其他各地如新疆，青海，蒙古……等，人口密度是很低的，農村人口密度達到飽和點後，儘可舉行移民墾植，以解決人口過剩的問題。不過這裏面包含的問題很多，決沒有像一般人所想的那樣容易解決，所以農村人口繁密的問題仍然沒有解決。

表111. 中國農村人口密度和各
國人口密度的比較

地 別	調查年份	平均每方 哩的人口
比 利 時	1923	652
荷 蘭	1923	573
英 吉 利 和 威 爾 士	1921	649
日本：本 州	1920	478
日本：四 國	1920	439
日本：九 州	1920	532
爪 哇	1920	639
印度：孟加拉	1921	608
印度：皮 哈	1921	552
印度：麻打拉	1921	511
江 蘇 省	1920	732
浙 江 省	1920	603
中 國 農 村	1922	1,611

56. 耕地不足 由人口密度而生，直接影響於經濟問題的，便是耕地的多寡。究竟每家或每人需要多少耕地，才足以維持相當的生活？這自然要看地方的生產和物價的貴賤以及生活的程度而定，決難籠統的斷定。據哈佛大學教授伊士特 (E. S. East) 氏的估計，若照歐美各國現在的生活程度計算，每人須有二·五英畝的田地才足以供給營養。按每英畝合六·五畝計算，中國農家要想達到歐美各國現在的生活程度，每人便需要一·六畝以上的田地，每家(五·五人計)便需要八·八畝以上的田地。伊氏的估計未免過高，別說中國的農家攤不到這樣多的耕地，恐怕世界各國也很少攤得到的。據一九二五—二六年間國際農社 (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Agriculture) 的統計，除加拿大、美國、阿根廷、澳洲外，均沒有超過一六畝以上的，試看下表，即可明瞭：

表 112. 各國人民攤地多寡的比較

國 別	調查年份	平均每人 攤得華畝
德 國	1926	5.2
奧 國	1926	4.8
比 利 時	1926	2.5
保 加 利 亞	1925	10.3
丹 麥	1926	12.4
西 班 牙	1926	11.8
法 國	1925	9.0
英 國	1926	2.0
匈 牙 利	1926	10.7
意 大 利	1926	5.3
荷 蘭	1926	2.0
波 蘭	1926	10.1
羅 馬 尼 亞	1926	11.6
瑞 典	1926	10.2
加 拿 大	1926	40.0
美 國	1926	19.3
阿 根 庭	1926	33.6
英 領 印 度	1926	8.1
自 治 印 度	1925	7.1
日 本	1926	1.6
澳 洲	1926	24.4
中 國	1918	4.8

上表表中中國的數目是我們根據第三章內研究的結果補入的，由此可以看出中國農民所耕的田地，除比平時，英國、荷蘭、日本外，沒有再少的了。自然，耕地的多寡和農作的精粗有密切的關係；不過照我們在第三章內的研究，作物指數平均至多不過一五〇・九，也可想見中國的農作多屬於粗放的了。以經營粗放農作的農民而獲得的耕地如此之少，加以災害頻仍，租稅苛重，種種盤剝，無怪乎一般農家要受莫大的經濟壓迫哩！既然如此，那末實在需要多少耕地才能供養一人或一家呢？陳重民氏按照食糧和其他生活費推算中國北方農民至少須耕種四畝田地，南方農民至少須耕種二畝田地，才能供養一人，平均每人須耕種三畝田地才

能勉強過活。陳氏這種推算，殊屬太少。假定如陳氏的推算，每人需要三畝，每家五·五人計，只需要一六·五畝；以每畝收穫的代價九·二元（見表80）計算，週年的收入不過一五二·二元；而實在農家週年的支出，平均為三一〇·〇九元（見表88），相差不敷半數以上，可見陳氏的推算殊屬太少。若照我們的估計，每人

表113. 主要各國人民需要耕地多寡的比較

國 別	每 人 需 要 耕 地	
	英 畝	華 畝
英 國	2.00—2.50	13.00—16.00
美 國	2.60	16.90
法 國	2.40	15.60
西班牙	4.00	26.00
丹 麥	1.82	11.83
德 國	1.30—1.51	8.40—9.82

上表是根據英人米德而頓氏的計算所得的，觀此可知德國每人需用耕地最少，但亦要八·四畝。以德人的生活狀況和中國農民的生活狀況相比，可斷言相差很遠。所以中國農民要想達到德人的生活程度，至少每人非比現在增加三·六畝，或每家增加一九·九畝不可。而增加一·七畝或七·七畝已不可能，怎樣還能增加三·六畝或一九·九畝呢？所以中國農村經濟的問題是在耕地不足。

至少需要六·五畝，或每家需要三·六畝，然後每家週年的收入才有三二八·九元，足敷支出。但是這種收支的數目，乃照目前粗劣的生活費計算的，如果稍為提高生活的程度，這種數目仍舊不敷。却是按照這種估計，而現在的農地已經不敷分攤了；每人相差少一·七畝，每家相差少七

·七畝（參閱第三章）。這樣的估計是否合理？證之各國的事實，殊無大謬，上表便是一個證據。

57. 租稅苛重 農民耕種田地之後，須交租納稅，本無不合，却是交租不要過苛，納稅不要過重。但照我們在第二章和第六章內的研究，農民交租納稅殊覺苛重。就交租而論，據一般學者的研究，以地價的百分之〇為租率，最為公平；過多過少，雙方均有損失。我們根據這點，先看蘇、皖三縣的租額是否公允。下表是該地調查的報告：

表 114. 蘇皖三縣農民納租率的比較

類 別	崑 山			南 通			宿 遷 縣		
	上等地	中等地	下等地	上等地	中等地	下等地	上等地	中等地	下等地
納租金法	%	%	%	4.2%	4.6%	4.6%	6.6%	7.0%	7.8%
納租穀法	10.6	12.6	13.4	12.0	11.5	9.5	7.5	11.2	11.5
糧食分租法				10.3	11.3	10.0	9.0	12.5	15.0

觀察上表，除交租金法外，所有租率多在百分之十〇以上，足見租額過高，使耕種的農民不能擔任。再看其他各地，參照表27. 至表30. 所列的地價，平均每畝約值六五元，而各地的租金率，平均每畝為七·七八元，（參看表31. 和表32.）約當地價的百分之二，由此更可證明租額過高，壓迫農民太甚！至於交租穀的租率，因穀價不明，不易比較，若就蘇、皖三縣的情形推度，至少總在百分之十〇以上。然此僅為說明租率的高低，實際上農

民受虐待的情形還沒有道及（虐待的情形可參閱第六章）。其次論到賦稅，更覺繁重。按照表35所列，每畝至少征收田賦一・三七元（江寧縣），至多七・四元（萊陽縣），而稅目之繁，各國均無其例。中國政府向以注重農業自詡的，而征收田賦便不顧農民的負擔，更不顧地方的生產，遇着需要錢糧的時候，便隨意加征，便隨意預征。其實這種辦法，完全是摧殘農業的，如何說得上『注重農業』呢？縱說田賦收入為國家財政的要項，不妨多收，以裕財源。但考諸各國，田賦收入均有逐年遞減的趨勢，而中國則是有加無已。試看下表，即可明瞭：

表 115. 各國歷年田賦增減的比較

國 別	1875—6年		1907—8年	
	田賦收入	佔歲收的%	田賦收入	佔歲收的%
英 國	1,080	8.5	7,391	1.2
法 國	171,110	30.0	98,955	10.1
俄 國	119,000	88.8	61,577	33.8
日 本	50,350		85,718	61.7
德 國	89,230	31.3	32,285	6.4

由上表可見各國歷年田賦的收入雖有多寡的不同，而與歲入總額相比，均有遞減的趨勢。反觀中國，則征收田賦附加捐的名目，幾和歲月一樣的增加。據說江蘇一省的田賦稅目，共有二〇種，如忙漕附賦稅，忙漕特稅，漕米附稅，忙銀附稅，忙銀特稅，忙銀帶征，忙漕加價，漕米帶征，漕米加征，漕米加價，忙漕帶征，忙漕手數料，經征銀餘，一釐征收費，河漕圖稅附稅，串捐，畝捐，加帶畝捐，屯灘畝捐，運糧附稅等。這些稅目，不但一般農民不解納稅的意義，恐怕在辭典中也查不出相當的註釋。却是政府中人特別聰明，能够想出這許多稅目來剝削農民。老實的說，不過是摧殘農業的毒辣手段罷了！因為中國的政府中人只知道征收直接稅的便利，殊不知這樣的加征賦稅正是摧殘農業哩！即以加征的數目來說，據浙江財政整理委員會的估計，民十八該省的田賦征收可得一二,三八二,五八七·二四六元，而民五該省的田賦僅有七,七一二,二五九元（見表34），相差四,六七〇,三二八·二四六元。換句話說，前後相距一三年，而田賦增加百分之六二·二，這不是和歲月一樣的增加嗎？試問農民怎樣有力量來負擔呢？

58. 災害頻仍 中國農產品之受災害損失的，我們從第四章內研究的結果看來，至少每年要佔百分之三三，其中受蝗害和旱災損失的尤多。假如能設法防除，那末農產品的收穫自然可以增加，而農家的經濟也可隨之寬裕。現在就照這百分之三三計算，每畝便可多收三元的代價，連同受損失後所收的九·二元（見表80），每畝便可收一二·二元。假使平均每人耕種四·八畝（見第三章），每家以五·五人（見第二章計，那末每家週年收入的代價便有三二二·〇八元，比之週年支出的三一〇·〇九元（見表88），還有一

一·九九元的盈餘，決不致如現在的困難。不幸農家沒有這種防除災害的力量，同時政府中人又多假借防除災害的名目以剝削農家（如治河、導淮、造林、設昆蟲局等）結果，自然的災害未除，而人為的災害已見，無怪乎農家所受的經濟壓迫更厲害。呀！閱者如不相信，請檢查表35。所列的『河工附捐』、『河工特捐』，便知道這句話決不是杜撰的。『河工附捐』、『河工特捐』早已征收了。而河水為患仍是有加無已；別說農作物被牠淹盡了，恐怕連田園廬舍都保不住呢！原來災害是難免的，只要能設法防除，便可化災害為利益，美國就是一例。美國的農作物受災害損失的，據農產調查局的報告，實不減於中國；但美國人能設法防除，所以農產品的收穫，不惟不減少，甚至源源不絕的運到中國來銷售。下列一表是表示美國農作物受災害損失的多寡，可和表45相對照：

表 116. 1909—1921 年美國農作物平均每年受災害損失的百分比

災 害	玉 蜀 黍	小 麥	燕 麥	大 麥	馬 鈴 薯	稻 花
水 旱	14.6	12.1	13.1	16.9	13.8	32.5
溢 雨	0.4	2.4	2.9	1.9	3.2	17.9
洪 水	0.9	0.3	0.3	0.2	0.3	
霜 害	2.3	3.8	0.9	0.7	1.5	
雹 害	0.4	1.1	0.8	1.3	0.1	16.4

熱	風	1.9	2.2	2.2	3.4	0.8	
暴	風	0.6	0.3	0.4	0.3		
蟲	害	2.9	2.5	1.1	1.1	3.4	40.9
植物	病害	0.3	3.2	2.3	2.1	5.2	6.2
動物	損害	0.2	0.2	0.1	0.2	0.1	
種子	不完全	0.6	0.1	0.2	0.1	0.3	0.6
合	計	29.3	30.0	25.4	29.4	30.2	118.7

上表表中的『合計』是指通常作物每年間受各種損失的百分比。細觀上表，除棉花外，水旱的損失為最大；而棉花則以蟲害的損失為最大。即就各種作物平均計算，每年的損失要達百分之四四，比較中國的災害損失百分之三三更大。不過美國人能切實的設法防除，所以農產品還可向中國輸入；而中國人上下均無這樣的誠意，均無這樣的力量，結果，主持防除災害的人可以得利，農民便不得不哀號呼救，放聲大哭了！

59. 農產不豐 中國最主要的農產品為米，麥，而民食又以此等農產品為主，所以每單位面積的產額多寡，不但影響農家的經濟，而且影響全國的民食。這些農產品的產額，照我們在第四章內的研究，殊覺不多。不過農產品的豐歉，關係很複雜，如土地，氣候，風雨，肥料，人工，災害，……等，均有直接的關係，我們在第四章內也

大略說過了。現在除去此等關係不諳，專就每單位面積的產額來說，將中國最主要的農產品——稻——和各國的產額相比，也是覺得太少。試看下表，即可明瞭：

表 117. 各國稻的產額多寡的比較

國 別	稻 田 面 積	稻 的 收 穫 量	每 公 頃 的 產 額	等 第
比 利 時	87,000 公頃	2,380,000 公擔	64.34 公擔	1
意 大 利	150,000	6,900,000	35.86	2
夏 威 夷	2,000	68,000	34.00	3
日 本	3,138,000	95,500,000	30.50	4
埃 及	87,000	2,650,000	30.42	5
希 臘	60	1,800	30.00	6
英 屬 基 內 亞	21,600	520,000	24.76	7
美 國	369,172	7,956,000	20.08	8
高 麗	1,382,000	27,500,000	19.90	9
台 灣	566,000	11,238,200	19.83	10

各國儲備金總額

1100

暹羅	2,920,000	56,260,000	19.27	11
塞拉勒窩內	162,000	2,742,000	16.91	12
荷屬羣島	3,404,000	53,300,000	15.49	13
巴西	7,650,000	7,650,000	14.17	14
英屬印度	32,941,000	458,000,000	13.90	15
馬來羣島	280,000	3,000,000	13.85	16
中國	18,000,000	240,000,000	13.33	17
菲律賓	1,700,000	20,580,000	12.10	18
印度支那	5,182,000	60,812,000	11.72	19
馬達加斯加	656,000	6,000,000	10.79	20
厄泊爾	200,000	2,000,000	10.00	22
法屬西非洲	687,000	6,870,000	10.00	22
波斯	350,000	3,500,000	10.00	22
蘇俄	230,000	2,070,000	9.00	24

阿 密 洋	315,000	2,500,000	7.93	25
銀 兩	336,000	2,449,000	7.29	26
柏 托 里 科	6,000	30,000	5.10	27

細觀上表，如不問稻田面積和稻的收穫量有多寡，單看每公頃的產額，便可知中國的稻產是很少的，居各國的第一七位；換句話說，就是中國農產品的生產額很低。以民食所仰給的稻產尚且如此之低，其他的農產品也可想而知了。單位面積的產額既不豐，耕地又少，週年的收穫自然有限，結果，農家的經濟狀況一定是困難的多。

60. 副業不昌 中國一般農家雖以農作為主要的職業，但是兼營其他副業，如畜牧，蠶桑，木工，石工，……等的也有，不過多寡不同而已，我們檢査表74. 至表78. 所列的收入來源便可知道。而且就各地平均計算，十分之三是副業的收入，更可見副業也很重要。假如此等副業的經營勝利，週年的收入也有可觀。可惜有許多農家都不知道此等副業的重要，所以週年的收入更少了。我們從第五章內的研究，知道中國的農家平均每每家不過攤得一頭家畜，而攤不到五頭家禽，養蠶製絲的繭，每一〇〇斤僅繅得一五・六斤絲，已經大略看出收入微少的情形；加之有百分之四〇以上的農家還沒有副業，無怪乎經濟的困難更甚。下列一表是江蘇各縣農家有無副業的比較，看了自可明瞭：

表 118. 江蘇各縣農家有無副業的比較

縣別	有副業的農家					無副業或不明 除的農家	百分比		
	農	工	商	教育	其他		有副業	無副業	
嘉定	2	2	2	3		9	21	30.0	70.0
崑山	1	7				8	22	26.7	73.3
武進	43	8	1	2		49	2	96.1	3.9
常熟			1	2	1	4	28	12.5	87.5
無錫	22	13	1			36	3	92.3	7.7
崇明		3	4			7	23	23.3	76.7
川沙	1	26	16	1		42	19	68.9	31.1
松江	1	3				4	17	19.1	80.9
鎮江		3	13	4	1	21	8	72.4	27.6
江寧	63		8			71	9	88.7	11.3
鹽縣	2	3	1		1	7	33	19.7	80.3

興化	3					3	4	42.9	57.1
太倉	2	7	1			10	4	71.4	28.6
灌雲	30					30		100.0	0.0
鹽城			1			1	18	5.3	94.7
泰縣	10	1	8	1	4	24	6	80.0	20.0
鹽城	1	1				2	10	16.7	83.3
合計	181	71	56	13	7	328	227	59.1	40.9

觀察上表，可見有副業的農家雖佔百分之五九·一，而無副業的農家也不少，佔百分之四〇·九。且在副業中，仍以農業為多，如養豬，養蠶，養雞，……等，更足證明農家是少不得副業的。自然，經營副業和耕地的多寡以及農作的精粗有密切的關係，但實際上也是可以兼營的，丹麥的農家便是一例。據說丹麥的農家每人耕種三畝或四畝田地的約佔半數，大略和中國的農家相似；但丹麥的農家除了耕種田地外，每家還養有一頭或二頭牛，和十餘頭豬，家禽更多，所以丹麥的農家不致受經濟的壓迫。回看中國的農家，就實際養家畜家禽的而論，每家也祇有五頭至八頭家畜（見表50），七頭至一〇頭家禽（見表54），以視丹麥的農家，相差實遠，經濟困難，何足為怪！況且經營的副業又多不善，如養蠶一業，據嶺南大學蠶絲學院的研究，普通的繭每一〇

〇斤可製絲二〇斤以上，而現在農家養蠶所得的繭，每一〇〇斤祇能製絲一五斤左右，便足證明蠶絲業的經營不善。假使中國的農家能兼重副業，經濟困難至少可以減少一部分。

表119. 烏江農家出售棉花每包損益的比較

售 價	改良棉花	普通棉花
在本地出售	32.00元	30.00元
售與無錫紗廠	42.00	38.00
打包運輸保險 入棧等費	3.16	3.16
實 收 利 益	38.84	34.84
由合作社代售 所得的利益	6.84	4.84

61. 買賣不公 中國農家常以經濟困難，又無合作的習慣和組織，遇着急需款項或物品的時候，往往賤售農產品或預售農產品或舉行賒欠，結果，買賣均受莫大的損失，如表91. 所列的『作買賣費』一項，更是一種直接的損失。原來經濟已不充裕，今又加以這種損失，真使農家不能忍受啊！分析研究，居間的商人固是一個剝削的拿手，而交通不便，運輸困難，苛稅雜捐，……也是同樣的損害農家。閱者如不相信，可以事實證明，上表便是烏江農家出售棉花的損益：

觀察上表，可見由合作社代售的價格比較農家在本地出售的價格，改良棉花每包可多得六·八四元的收益，普通棉花每包也可多得四·八四元的收益；除去百分之五為發展合作社的費用外，改良棉花每包仍可實得三·四二元，普通棉花每包仍可實得二·四二元，對於農家的經濟，補益非小。然此種售價，據報告所說，還是價格低落，運輸困難時的標準，若在平常年份，所得可以更多。由此足以證明農家受買賣上的損失一定

不小了。這種損失，必為居間人所剝削無疑。此外為運輸捐稅和商人所剝削的，也可列表證明。

表 120. 上等粳米在鄉村和市鎮出售價格的比較

地 方	價格的 比 例			鄉村價格佔市鎮價格的百分比
	鄉 村	鄉 鎮	市 鎮	
江蘇：句容	土橋	13.0	14.0	92.8
高淳	永豐	11.5	13.5	85.1
江浦	石碛	13.5	14.2	95.6
丹陽	慶甲	13.5	14.5	93.1
揚中	三圩壩	14.0	15.5	90.3
嘉定		13.0	13.3	97.7
武進	第七	11.0	11.5	95.6
宜興	南四房	14.0	14.5	96.5
安徽：宿松		9.8	14.5	67.5
秋浦	占村	8.0	9.0	88.8

湖南：新寧	水頭	7.8	8.5	91.7
城步	儒林	9.5	10.5	90.4
臨湘	瀝港	10.0	12.0	83.3
江西：弋陽		9.5	10.0	95.0
宜豐	浪塘	8.2	9.4	87.2
浙江：紹興	南鎮	14.0	14.5	96.5
義烏	東郭聯合	10.0	12.0	83.3
武義	東鄉	10.0	11.0	90.9
龍游	敬業	7.3	7.6	90.6
江山	住陽	11.1	12.1	88.8
壽昌		10.0	12.5	80.0
廣東：台山	園田	7.0	7.5	93.3
赤溪	漕冲	7.6	7.8	97.4
平均	均	10.6	11.7	90.1

表 121. 上等小麥在鄉村和市鎮出售價格的比較

地 方		價 格	的 比 例	鄉村價格佔市鎮價格的百分比
省 縣	村 名	鄉 村	鄉 近 市 鎮	
吉林: 寧安	西 關	30.0	33.0	90.9
遼寧: 營口	後劉家	19.0	22.0	86.3
通化	三合堡	17.0	19.0	89.4
察哈爾: 懷安	張家場	24.0	26.0	92.3
龍崗	周 村	32.0	35.0	91.4
綏遠: 歸綏		29.0	30.0	96.6
武川	哈拉沁	23.0	26.0	88.5
東勝		24.5	27.0	90.7
山西: 介休	大 新	13.0	14.0	92.8
孝義	老營坪	12.5	14.5	86.2
武鄉	下 關	10.0	13.0	76.9

河北：任邱	桐	梨	9.0	9.5	94.0
交河	南王莊		11.0	13.0	84.6
灤縣	王府子		13.0	14.0	92.8
東鹿	田家莊		27.0	30.8	87.6
正定	城區		14.0	18.0	77.7
獲鹿	山尹		14.0	14.5	96.5
非厘	微水		25.0	26.0	96.1
樂城	西馬家莊		14.5	15.0	96.6
靈壽	北伍河		16.0	17.0	94.1
山東：濟陽	中	山	33.0	34.0	97.0
樂陵	潘	村	14.6	15.0	97.3
嶧縣	山	陰	50.0	55.0	90.9
武城	弓	、	16.0	16.5	96.9
江蘇：句容	土	橋	8.0	8.8	90.9

高 津	永 豐	8.2	8.5	96.4
江 浦	石 磯	7.0	7.5	93.3
鹽 城	港 墩	9.0	9.2	97.8
揚 州	七 神廟	55.0	60.0	91.6
豐 縣	大 吳庄	22.0	23.0	95.6
邳 縣	城 區	17.5	21.0	83.3
沛 縣	西 平	35.0	37.0	94.5
贛 縣	城 東	13.0	15.0	88.6
安徽：黟 縣	黟 溪	5.5	5.8	94.8
湖北：麻 城	張 家	8.0	10.0	80.0
浙江：聲 和	鳳 儀	5.3	5.7	93.1
平 均	均	19.2	20.8	90.2

上列二表爲民十八十月立法院統計處在各省村鎮調查的結果。分別觀察，可知米、麥在鄉村所售的價格，往往不及在鄰近市鎮所售的價格之高，而其比例爲一〇・六和一一・七之比，或一九・二和二〇・八之比。

換句話說，在鄉村所售的價格僅佔市鎮所售的價格百分之九〇左右，而市鎮所售的價格便可較鄉村所售的價格高百分之一〇左右。這種較高的價格，自然有若干運費、捐稅等在內，但居間人所取的利益也不少。倘使農家能組織販賣合作社，農產品出售不假手於居間的商人，而運輸又便利，捐稅又不多，那末此等農產品運到市鎮或其他市場所售的高價，便可完全歸農家所得，由是農家經濟便可略加充裕。可惜一般的農家均沒有這種合作的習慣和組織，所以居間的商人便可從中取利！

62. 雇工費大 農業為原始的生產事業之一，農家經營農業，本以自身勞動為主，然後生產所得才能歸自己所有。不過農業的性質和其他的生產事業稍有不同，就是工作要受時間的限制，如作物已經成熟，不能不限日收穫。因為這個緣故，農家在農忙時，雖自己極勤勞，也不能不雇工幫忙，由是工資的支出又足以影響經濟狀況。而且中國農家多因農具不良，畜工缺乏，雇工或要更多。下列兩表是蘇、皖各縣的調查，看了可以知道農具、牲畜缺乏，對於雇工發生何種影響：

表 122. 蘇皖三縣農家有農具牲畜的百分比

地方	自種農有農具牲畜的百分比		租種農有農具牲畜的百分比	
	有良好足用農具的	有良好足用牲畜的	有良好足用農具的	有良好足用牲畜的
崑山	69.5	69.1	40.0	48.6
南通	65.3	24.2	56.8	21.8

宿縣	60.5	78.1	45.2	80.0
平均	65.1	57.1	47.3	51.8

觀察上表，可見各地農家有良好足用農具和牲畜的，在自種農不過百分之六十一左右，在租種農遠不到百分之五〇；換句話說，自種農有百分之四〇左右是沒有良好足用農具和牲畜的，租種農更多，佔百分之五十以上。農具和牲畜均是農家耕種田地的工具，耕種田地既缺乏這種良好足用的工具，自非多用人力不可；自己的人力有限，於是只有雇工之一法了。

表 123. 江蘇各縣農家雇工多寡的比較

縣別	雇長工的		雇短工的		不雇工的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戶數	百分比
嘉定	15	50.0	15	50.0		
武進	15	29.4	5	9.8	31	60.8
崑山	8	26.7	17	56.6	5	16.7
常熟	4	12.5	10	31.3	18	56.2
無錫			30	76.9	9	23.1

崇明	3	10.0	20	66.7	7	23.3
川沙	5	8.2	45	73.8	11	18.0
松江	8	38.1			13	61.0
鎮江	13	44.8	7	24.1	9	31.1
江寧	14	17.5	63	78.7	3	3.8
豐縣	30	75.0	7	17.5	3	7.5
興化	5	71.4	2	28.6		
太倉	7	50.0	7	50.0		
滬寧	20	96.7			1	3.3
橫線	12	63.2	5	26.3	2	10.5
泰縣	24	80.0	4	13.3	2	6.7
鹽城	3	25.0	9	75.0		
合計	195	35.1	246	44.3	114	20.6

由上表可知江蘇一七縣五五五農家中，雇長工的佔百分之三五·一，雇短工的佔百分之四四·三，合計佔

百分之七九·四，而不雇工的僅佔百分之二〇·六。假如其他各地也有同樣的情形，我們便可知道這筆工資的支出一定不少。我們翻檢表91至表94，知道鹽山的農家平均每家支付工資五·三四元，蕪湖的農家平均每家支付工資三六·五二元，成都附近的農家平均每家支付工資三三·六八元，峨眉山的農家平均每家支付工資九·七六元。即此四處的農家平均計算，每家也要支付工資二一·三三元。而峨眉山的農家週年收支相抵為負的（見表102），仍然要支付工資九·七六元，這不是使農家的經濟益形困難嗎？如果照這樣的經營農業，反不若無一田地，不事耕種，還可以得較多的收入了（參看表84）。

63. 農業資本缺乏 資本為生產的要素之一，不論經營何種事業，都是不可缺少的，經營農業自不能居於例外。但中國農家的經營農業，資本一項却是很少的。我們從第七章內的研究，已經看出農業資本在週年的支出中僅佔百分之二五·五（參看表91至表94），而大部分的支出均是供給食住衣各項的生活費。以這樣的資本經營農業，自然難望收穫大利；然而中國農家努力經營，雖受種種的摧殘剝削，結果，農業收穫仍在週年的收入中佔百分之六九·八（參看表74至表78），實不能不讚嘆中國農家的能事了！不過農業資本缺乏，到底是農家的一種失利；譬如肥料費，種子費，農具費，牲畜費，獸醫費，修理費……等，一有不足，便可影響經濟的收支。如前面所說「雇工費大」，設使農家有充足的資本以購買改良的農具，或購買工作的牲畜，便可減少一部分的支出，結果，經濟狀況或不致如現在的困難。不幸中國農家週年的收入大部分都拿去充生活費了，以致農業資本寥寥無幾，如何能望農業生產豐富呢？下列二表是鹽山，蕪湖兩地的調查，看了便

可離田賦充實良民貸款縣

表 124. 鹽山農家資本多寡和工作進款的比較

資	本	家	數	百	分	比	平均工作進款
400元以下		41		27.3			22.99 元
401—700		40		26.7			42.91
701—1000		36		24.0			40.20
1001 元以上		33		22.0			55.94
合	計	150		100.0			39.67

表 125. 蕪湖農家資本多寡和農場經營進款的比較

資	本	家	數	百	分	比	平均農場經營進款
1500 元以下		21		21			7.56 元
1501—2500		38		37			21.52
2500元以上		43		42			13.91
合	計	102		100			14.33

上列表中『資本』一項，是包括田地價和建築設備等一切資本，『工作進款』是指年終所得的純利益，『農場經營進款』是以農場為本位而經營的進款。細觀兩表，可見資本愈多，進款也愈多，其中或有不盡然的，乃是由於田地價過高或建築費過多的影響，並非資本的生產利益不增加。因此我們可說農業資本愈多，如支配適當，生產利益也愈增加，農家要想經濟充裕，非有充裕的資本不可。再就物價漲落方面說，也可看出農業資本有增加的必要。下表是一九二五——二六年國勢的調查，表示農業生產和農業資本以及家庭用費增減的關係，中國雖沒有報告，但看了各國的情形，便不難推想而知。

表126. 1925—26 各國物價漲落的比較(1913—14指數=100)

國 別	農產品售價的指數	農業資本的指數	家庭用費的指數
澳 國	108.6	138.6	223.8
比 利 時	89.1	127.8	146.5
保 加 利 亞	129.4	101.4	105.9
捷 克 斯 拉 夫	121.2	147.1	108.3
丹 麥	156.1	177.6	
愛 士 托 尼 亞	109.1	126.1	248.3

各國糧食指數

111次

法	國	152.0	137.5	250.1
瑞	士	158.4	177.6	177.0
德	國	120.5	123.3	154.5
匈	牙	105.9	111.0	157.2
荷	蘭	147.7	182.4	196.9
那	威	130.6	126.2	134.5
波	蘭	98.5	136.9	149.4
塞爾普，克羅亞托及斯洛曼		138.7	122.3	213.8
阿爾及利亞		94.2	87.6	
加	拿	107.6	173.1	136.2
美	國	144.8	158.5	132.5
巴	西	115.7	130.6	173.7
平	均	123.8	138.6	172.4

觀察上表，可見除少數國家外，物價均較大戰前（一九二三——一九二四）為高，惟農產品的售價僅增加

百分之二三·八，而農業資本和家庭用費的增加則為百分之三八·六及百分之七二·四，均較農產品的售價增加為大。換句話說，各國農家經營農業，均已陷於困難的狀況，故急謀農業資本的增加。中國農家經營農業，如不居於例外，更非增加資本不可。

64. 利率過高 中國農家經營農業既是處處都失利，結果，要想維持生存，只有出於借貸，但借貸的利率又是比一般的借款為高（見表107），而農業生產實不堪受這樣的盤剝；因此到了償還時期而不能償還，便只得『借債還債』了。由是債臺高築，利上加利，自足農變為不足農，不足農復變為借貸農。據江蘇省農民銀行報告書說：『江寧縣境內合作社員借款之用途，以還債一項居大多數，以人數言，佔全數百分之四五強，以金額言，佔全數百分之六一強。』觀此，可見農民多數是借低利的款以償還高利的債了。再看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調查各農村信用合作社放款用途的分配，也可略見一斑：

表 127. 農家借款用途的分配

借款用途	借 款 人 數	借 款 額	借款用途的百分比
還 債	850	15,603,80 元	26.4
買 牲 畜	408	8,854,50	15.0
買 糧 食	349	6,160,00	10.0
租 買 田 地	140	4,241,00	7.0

營商	197	3,761,00	6.6
修造房屋	146	3,746,80	6.3
紡織	150	2,820,00	5.0
耕種	142	2,516,00	4.3
買農具	115	2,320,50	4.0
買肥料	79	2,085,00	4.0
度日雜用	81	1,661,00	3.0
買種籽	105	1,453,00	2.4
買車輛	42	1,098,00	2.0
鹽田	25	785,00	1.0
鹽井	25	618,00	1.0
辦喪事	25	494,00	
雇工	11	366,00	
買豬羊	20	256,00	

辦 婚 事	5	100.00	} 2.0
交 付 股 款	28	79.00	
開 磚 窯	2	40.00	
築 堤	1	20.00	
補 助 教 育	1	20.00	
合 計	2,947	59,117.60	100.0

上表是由張鏡宇氏根據該會的調查，從民十三至民十七二月止，計算而得的。我們觀察上表，可見農家借款有百分之四六·七是用在消費方面的，如還債，買糧食，修造房屋，度日雜用，辦婚喪事，補助教育等，而還債一項尤多；真正用於生產方面的，不過半數而已。假如該社放款不以最低的利率為標準（社章第七條：本社以共同信用，得按最低利率借入現款放款之時，當地利率即使極高，本社利率亦應以他村目下最低之利率為標準），那末農家的負擔必定更重；幸得農村中有這種組織，農家的負擔才能減輕一部分。不過中國目前到底還很少這種組織，所以二分之一以上的農民仍受高利貸的壓迫（參閱第七章）。我們研究這種高利貸的債主，除了業主外，便是多層的小資產階級；而這種小資產階級又是專從小生產者——特別是小農——身上取利息的，所以一般農家都不堪其剝削！據調查所得，租種農向業主借款的，在崑山佔百分之六六·四，

在宿縣佔百分之四一·二，在南通佔百分之三·三，由此可知業主剝削農民，除地租外，又加上利息一項。小資產階級剝削農民，莫如銀行，錢莊，票號，當舖……因為中國銀行的資本大都是從外國銀行借來的；外國銀行以輕利借錢給中國銀行；中國銀行又以較高的利率借錢給錢莊，票號，當舖；錢莊，票號再以更高的利率借錢給小商人，而當舖乃以最高的利率借錢給貧民（典當），小商人則以賤價購買農家的農產品；結果，貧民農家得到了錢，而自身的膏血已為這種多層的小資產階級吸收淨盡了！如果這種多層的小資產階級，無論借貸，典當，買賣，均能以『最低的利率為標準』，還有可說；無奈他們都是『專從小生產者身上取利息的』，怎樣肯放棄『高利』呢？因此二分之一以上的借貸農便長久被『高利』捆綁住了！

二十一、如何解決問題

65. 如何尋求解決問題的途徑？從上面的分析研究，我們知道中國農村經濟至少包含十大問題——人口繁密，耕地不足，租稅苛重，災害頻仍，農產不豐，副業不昌，買賣不公，雇工費大，農業資本缺乏，利率過高——而各問題的癥結，又是縱橫錯綜的，要想解決，確實不易。譬如農產不豐，我們決不能專歸咎於農民的耕作方法不善，而資本缺乏，災害頻仍，實有密切的關係。農產問題如此，其他問題也是大略相同。那末我們要想解決中國的農村經濟問題，究竟從何處着手呢？要知道：問題的分析不過使我們容易瞭解癥結的所在而已，真實的農村經濟問題是整個的問題，所以解決問題的途徑也是整個的，或者是同時並進的。但為實行計，這種途徑又可分為若干條；我們現在根據問題的性質，擬定三條途徑：（一）解決耕地問題的途徑；（二）增加農產

問題的途徑；(二)救濟金融資本問題的途徑。這三條途徑雖不是平坦直進的，然而要想解決中國農村經濟問題，非設法使這三條途徑平坦不可；否則，中國農村經濟問題算不得完全解決。至於如何掃除障礙，使這三條途徑平坦，那是要詳細研究的，參閱下章，或可略見端倪。

第九章 解決中國農村經濟問題的途徑

二十一、如何整理耕地？

66. 農地是否已經充分的使用？由第三章內的研究，我們知道中國農家平均每家僅耕種田地二·六·七畝，每人僅獲得農地四·八畝；由第八章內的研究，又知道中國農民平均每人獲得的耕地大都比較各國為少（見表112和表113）。因此要想擴充耕地面積，不外兩法：一為移民墾荒；一為充分使用已墾的農地。第一法我們暫不討論，先就已墾的農地加以研究，看看是否已經充分的使用。據鹽山一五〇農家的調查，農地使用的程度，略如下表：

表128. 鹽山一五〇農家農地使用的比較

耕地面積	農場畝	作物畝	作物畝佔農場畝的百分比
10畝以下	7.6	7.6	100.0
11—20	15.6	14.9	95.5
21—30	24.6	23.6	95.9

30畝以上	52.5	47.2	50.0
小 巧	24.5	32.8	33.2

觀察上表，可見耕地面積愈小，農地使用的程度愈高；而就一五〇農家的農地平均計算，有百分之九三・二已經用為栽種作物，其餘百分之六・八則用作為道路、墳地、溝渠、打穀場等。換句話說，耕地面積愈大，用作為道路……的面積愈多；而此等面積雖為農場內不可少的，究非生產的農地可比，如能盡量減少，自以減少為妙。但就全體而論，作物就能佔農場畝的百分之九五上下，實不能說農地沒有充分的使用了。不過中國是小農制，每家耕種的田地面積既不大，而塊數又多，其中自有許多面積為田際地界所佔領而不能栽種作物的。據黑山扈等村的調查，三九家中，平均每家耕種三塊地，每塊面積又很小，計不滿五畝的佔百分之三〇・五，每塊在五畝以上一〇畝以下的，佔百分之三二・四，合計每塊不滿一〇畝的約佔三分之二，由此不難推想其中為田際地界所佔領的面積了。但是小農制在中國有悠久的歷史，有很多的關係，遽然打破這些田際地界，殊屬不易，所以我們要想擴充耕地面積，未嘗不可在這方面努力，却不必十分注重——當注重的應在他方面。

67. 怎樣移民墾荒？擴充耕地面積，施用前法既然沒有什麼功效，其次我們便想到移民墾荒的辦法了。我們根據第八章內的研究，知道中國內地的農村人口密度是很高的（見表110），比較各國均高（見表111）。

(一) 要想擴充耕地面積，最好舉行移民運動，將農村繁密的人口向人口稀少的邊省地方遷移，如蒙古、青海、新疆……等，使各方的人口密度到飽和點為止。同時內地各省區還有八五、五三、二〇、二〇八畝荒地（見表26），更可使農村繁密的人口實行墾荒，藉此擴充耕地面積。就表6所列的農民人數三三二、五二三、一八一八人計算，平均每人可以攤得二·七畝，連同現在攤得的四·八畝，便有七·五畝；即以民十五的農民人數三四九、五六六、三六三人計算，平均每人也還可以攤得二·三畝，連同現在的四·八畝，也有七·一畝。照這樣的辦法，似乎勉強可以擴充耕地面積了，但實際上却包含許多問題。先就移民來說，至少須受四種限制，即（一）天然的限制，（二）經濟的限制，（三）社會的限制，（四）先後的限制。天然的限制如溫度、濕度、地勢、土壤等均是。因為在寒冷的地方，植物生長的時期很短，晚霜和早霜期間僅有九〇日左右。有許多農作物都不能生長成熟，北滿一帶便是一例。濕度影響於植物的生長也很大，如雨量過多或過少，均不能使植物滋長繁茂。地勢如屬崎嶇險阻，或平凸無定，或砂礫很多，對於使用農具和施肥，均有莫大的關係。土壤的成分，更足影響植物的生長，如酸性或鹼性過多的土壤，均不能使植物成長。這種天然的限制，雖可用人力補救，但從經濟的觀點看來，實有相當的限制。經濟的限制如農作物的種類和農產品的運銷等是。農家栽種何種作物，常視利益的大小而定。大凡兩種作物同為社會所需要，且能同產於一地的，農家必定栽種獲利較大的作物。由是栽種這種作物的地面必感不足，勢非向他方擴充不可。然擴充至一定限度時，生產多，費用高，價格落，便不能再行擴充。否則必致失利。譬如西北各地，雖可栽種小麥、玉蜀黍……等，而面積也很大，但是如果距離市場很遠，交通運

輸又很不便利，農產品運至市場所售的價格仍不及東南各地所得的利息，那末農家必致因經濟的關係而不顧到西北各地栽種小麥，玉蜀黍，……等；除非運輸便利，運費極廉，農家或願如此。社會的限制如風俗習慣，親戚關係，特別是祖先的祠廟墳墓。譬如山東，河北，河南，陝西各省在民十七移向東北的人口，據日方調查，共計九三，八，四七二人，而回復原籍的有三九四，二四七人，佔百分之四二，實際留在東北的僅有五五四，二二五人，佔百分之五八。追究原因，無非是『思念故鄉』而已。先後的限制如接近移民原籍近的，接近市場或供給品來源便利的，有森林水道的，治安良好的，適合衛生的，地價稅率低廉的，……均易實行，否則必多障礙。而就中國目前的情形論，這幾種限制均難立刻用人力補救，所以移民問題便不易實行。至於墾荒，也有類似的困難，尤其大的是農業資本缺乏和佃農不易承領荒地。因為荒地的土壤類多不良，非有充足的資本以購買農具牲畜肥料等不可；而現在的農家謀生尚且不易，那裏還有資本來經營荒地呢？況且荒地的主權已有所屬（見表26），一般小農佃農更無取得地權的力量；即使有人招佃承種，也是苛刻的多，（參看表61）所以一般小農佃農均不願承種。

68. 可耕地還有多少？由上所述，可見移民墾荒的辦法，在目前的中國均難實行，耕地問題也就是無法解決了。不過耕地問題到底是個重大的問題，國家既以農民佔最多數，經國者無論如何總要設法解決才是。因此樂觀者便說政府當以全力解除上述的種種困難，而耕地面積即可擴充。這種說法很容易實行時却没有這樣的簡單；第一，須知全國的可耕地還有多少，以便分配；第二，便是怎樣移民墾荒。後一個問題在上圖已

經說過了，可以不談；我們現在再說前一個問題。按照美國農政部貝克氏（O. F. Baker）的估計，中國的土
地，除西藏不計外，共約二，四〇〇，〇〇〇英畝，以每英畝合六·五畝計，便有一五，六〇〇，〇〇〇英
畝，比較美國的面積約大百分之三〇。其中因氣候過於乾燥而不能耕種的，要比美國多一倍。所以全國有
充分雨量可以耕種的土地，約爲一，三〇〇，〇〇〇英畝，或八，四五〇，〇〇〇畝。這一，三〇〇，
〇〇〇英畝，或八，四五〇，〇〇〇畝中，因氣候過寒而不適宜耕種的約佔百分之五，所餘僅有一，
二三五，〇〇〇英畝，或八，二七五，〇〇〇畝。而在這一，二三五，〇〇〇英畝，或八，二七
五〇〇，〇〇〇畝中，又因山岳池沼和其他地勢的關係而不能耕種的，參照美國的比例，約佔百分之四〇，所
餘僅有七四〇，〇〇〇英畝，或四，八一〇，〇〇〇畝。再在這七四〇，〇〇〇英畝，或四，八
一〇，〇〇〇畝中，除去百分之五，因土壤過瘠而不能耕種的，故實在可耕地僅有七〇〇，〇〇〇
〇英畝，或四，五五〇，〇〇〇畝。假如貝克氏這種估計是近理的，我們以民十五的農民人數三四九，五
六六，三六三人平均分攤，每人便可得一三畝；連同已耕地四·八畝，合計每人至少可以獲得一七·八畝。照
這樣的推算，只要中國政府人民肯協同努力，耕地問題便可完全解決了。不過貝克氏的估計是否可靠？確是
一個先決的問題。按照南京金陵大學農林科教授卜凱氏（J. L. Buck）的意見，貝克氏的估計實屬過高，所
以我們決不能如是樂觀。退一步說，中國的可耕地就如貝克氏的估計，但是要實行墾植，至少比移民墾荒的
辦法增加數倍的困難，所以我們沒有這樣的樂觀。

69. 怎樣測繪田畝？

耕地問題既是一個重大的問題，要想解決，自不能不多方進行。上面所述的幾種辦

法既難徹底解決耕地問題，我們更當再加研究；因此想到實行測繪田畝，或可完全解決耕地問題。照現在的計算，無論如何，均難使農民得到充足的耕地面積，其中的原因，或由於田畝數不確實；如實行測繪田畝，即可得到正確的面積。譬如無錫田畝的差異，據社會科學研究所的調查，共有一七三種；最小的畝僅合二·六八三公畝，最大的畝可合八·九五七公畝。這樣的差異，自難使計算正確；如實行測繪，那末這種差誤便可減少了。但是怎樣測繪田畝？又是一個困難的問題。依向紹軒氏的意見，可分兩個步驟：第一步清理田畝，就是舉行田畝登記，驗勘和編制田畝地主統計等；第二步便是測繪田畝，就各縣分區測量土地的總面積，田畝的面積，荒地的面積，公地的面積，山林的面積，村莊市場的面積，然後編為圖記，使人一目了然。向氏且以為這種辦法是輕而易舉的，只要「行政機關組織有序，機關人材儲蓄得宜，土地行政經費有着」，便可實行。我們對於向氏所擬的辦法，並不反對，不過認為向氏所說的話太容易了。要知道中國現在的一切問題都是由於「機關」，「人材」，「經費」的困難，而此等困難又有歷史和社會的關係；解決此等困難已經不易，何況同時又要解決測繪田畝的問題？單就「經費」一項說，人民既窮，政府又困，而辦事人員復多浪費，試問將從何處出呢？據江蘇寶山縣清丈局的報告，由光緒三十三年起，至民國三年止，總計七年間清丈五六〇〇〇畝，費用一三〇，〇〇〇元，平均每畝費用〇·二三元以上。假如以此為標準，那末要測繪全國的耕地（可耕地和已耕地）六，一〇八，〇二六，六四一畝，便需一，四〇四，八四六，一二七·四三元；若由民十五的農民人數三四九，五六六，

三六三人分擔，每人至少要出四元以上的測繪費。以現在的農家經濟狀況來說，決沒有擔負的能力。所以我們以為向氏所擬的辦法雖善，但在目前的情況之下，決難實行。比較容易實行的辦法，還是唐啓宇氏所謂「自行呈報登記」的辦法；就是由政府製定各種登記表，揭示佈告，叫人民自行清丈，自行呈報登記，在一定期限內有更正或裁決的機會。這樣的測繪田畝，或可以得到較正確的畝數，同時也不致因「經費無着」而不舉行。

70. 怎樣釐定田賦地租 中國的田賦地租均是苛重，影響於農家的經濟狀況實在不小，我們已經詳細說過了。現在要想整理耕地，同時也要釐定田賦地租，然後才能改善農家的經濟。我們研究政府為什麼要「橫征暴斂」的征收田賦，使農民「不堪其虐」呢？無非說政府財政竭蹶，不得不多征田賦。自然，政府財政竭蹶是事實，而征收田賦的辦法不善，更足以壓迫農民。第一是田畝不清，第二是稅率無等差，第三是稅目紛繁，第四是稅吏貪污。因為這些原因，農民納稅很多，而政府所收有限，於是不得不「加征」、「預征」了。現在要想改革田賦，第一步須先測繪田畝。因為田畝不清，政府征收田賦，往往有田無糧，有糧無田，飛灑詭寄，百弊叢生。據民十一年江蘇省公署統計處的報告，江蘇全省面積，總計在三九六，〇〇〇，〇〇〇畝以上，而納稅的田地僅有七六，〇〇〇，〇〇〇畝左右，兩相比較，納稅的田地不到百分之二〇，由此可見政府財政收入的損失。政府財政收入既不敷，於是只有增加田賦了。但所增的田賦並非出自「以前未納稅」的地主，實仍出自「以前已納稅」的農家，所以「不堪其虐」！假如實行測繪田畝，那末這種弊病至少可以減少大半。至於測繪田

畝的辦法，上面已經說過了，毋庸再述。改革田賦第二步便要釐定稅率。按照中國向來征收田賦，都是照比例征收，如甲有田一〇畝，須納稅一元，乙有田一〇〇畝，便須納稅一〇元，丙有田一〇〇〇畝，便須納稅一〇〇元，……這種稅率，表面似乎公平，實際則否；因為納稅的經濟能力不同，決不能按照這樣的比例，所以先進各國均採累進稅率征收田賦。中國要改革田賦，也應進步先進國的後塵；不過彼此國情不同，辦法更當詳細斟酌。個人以為宜分別規定通稅稅率，和累進稅稅率。通稅是一般地主或農家在一定限度內均須依照這種稅率納稅，如逾限度，便須依照累進稅稅率納稅。查各國規定通稅稅率，有以田畝價格為標準的，如澳洲、新西蘭（New Zealand）；有以田畝數為標準的，如美國、阿克蘭哈瑪（Oklahoma）；是中國向來征收田賦，都是以田畝數為標準，現在要求不背國情，自以這種標準為易行。通稅稅率標準既定，其次更須規定稅額和限度。征收稅額，或如中國舊制，每畝一律征收若干，或如蘇俄新制，以農產收穫確數的百分比為標準。按理，蘇俄新制比較公平，但在中國目前的情況之下，決難實行，萬一施行不當，難免復演舊弊。斟酌損益，似以每畝一律征收〇・一元為善；如此，不但減輕稅額，且裨益小農很多。至於通稅的限度，向紹軒氏主張以八〇畝為限，實則太多。因為照以前我們的研究，中國農家耕種在三〇畝以下的已佔百分之七〇，如再定八〇畝為通稅的限度，至少百分之八七的農家毋須納累進稅的（參看表20），這樣必定大損國家的稅收；雖說可取償於累進稅，但為數實不多。我們為顧及農家的經濟狀況和政府的稅收，擬定五〇畝為通稅的限度，在這個限度內，每畝一律征收田賦〇・一元。這樣的規定，就是參照各國農民耕地的多寡和中國農家經濟的改善，也較完善。若論

累進稅率，我以為在五〇畝以上，一〇〇畝以下的，宜參照新西蘭的例，分級多而稅率低；在一〇〇畝以上的，宜參照阿克蘭哈瑪的例，分級少而稅率高，這樣才能適合國情而顧及小農。此略擬一累進稅率如下表：

表 129. 試擬田賦累進稅率

級別	田畝限度	每畝累進稅率	每年征收田賦
第十級	50畝以下	0.10元	5.00元
第九級	50—69.9	0.12	5.00+2.40
第八級	70—99.9	0.15	5.00+7.50
第七級	100—199.9	0.20	5.00+30.00
第六級	200—399.9	0.40	5.00+140.00
第五級	400—799.9	0.70	5.00+525.00
第四級	800—1,499.9	1.20	5.00+1,740.00
第三級	1,500—2,999.9	2.00	5.00+5,900.00
第二級	3,000—4,999.9	3.00	5.00+14,850.00
第一級	5,000—10,000	5.00	5.00+49,750.00

上表將田賦稅率分爲十級，由一畝起，至一〇〇〇畝止。在事實上決無一〇〇〇畝以上的農家，所以累進稅率至此爲限。萬一將來有此等大地主發生，國家也應當制定「限田法」限制他們，免得有壟斷的弊端。假如田賦能照這樣的辦法改革，那末以前紛繁的稅目，就應同時歸併或取消，以免再行剝削農民，而在牧養關和牧稅機關也應分別設立，或分隸各主管機關：一以通令施行牧稅額爲主，一以照稅額收銀爲主，不得混亂。農家已得「在牧稅類」單據，即可憑單接納「牧銀機關」納稅，如農民銀行……等。這樣的辦理，就是「有貪污的稅吏，也無從貪污了」。此外地主牧租，也應有妥善的規定，如（一）標準畝，（二）標準量衡，（三）地租額和租額，（四）荒年減租辦法等。我們知道中國的支量衡是各處不同的，在平日或可沿用各地的制度，萬一某個雙方發生爭執，便不能不根據標準的制度來裁決。如武進天寧寺業佃的糾紛，就是由於地主牧租時常以二·七畝的田收三畝的租，便是一個例證。（見社會科學研究所畝的差異）地租額，根據我們以前的研究，更覺有規定的必要。規定時，應以公平的利益爲準，不要單顧一方；如以地價爲準的，可定爲百分之八至百分之一〇；如以收穫爲準的，可定爲百分之三五至百分之四〇。（參看國民政府佃農保護法草案）超過這種規定，對於業佃均有利，如浙江省佃農二五減租暫行辦法即爲一例。租額宜在一〇年以上，使地方得依法善用。荒年減租也是必要的，但爲顧及業佃雙方的利害，不可不詳爲規定。按照第六章內的規定，荒歉收租，各地本有相當的辦法（見表55），不過沒有詳明的規定，所以地主仍可藉此剝削佃戶。如崑山的地主往往以縣內免征賦稅數很高，而對佃戶免租數則極低，這便是苛待佃戶的一例。所以今後對於荒歉收租辦法，應規

定爲：(一)農產品收穫在二成以下的，作爲顆粒無收論（參看浙江省佃農二五減租暫行辦法施行細則第九條）完全免租；(二)二成至五成的，按照賦稅免徵數減租；(三)五成至七成的，由佃戶酌地主至田間察看，議定減租成數；如地主故意不察看，佃戶得自行收穫；(四)七成以上的，得酌減百分之十以下。這樣的規定，對於業佃雙方的利害均可顧及，似較妥善。

71. 怎樣使『耕者有其田？』 以上所說釐定田賦地租的辦法，不過是一時權宜的計劃，實在說來，還不能徹底解決耕地問題。真正要解決耕地問題，是要如蔣中山先所說的『耕者有其田』，使農民耕田所得的食糧，完全歸到農民，農民一定是更高興去耕田的。大家都高興去耕田，便可以多得生產。（參看民生主義第三講）生產加多，農村經濟的問題或可因此而解決。但是怎樣『使耕者有其田』實在是一個值得研究的問題。照中山先生的意見，可用和平方法解決；就是政府照地價去向地主抽重稅，如果地主不納稅，便可以把他田地拿來充公，令耕者有其田。（參看耕者要有其田）根據這點意思，中山先生便主張『平均地權』。（參看民生主義第三講）其實我們還應當詳細分析研究，擬定確切的辦法，然後或可使『耕者有其田』。第一，全國耕地的分配是否充足？第二，是否廢除土地私有制？第三，採用何種步驟可以達到『耕者有其田』的目的？關於第一個問題，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了，現在不必重述。關於第二個問題，中山先生只說『可以把他的田地拿來充公』，並沒有明白的肯定廢除土地私有制；而周佛海氏便說『平均地權解決土地問題的辦法，可以一句話來說明，就是第一步辦到土地私有權的民衆化，由土地私有權的民衆化，辦到土地所有權

的社會化。這兩個過程，似乎不易區別，其實第一個過程是承認土地私有權的，第二個過程是要廢止土地的私有的。（見三民主義之理論的體系頁二七七）這章開氏的意思，結果是要廢除土地私有制的。（平均地權者不主張永久維持土地私有制）而章啓宇氏却說：國民黨對於耕地的問題，修靠着若干年過去的經驗，具有深切的了解，知道耕地區要有要失却耕者的生產量，所以不取消土地所有權，而使耕地為耕者所有。（見民生主義與土地政策頁一八）我們因此覺得有討論的必要了。查開氏主張土地國有的理由，第一說「個人生產不及共同生產，小規模共同生產不及大規模共同生產。」（見前書頁二八八）第二說「耕者有其田的狀態，祇能保證耕者勞動的結果，歸耕者全部收得，（除却租稅等公共費用）不能保證耕者滿足其所需。」（見前書頁二九一）所以要保證一切人的物質生活，「應該實行土地國有一切個人在國家或地方團體的管理之下，從事土地的耕種，而各取自己所慾望的物質。」（見前書頁二九二）不過查氏主張農地農有，而不主張農地國有，也有充足的理由；他說：「拿耕地的性質講，農地的性質是小規模的，農人的家庭，就是他們的事業所在地。要耕種情形的優良滿足，必定要耕者時時刻刻的保護養育；天旱了，要灌溉；草多了，要鑿除；生產不旺了，要施肥；病蟲害發生了，要防治。農場範圍的大小，常常靠着個人的能力，土壤的品質，作物的種帶，以及耕作的程度。土地耕種的愈精，需要於偶性的愈強。而人口增加，土地愈趨於耕種，又為不可掩的事實。所以共有共耕的方法，永遠不能恢復。拿土地的利用講，人類辛勤艱苦，開闢荒地，為的是謀生，為的是自由，為的是安全。土地的使用，是他們謀生的基礎；工作的努力，是他們自由的基礎；生產的豐盛，是他們安

全的基礎。但是生產的豐盛，不獨是個人享受利益，就是社會全體，也受益不淺呀。拿民族的前途發展講，安土重遷，是農民特有的性質。如何組成農民安土重遷的性質，必由於耕地農有制度的發達；如何造成捍衛鄉里，捍衛國家，捍衛民族的鬥士，必由於耕地農有制度的發達。我們所以主張農地農有，而不主張農地國有者在此。」（見前書頁一四）究竟何者爲是？我們應以事實來決定。就中國的情形說，耕種在二〇畝以下的小農，既佔百分之七〇（參看第三章），而農業資本又極缺乏（見第七、第八章），農民又少合作的習慣和組織，政府和地主又多方摧殘或壓迫農家（參看第三、第五、第八章），在這樣的農村社會裏，要實行大規模的共同生產制度，必定是害多利少的。再證以各國改革土地制度的實例，如愛爾蘭，丹麥，普魯士，法蘭西，波蘭，愛沙尼亞，拉多維亞，立宛尼亞，匈牙利，葡萄牙，羅馬尼亞，猶哥斯拉尼亞，捷克斯拉夫等，均沒有完全實行土地國有制，至多只採用有償收回的辦法；即如蘇俄曾經一度實行土地國有制的，到了一九二二年也准許農民有土地的佔有權和使用權了。因此種種事實，我們覺得中國的農地無沒收國有的必要，只要照第三個問題所述，採用適當的步驟，使「耕者有其田」便妥。什麼是適當的步驟呢？照中山先生的意見，「一爲照價納稅，一爲照價收買」。照價納稅是由人民估定地價，呈報政府，政府即照呈報的價抽百分之一的稅；照價收買是遇着地主折價贖報時，國家得以原報價值收買土地。（參看軍人精神教育）這樣便可以限制大地主時獨佔，而使耕者都有田可耕。但地價是有漲落的，凡遇漲價，中山先生均主張歸公，以酬衆人改良土地的功勞。（參看民生主義第二講）中山先生以爲採用這種和平方法，便可「平均地權」而達到「耕者有其田」的目的。

的。但照我們看來，還有兩點值得研究的：第一是值百抽一的稅率；第二是漲價歸公的問題。按照前面我們的
研究，這種稅率對於農民是不公平的，應改為累進稅率，依地面的多寡而抽各等的稅。漲價歸公也應分別都
市土地和農用土地。都市土地的漲價，或如中山先生所說『由於衆人的功勞』却是『耕地地價增加的原
因，不盡由於社會的力量；灌溉施肥，栽培種植，人民盡了不少的心力，才增加土地的價值，何能認為不勞而獲
的增益？況且耕地的價值，如果隨着普通的物價率增加，其增加的程度也相等。譬如耕地價值指數由一〇〇
增到一五〇，普通物價指數也由一〇〇增到一五〇，其間固不能謂為實際的增益。只有實際的增加，社會才
可以收回其利益。』（見唐啓宇：民生主義與土地政策頁一五）假如完全照中山先生的主張，將漲價歸公，
恐怕無人願意經營耕地，更無人願意投資墾荒了！譬如每畝產穀二石的熟田，地主若加以人力，改良土壤；或
加以資本，多施肥料；或和佃戶分出資力，開關水利；……結果可產穀三石，而地價也隨着增加三分之一。如要
漲價歸公，那末地主必不願意這樣的幹，因此土地的改良和農產品的增加，均不可能。熟田如此，荒地更甚。（
參看前溪：中國新經濟政策第三章第一節）所以要想達到『耕者有其田』的目的，除照呈報的價抽累進
稅外，祇可復照漲價抽若干的稅，限制大地主的獨佔。不過這還是指有能力為自種農的人而言，如遇貧農無
能力的，國家更應舉行地產長期貸款，協助貧農取得耕地；關於這點，擬留在後面再說，現在暫不談罷。

27. 解決耕地問題較易見效的辦法 上面所說各種解決耕地問題的辦法，雖不能說不善，然在中國目
前的農民看來，總是『河清難待』，因為大部分的農家受着經濟的壓迫，正如倒懸；我們此時急應尋求解除

倒懸的辦法，農民才能復蘇；而其中較易見效的，莫如在農村中開設工廠。（大規模的或小規模的，看情形而定）如紡織廠、麵粉廠、罐頭廠、製絲廠、製茶廠、竹木工廠……等。因為現在有許多農家都是感受着耕地不足和資本缺乏的困難，設開工廠便可收容農村過剩的人口，使耕地有逐漸擴充的可能；同時農村所產的原料也可就地製成熟貨，減少運輸費的損失；且有此等工廠，更使農隙的人力有所利用，不啻提倡副業一般。我們看了南通的實例，更證明這種辦法是最易見效的。據調查報告，南通人口的繁密，幾達到飽和點，而田地又多歸大地主所有，所以農民很難取得耕地，甚至每人耕不到一畝，因此耕種所得，不足以維持生活。幸該地紡織廠林立，一般無田可耕的農民，均入廠兼營紡織，生計問題因而解決。所以我們要想解除農民的倒懸，方法雖多，但不能不力求速效，而設立工廠實為最易見效的辦法。希望執政者和社會人士注意於此！

二十三、如何增加農產？

73. 怎樣選擇良種？
中國的農產不豐，確是事實（見表117），但如何增加農產？又是一個重大的問題。我們為研究的便利，同樣的分別來說，第一是種子問題。中國農家雖有數千年相傳的經驗，然對於選擇優良的種子，仍多不甚注意的。種子既不優良，怎樣能希望農產豐收呢？所以要想增加農產，第一步便當注意選擇問題。關於這點，各國農事試驗場早已證實了，我們現在用不着引例；單就本國小規模的試驗看來，也有可觀的成績。據崑山徐公橋村區試驗的報告，該地採用南京金陵大學農科所選的優良麥種，栽種後，比較本地麥種，每畝多收〇·三石，因此農民極為信仰。又據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華北試驗區的報告，該地根據選種

標準，舉行玉蜀黍摘穗試驗，結果，成績也很好，試看下列的表圖，即可明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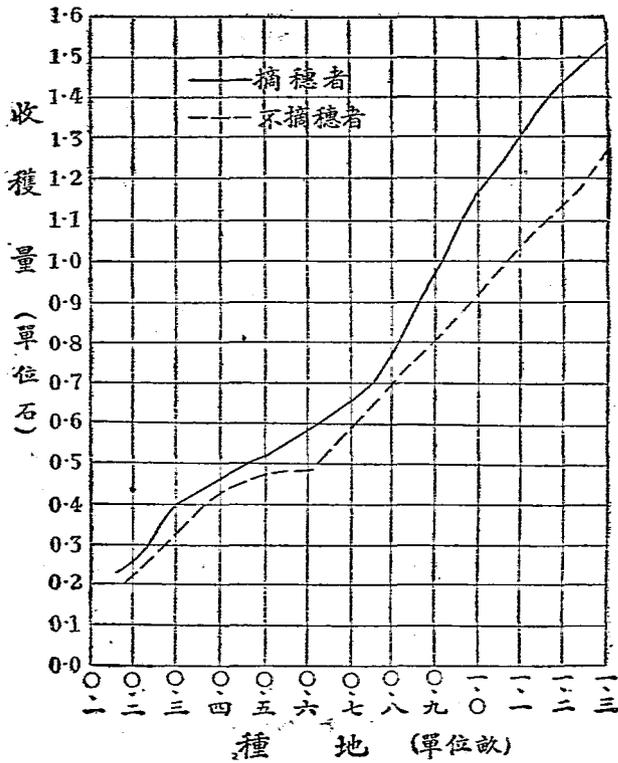
表 130. 北平黃玉蜀黍摘穗表證的成績

摘穗號數	株數	行收量(斤)	未摘穗		摘穗		收量指數
			號數	株數	行收量(斤)	收量指數	
1	41	18.13	2	41	15.12	100: 83.4	
3	39	11.75	4	39	13.37	100: 113.8	
5	43	14.80	6	43	17.25	100: 116.5	
7	43	13.25	8	43	14.70	100: 110.2	
9	41	14.25	10	41	12.87	100: 90.3	
11	42	16.12	12	12	12.62	100: 78.2	
13	40	13.75	14	40	16.12	100: 117.2	
15	43	14.08	16	43	15.37	100: 108.1	
17	43	15.59	18	43	15.25	100: 97.8	
19	41	11.39	20	41	15.37	100: 13.51	

21	43	15.25	22	43	12.54	100:82.2
23	41	20.24	24	41	15.25	100:61.0
25	40	14.75	26	40	14.00	100:94.9
27	38	13.25	28	38	14.62	100:110.2
29	38	16.00	30	37	11.25	100:70.3
31	39	11.75	32	39	13.25	100:122.2
33	41	12.70	34	41	13.42	100:105.7
35	41	14.37	36	41	11.91	100:82.8
37	42	17.12	38	42	13.31	100:77.7
39	41	15.50	40	41	12.37	100:77.8
41	42	13.25	42	42	13.25	100:100.0
43	42	14.25	44	42	17.25	100:121.0
合計	904	321.92	904	904	307.44	100:95.5

第 二 圖
 中 華 平 民 教 總 會
 華 北 試 驗 區

玉蜀黍摘穗者與不摘者收穫量的比較



上圖是該試驗區根據一九村四一表證農家的成績平均計算而得的，我們看了上面的圖表，知道種子改良後確能增加農產品的收穫量不少，因此不能不叫農家注意實行。其實不但農產品如此，畜牧也有同樣的效果。據同一報告，美國方行鷄（卵種）可和中國普通鷄共同生活，不致病死；而方行鷄平均每母鷄可產卵一六〇隻，中國鷄平均祇能產卵四三隻，兩相比較，方行鷄產卵數約多四倍。如用方行公鷄和中國母鷄交配，即可變為有力行產卵質的雜種鷄；如是每一母鷄每年即可增加產卵代價二元。以每家養鷄一〇頭為準，每年便可增加二〇元的收入。不過效果雖有這麼大，但怎樣可以叫農家注意實行呢？空言是無用的，必須以實效相示，然後才能使農家信仰而實行。因此有用「表證方法」的，就是將試驗有成效的作物或畜牧和原有的作物或畜牧相比，使農家親見效果而起來改良，華北試驗區便是採用這種方法的，而稱該農家為表證農家。茲照錄表證農家應履行的規程如下，以見一斑：

立志願書人〇〇〇今願為

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總會華北普及農業科學試驗場養鷄表證農家並誓遵下列各條：

1. 僅飼 貴場所發給之方行白種公鷄不再飼本地公鷄
2. 每年自孵雜種鷄最少一窠公鷄一律出售母鷄飼以繁殖
3. 貴場推廣員得隨時視查並指導
4. 雜種鷄所生之卵數按日記載至年終時則將此記錄表送繳

5. 雜種鷄因病害而死亡者自當預先報告檢查

6. 凡因不妥爲保護致被狸貓所食害者聽憑取消表證農家應享之權利

7. 種鷄如有私自販賣或殺食等情願賠償種鷄身價一元並取消表證農家應享之權利

住○○村○○街

養鷄表證農家○○○押

住○○村○○街

保證人○○○押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立

表證方法雖容易使農家注意實行，却是需要時日很多，而且範圍也有限，所以難得普及。比較容易普及的方法，莫如設立「種苗交換所」，由各試驗場將試驗有成效的種苗和農家原有的種苗交換，不取分文用費；同時並指導栽種和養育的良法，這樣或可使農家羣起效法。據蔣霞鄉師報告，該校鑒於各鄉麥種不良，特和中央大學農學院商榷，先運優良麥種二十石，與農民交換。交換辦法：換種的，一斗換一斗；購買的，每斗收大洋五角。來換的極爲踴躍，不數日即已告罄。後又運來麥數十石，分售各鄉農友；連日來購的，也是絡繹不絕。（見蔣霞鄉師報告）可見農家明瞭優良種子的利益後，沒有不願意改良的。可惜現在主持農政的人類多大人先生，只能照着書本空談，不能示農民以實效，別說無知識的農民不相信，恐怕連先生們都不敢自信吧！（可以各處

的農事試驗場爲證）這樣的空談改良農業，如何使得？

74. 怎樣施用肥料？中國農家雖然很守舊，不知道改良農業，但從經濟方面觀察，中國農家也有科學的根據。就以施用肥料來說，要想增加農產，自不能不施用相當的肥料。譬如日本米穀的增加收穫量，據湯川又次氏說，完全是犧牲肥料所得的結果。換句話說，就是犧牲肥料的代價得到的。假如日本農民不能或不願犧牲肥料的代價，那末米穀的收穫量便不能有這樣的增加，試看下表，即可明瞭。

表 131. 日本每單位面積所用肥料和收穫量的比較

年 次	每單位面積所用肥料		每單位面積所產稻米量	
	每 反	每 畝	每 反	每 畝
明治 38 年 (1905)	0.57元	0.35元	1.585石	2.674石
明治 43 年 (1910)	1.43	0.98	1.700	2.890
大正 4 年 (1915)	1.73	1.08	1.783	3.031
大正 6 年 (1917)	2.02	1.25	1.875	3.188

上表是根據日人安藤氏計算的，日幣一元約合匯幣一元，日本一反約合中國一·六四一畝，日本一石約合中國一·七四四九石。我們看了上表，知道肥料增加，收穫量也能隨着增加；不過從增加的比例看來，却是

得不償失！如一九〇五年每反所用的肥料費爲〇・五七元，至一九一七年便增加爲二・〇二元，前後二二年間的肥料費約增加三倍半；而收穫量的增加還不到一倍，這不是得不償失嗎？反觀中國農家，却能充分利用無需代價的肥料，無形中增加許多的收入。據金陵大學農科主任芮恩婁氏說，中國各地農人均利用人糞以爲肥料（歐美各國均將此種肥料盡棄於海中，而代以人造肥料），按諸生理計算，每年應出人糞四二八，一一〇，〇〇〇，〇〇〇磅，即以三分之二用作農田的肥料，也有二八五，四二〇，〇〇〇，〇〇〇磅，或二，一四〇，〇〇〇，〇〇〇擔。參照歐美日本各國關於人糞分析的結果，淡質爲百分之〇・六三，磷質爲百分之〇・二〇，鉀質爲百分之〇・二四，合計有如下表：

表 132. 中國人糞分析的結果

元 質	總 量
淡	1,800,000,000磅
磷	570,000,000
鉀	685,000,000
合 計	3,055,000,000

再按照各地每擔鮮糞的售價，由六分至二角不等，即以平均數八分計算，合計總價便值一七一，二〇〇，〇〇〇元。如用所含淡，磷，鉀各質相等的人造肥料，便需要四二二，〇〇〇，〇〇〇金洋，或至少八四四，〇〇〇，〇〇〇元。所以中國農家利用人糞以爲肥料，每年至少可省六七三，〇〇〇，〇〇〇元肥料費。無怪乎凌道揚氏說：「假如吾人一留心內地人民之生活，則常見荷籃肩筐者朝興夕息，奔走於道路之上，溪田之間，遇有人糞，動物糞，以及植物之灰燼等，莫不拾取以還，備

爲肥料之需。可見我國人民對於肥料之注意，凡地中之所出者，莫不盡力使之返諸地中，以保持其生產力。此豈他國人民之所可及者哉？且照華北試驗區的實驗，用人糞栽培的棉花，紫莖白穀等，成熟期和收穫量均較用他種肥料的爲優。不過肥料和植物，土壤均有密切的關係，某種肥料宜於某種植物或某塊土地，農學家均認爲有研究的必要；但就大概說，豆科植物充作肥料是很好的。因爲這種肥料不但可以促進植物的生長，而且可以助土地的肥沃，農學家所以提倡綠肥，也是爲的這個緣故。却是中國農家早已施用這種綠肥，如中部產米的省區，每於次夏種稻的田裏預先在冬季栽植紫雲英或苜蓿類，至次年春即耕理作爲綠肥。此外還有利用豆餅爲肥料的也不少。可惜中國農家因貧窮難以過活，每年竟有許多把很好的肥料——豆餅——成千成萬擔（參看第四章），送到外國去給人利用的！中國政府只曉得多抽關稅充作軍餉政費，自然不加限制，而中國農學家也始終不發一言，反說『提倡綠肥運動』，不知到底作何解釋？外國人不惜金錢來收買中國很好的肥料，而中國人反不珍重，真所謂不知改良農業啊！所以今後要希望增加農產，應請大家先行注意這點，然後再貼標語，叫農家施用綠肥！至於採用人造肥料，如無機質淡氮肥料等，自然是取價極廉，而且又可以增加農產，本來是很妥善的。不過還有兩點困難值得大家注意的：第一，目前中國農家的農業資本缺乏，肥料費的支付是幾乎沒有的（參看表91至表94），怎樣可以空言叫農家採用無機質淡氮肥料呢？第二，即令農家能勉強籌些肥料費，而無機質淡氮肥料也只能促進植物的生長，却不能保持土地的生產力，所以不是最好的肥料。農學家用什麼方法解決這兩點困難，然後農家才談得到採用人造肥料的問題。

75. 怎樣採用有效的農具？

農具不良，直接是影響於人工或作物，間接便是一種經濟的損失，所以農家採用農具應加詳細的研究。中國農家經營農作，雖有多年之經驗，但對於農具的使用，却仍多保持原始的狀態，往往費力多而收效少，因此雇用人工畜工的很多，而雇工費大（見第八章），乃是自然的結果。有時或因農具不良，更使作物受莫大的損害。設使農家能採用新式有效的農具，一定可以節省人工和金錢不少，同時也可保證作物不致受大的損害。例如無錫農家多購用引水機，節省打水的人工不少，因此便有許多人從從事其他副業，所以經濟比較寬裕。其餘如中耕器，打稻機，……等，也可同樣節省人工，或保證作物不受損害。不過中國農家要想採用新式有效的農具，往往有兩大困難：第一是農業資本缺乏（見第八章），沒有購買的權力；第二是耕地面積狹小，而田畝塊數又多（見前），使用新式農具，有如嘉華氏（F. N. Curva）所謂不可能了，即用了也是不經濟的。（見 Principles of Rural Economics, P. 169）因為用後乘置經年，積壓資金，有時為鏽所壞，損失更大。所以任憑廣告如何宣傳，說新式農具可以減輕費用，節省人工，增加生產，而農家購置新式農具的仍是寥寥無幾！但新式農具確是改進農家經濟的利器，我們決不可因此等困難而不設法採用。於是便有貪利的商人乘機購買，轉租農家，從中取利的，如江蘇省農政會議彙編所說：「查江南一帶厚水機器，非屬農人自備，而為商人所供給，以為營業之工具，壟斷操縱，弊害殊多。有承包灌溉之畝數超過機器能力所能灌溉之畝數者，時值乾旱，包戶常因競爭厚水，發生爭執糾紛；同時一部分之田畝仍因厚水不足，而陷於荒歉之象。又有注意於打臨時水者，俟天時亢旱，農民需水極殷時，乘其危急，要以巨額之包費。農民為作物

收成計，不得不吞聲飲泣以受之。凡此二種，所以貽害於農民者甚巨。若求解放農民之痛苦，組織農民灌溉合作社，實乃根本之要圖。其合作社所需之資本，一部分可由農民銀行貸給，一部分可由農民按田畝數集集。機器費用之方法，可按地畝多少比例而定，地少者得最先租用，使小農咸沐其利益。如社員地畝相等時，則以先請求者取得優先權，同時請求則以抽籤法定之。租賃所得之利益，除還本及付息外，如有盈餘，分給社員。我們看了這段的敘述，可知農民無力購買農具而受人壓迫的情形；同時又可知道合作社的辦法確實是解決這種困難的善法。而實行合作辦法的，如徐公橋鄉村改進會便是一例。該會籌購新式農具的辦法分三種：

- (一) 村友集股購買；
- (二) 由改進會設法集款購買；
- (三) 和農具公司接洽，應用合作方法購買。至於使用農具的辦法，也分四種：
 - (一) 出借使用，概不取資；
 - (二) 出租使用，由會訂定取租金若干；
 - (三) 輪流使用，即依次備用；
 - (四) 利用農具，如冬季利用抽水的引擎，作軋棉花碾米等用是。由此可見第一種困難是有方法解決的，惟第二種困難則須設法改良中國固有的農具，然後才能適合目前小農制的情形。如南京中央大學農學院和金陵大學農林科所改良的五齒中耕器，冰鐵犁等；華北試驗區所改良的水車，犁，耙，耨，雙厚轆轤等，均是目前中國農家所急需的。據華北試驗區報告，第一次改良的水車有四點：
 - (一) 輪用鑄鐵製成；
 - (二) 平輪直徑四尺，立輪直徑一尺半，所以省力；
 - (三) 用滾珠軸架軸頭，所以減輕摩擦力；
 - (四) 用鉛鐵水厚，所以使其重量一。結果：
 - (一) 較舊式水車輕；
 - (二) 出水量增多百分之三〇。第一次改良的犁有五點：
 - (一) 前方拖木改用小輪，所以減輕地面摩擦力；
 - (二) 後方犁底改用二小輪，所以減輕地面摩擦力；
 - (三) 犁鏵犁盤改用熟鐵，以便耐用；
 - (四) 犁

鏟上作許多凸起，所以碎土壤；(五)加添定深淺的機關。結果(一)拉力小，(二)前進很快。第一次改良的耙也有四點：(一)加多二個耙身；(二)耙齒加密；(三)連接處貫以鐵釘；(四)改用長短二種耙齒。結果(一)比較舊式的耙效率大四倍，(二)耙過一遍即可播種，不必三遍四遍，(三)不必用人工鎮壓，反覺輕而拖力小。第一次改良的鏟也有四點：(一)用播種輪以節制，並分配種子，使其均勻；(二)用活腿，以使其可變換寬窄；(三)用支架，可以變更深淺；(四)用車輪，所以易於前進。結果(一)播種深淺寬窄均可變更，(二)所以種子多寡稀密可以一致。兩次改良的雙厚轆轤共有六點：(一)不用人力，自行倒水；(二)改用雙屏，一上一下；(三)改用鉛鐵水屏，使其耐用而體輕；(四)人自一方面搖動；(五)有腳踏機關，司反正輪；(六)再改良倒水機關。結果(一)用腳踏機關，(二)人不必移動，(三)節省倒水時間，(四)減輕水屏重量，(五)所以時間人力均較舊式厚水轆轤的效率增大一倍。我們看了這許多事實，知道與其空想採用新式農具而不可能，不如設法改良舊式農具還是輕而易舉。

76 怎樣利用土地生產力？ 土地雖然有天賦的生產力，使植物可以發榮滋長；但是如果農家不善利用這種生產力，也足以耗損土地，甚至使植物枯萎。利用的方法，普通不外三種，就是(一)施肥；(二)輪栽；(三)休息。中國農家施肥的方法，上面已經大略說過了，可以不必多贅；現在單說輪栽和休息罷。輪栽的作用，據農學家的研究，不但(一)可維持土壤的肥分，而且(二)可使深根淺根植物互相裨益，(三)可剷除雜草，(四)可除蟲害和病害，(五)可解除植物毒質，(六)可節省灌溉。中國農家對於輪栽是否注意，我們可舉一例來說，下表

表 133. 清華園左近七村農家的輪栽制

輪栽制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沿用此制的各村
1	1. 玉蜀黍 2. 小	1. 晚玉蜀黍	1. 高粱 2. 小	1. 白薯 ("麥")		三才堂, 前八家, 保福寺
2	1. 玉蜀黍	1. 粟 (穀子)	1. 高粱	1. 豆		大石橋, 前八家
3	1. 玉蜀黍 2. 小	1. 白薯 ("麥")	1. 白薯	1. 粟 (穀子)		水磨, 三才堂
4	1. 玉蜀黍 2. 小	1. 晚玉蜀黍				大石橋
5	1. 粟 (穀子)	1. 高粱	1. 玉蜀黍	1. 白薯		水磨
6	1. 小晚玉蜀黍 2. 玉蜀黍	1. 高粱 2. 小	1. 白薯 ("麥")	1. 粟 (穀子)	1. 黃豆	保福寺
7	1. 玉蜀黍 2. 小	1. 晚玉蜀黍	1. 黃豆			水磨
8	1. 高粱 2. 小	1. 晚玉蜀黍	1. 芝蔴	1. 香瓜		保福寺
9	1. 高粱	1. 黃粟 2. 小	1. 晚玉蜀黍			保福寺
10	1. 小晚玉蜀黍 2. 晚玉蜀黍	1. 高粱	1. 粟 (穀子)	1. 豆		水磨
11	1. 玉蜀黍	1. 粟 (穀子) 2. 小	1. 晚玉蜀黍	1. 高粱 2. 小	1. 白薯 ("麥")	保福寺

12	1. 零瓜 2. 蘿蔔	1. 玉蜀黍			三才堂
13	1. 韭菜 2. 茄	1. 佛手瓜 2. 韭菜	1. 刀豆 2. 白	1. 黃瓜 2. 蘿蔔	大石磨
14	1. 稻	1. 藕	1. 蒜苗	1. 菜籽連	1. 荸薺 水磨

觀察上表，可見輪栽制在各村均盛行的，而且共有一四種；其中以第一、第二、第三三種為最多。清華園各村如此，其他各地的情形也是大略相同的，至多不過作物不同而已。因此我們可說中國農家對於輪栽尚有相當的注意，未可厚非。惟使土地有休息的時間，乃因耕地不足的緣故，恐怕很少實行的，同時也不免難行充分的輪栽。關於這點，我們很難歸咎於農家，除非耕地問題解決了，才能這樣的說。所以在目前而論，農學家至多只能指導農家應當以某種作物和某種作物輪栽比較有利，某種作物施用某種肥料比較容易保持土地的生產力……決不可籠統的說農民守舊！

77. 怎樣防除災害？『災害頻仍』確實是中國農家的致命傷！天災不已，繼以病蟲害（見表44.和表45.）；病蟲害不已，又繼以『官災』和『人害』！中國農家經過了這種種的災害，自然是困苦萬分的。所以今後救濟中國農民，不可不注意這點。論到防除災害，人人都說宜分治本和治標兩種辦法，如造林，治河，設昆蟲局，舉辦農業保險……等；却是十餘年來本既不治，標也不見功效，究竟什麼緣故呢？我們說一句老實話，自上政府，官人，下至老農，老圃，均沒有防除災害的決心！中國農學家不看清癥結的所在，單憑小冊子的宣傳，是不能

防除災害的。先說政府官人罷，大家都把『防除災害』當作『陞官發財』的門徑，因此『秀才』也可以充任督辦，委員，親戚故舊更可以充任會計，庶務，只要每月能領官薪便妥，『防除災害』都是門面的話。所以儘有每月報銷成千累萬的經費，而災害仍舊有加無已的。像這樣的防除災害，真是天災蟲害之上又加『官災』。『人害』呀！次說老農老圃罷，生死都歸諸天命，何況災害！所以任憑水旱的淹沒晒死，蝗蟲，蚜蟲，黑穗病的損失，除了祈神拜佛，希望保佑外，便無辦法了。農學家在這樣的情況中，又沒有『頑把戲，賣膏藥，當面見功』的妙法，如何能表現身手呢！自然不容易使農民信仰而實行呀！其實災害是可以防除的，只要（一）先除『官災』，『人害』，（二）再用經濟而又有速效的辦法，一如『頑把戲，賣膏藥，當面見功』的妙法，自然可使農民信仰而實行。因為農民受經濟壓迫的痛苦已經到了極點，如果真有解除痛苦的妙法，農民斷沒有不信仰而實行的。據華北試驗區的報告，穀類黑穗病害可用炭酸銅除去，每畝所費不過一分，而可以增加一元以上的生產，因此一年間便有五〇〇〇畝地用炭酸銅除去此病的。又傷害棉穀的蚜蟲，也可用石油乳劑除去，每畝也不過費三分餘，却是可以增加二元餘的生產，因此一年間也有一〇〇〇餘畝地用此藥劑的。由此可見凡（一）適合目前農民經濟能力，或（二）容易施用，或（三）功效大的辦法，均可使農民信仰而實行。至於那些空言的大計劃，或費大難行的設施，只有叫農民愈信天命罷了！自然，我們不是說其他根本救治的辦法都不要，如築堤以防水災，造林以防旱災，設昆蟲局以防病蟲害，舉辦農業保險以防雹害畜疫……我們以為這些辦法必須把『官災』，『人害』除了後，產生一個負責專責的農政機關，如同捷克斯洛伐克的農部（參看大

同譯：捷克斯洛伐克的農業救濟）一般，然後農民才能得到這種福音！現在「官災」「人害」未了，只能用經濟而又速效的辦法。

78. 怎樣實行生產合作？現代的農業已經脫了單純的生產性質，而變為生產而兼營業的性質了，所以要想農業經營勝利，必不可忽視一般的經濟原則；換句話說，就是要以最經濟的方法求最大的利益。譬如單用人力耕種而不注意農具的改良，畜工的利用，肥料的施用，農隙的作業……必定是失利的；我們以前說了許多的實例，均可為明證。所以今後救濟農業，增加農產，不可不注意這點；而實行的辦法就是生產合作。因為中國農作沒有實行大規模共同生產制的可能，要想增加農產，不得不採用生產合作的辦法。所謂生產合作，就是一切關於生產事項，如良好的農具，肥料，種苗，家畜……等，個人力量所不能舉辦的，可合多數農民的力量共同辦理，結果必較個人單獨舉辦的妥善。例如購買種苗，額數愈大，價格愈賤，而品質也愈精良；反之，額數愈小，價格愈貴，而品質也愈惡劣。內中原因，是由於居間商人漁利的緣故。設令農民聯合共同向出產地購買大批的種苗，不但價廉，而且品質較良，由是生產也可增加。又如畜工一項，如個人單獨無力購買的，可合數家共同購買，輪流飼養，輪流使用，這樣的辦法也可間接增加農產。其他生產的事項很多，不必一一舉例，大都均可採用合作的辦法以使生產增加。且這類的生產合作，在中國農村中也不少通行的，如共同購買耕牛等，農家叫做合本。如能擴大這種辦法，或改善組織，裨益農家，實在不淺，我們又何必向外國去找例子呢？再就消極的辦法說，各地農村有所謂「青苗保護會」的，就是一種臨時保護田畝作物的組織，使不為家畜家鼠所踐

踏，間接便可增加生產。這種組織，本極簡單，只要集合許多農家，口說一遍，便能家喻戶曉，共同遵守。（如有不遵守的，則由衆議處罰他。）這實在是一種合作的辦法啊！

79. 怎樣運銷農產？ 增加農產的目的，是在救濟農家的經濟，所以農產運銷如不得當，如居間商人的剝削等，那末農家的經濟仍是不能解決的。譬如前表¹²⁰、表¹²¹所列抑價的事實，就是顯明的損失。因此農家對於農產的銷售，必須謀一妥善的方法，然後自己辛勤所得才能歸自己所有。就現在的情形說，最好採用販賣合作的辦法，如前表¹¹⁹所列烏江農家出售棉花所得的利益，便是一個明證。因為中國農家的生產額很小，交通運輸又極不便利，農民又缺少這種知識技能，如果沒有居間的商人為之運銷，那末剩餘的農產品就無所推銷了。商人乘此機會，便從中操縱，以圖厚利。假使農家能組織販賣合作社，集合多數的農產品，直接售與市場消費者或工廠製造者，不假手於居間的商人，那末這種利益便可完全歸諸農家所得了。烏江農家即照這樣的辦法的。不過要想實行販賣合作的辦法，第一先要使農產品標準化；就是使農產品的質和量均有一定的標準，然後買賣間的手續才能簡捷，信用才能昭著。否則摻雜舞弊，買賣雙方都是爾詐我虞，結果必歸失敗的。至於實行農產品標準化的方法，如分級、定價……等，各地不同；有由合作社自行檢定的，也有由政府檢定的。例如丹麥雞蛋出口合作社，對於各農家送來的雞蛋，均編號蓋章，以資識別，凡遇陳腐的雞蛋，即退還原產者，並加處罰，這便是自行檢定的實例。印度孟買棉花運銷合作社和江蘇烏江棉產售賣合作社，也是屬於前例。烏江棉產售賣合作社更有詳明的規定：（一）社員所種之棉，必須交社直接出售紗廠，不得在本地售賣；（二）

所收之棉花，不得摻水摻沙，或加入其他雜物；(三)所有鐵片打包(以防盜竊火患及減少運輸時所佔面積)及運輸保險議價出售等事，均由社任之；(四)售花所得利益，以外售之價比較就地售出之價，提出百分之五充本社經營及將來發展之用。又如丹麥合作牛乳社，乃是由政府檢定的，凡出口的牛乳，所含的水分至多不得過百分之一六，且除少數的鹽分外，其餘均不得加入。按理，由政府檢定是比較公平的，因其居於中立的地位，不致有何偏頗。惟在中國要實行檢定，則由合作社執行似乎害少利多。因中國政府設立機關往往為魚肉人民的工具，利未見而害已不可勝言了；所以廣東省政府有鑒於此，特電請農礦部緩辦農產品的檢查。該電云：「……查農產物輸出入口檢查，原為抵禦外貨，振興國產，於國際貿易，具有關係。惟事有輕重，辦理宜分緩急。本省對於取締外來肥料，執行有年；生絲檢查一項，並經籌設；即其他蔬果肉類醃製品之輸出入，亦正設法檢查，藉分良莠。事所應辦，必期設施，事所難行，未敢急進。現貴部委派姚所長醒黃來粵設立農產物檢查所，其條例細則，凡普通特用農作物及海陸產動物植物，無一不在檢查範圍。當此生產落後時期，若依照施行，未免煩擾太甚，非國家發展實業本意。而所收檢查費，又復依照海關稅單價值為標準，值百抽二，進出口均受檢查，苛繁如此，無論何省均不易行。況粵省現有行釐，有坐釐，有炮台經費，多為他省所無；其他苛細雜捐之繁重，又為各省冠；現方着手裁減，從事整理，以蘇民困。若復實施此項農產品檢查條例，則舊有釐金未裁，又加多一種較釐金更重之新負擔，人民感受痛苦，勢必發生糾紛。現經提出省務會議，討論再三，均認為事實難行；相應電請貴部查照，煩即電姚所長暫緩辦理……」(見民十八，十，十六廣州民國日報) 我們細觀電文所說，足數

政府檢定的弊害，反不如烏江棉產售賣合作社自行檢定的便利。不過農產品常由社會需要不同，往往有滯留的困難，設此時無法補救，必因腐爛枯朽而受莫大的損失，所以宜由農家組織農產製造合作社，俾滯留難以運銷的農產品不致損失，或使將來更可售得善價。如此，不但對於農家的經濟無所損害，有時更可獲利。例如蔬菜果品，肉類雞蛋，……等，或製罐頭，或製成其他食品，不但可以利用過剩的農產品，且可利用過剩的工人。我們以前說農村中宜開設工廠以收容過剩的人口，這便是一個具體的辦法。且參照丹麥醃肉打包合作社的例，更是一種可行的辦法。

二十四、如何救濟農村金融？

80. 怎樣改善農村固有的金融機關？我們由前兩章內的研究，知道農家借債的這樣多，利率這樣高，便可斷定農村的金融是很竭蹶的，因此那些小資產階級得以操縱金融，盤剝貧農，但農村中也不是絕無金融可言，只因那些金融被人握住，使不得盡量的流通，以致漸形竭蹶。譬如村中無知的人民常恐債戶逃亡，多不敢放債，竟把有用的金錢埋藏地窖，因此農村中便缺少了一部分的金融。又如小資產階級往往把金融居奇壟斷，不肯多借給貧農，也是阻滯金融流通的一種障礙。由這兩大原因，農村金融更形竭蹶了。不過金融雖缺，而農家的需要確實難免，於是典當，抵押，高利借貸，預售農產，集會，……等便相繼而起了。就這些固有的金融機關而論，除集會一法含有信用合作的意義，有改善的必要外，其餘均是重利盤剝的，亟應設法消滅。考集會的名目很多，如搖會，標會，攤會，輪會，拔會，三星會，五聖會，七賢會，月會，季會，年會，……等，雖名稱不一，但均為農

村中含有合作意義的金融流通辦法；且在中國農村社會流行很普遍，凡在數十家的農村都有這種組織，如果統計起來，會數、會員、金額，一定不少，所以要想救濟農村金融不可不先行改善這種組織。查集會的組織，往往因名稱不同而異，然就大體說，係本需要金融救濟者的人格信用，向親友故舊邀請加入為會員，人數和金額，全視需要而定。集合既定，便由發起人——通常叫做會首——約期設席（間有不設席的），以饗會員；同時各會員即出款繳交會首。以後每期集會，均仍有會首召集，惟各會員繳交的會款則由會員中需要者所得，同時會首也攤還原數，並擔保其他會員的信用。所以這種組織，不但可以救濟金融，且寓有社交的作用，實有提倡的必要。不過其中也有應行改善的地方，如酒席和利息等是。因會首原為經濟困難而集會的，今又加以酒席的浪費（奢侈的往往費用數十元），不啻困難中更加困難了，所以應有相當的限制；最好用家常便飯以饗遠方來的會員，餐間即可敘談村中各事。如此，所費無多，而社交的意義很富，最為妥善。至於利息，也應有最高的限度；否則任意標寫，實和高利借貸無異了。例如標會的利息，會員本應出一〇元的，今有甲會員需款急切，標寫八元（即願各會員出八元），乙會員標寫九元，丙會員標寫九·五元，……那末甲會員標寫的最低，這次的會款即為甲會員所得，但以低折的會款計算，甲會員所付的利息最高，比較高利借貸還有過之無不及，所以損失很大。如果定有最高的限度，便不致有這樣大的損失。又如搖會，設有會員二人，第一次每人出會費一〇元，會首便得會款總額一一〇元。此後每次用擲骰法或抽籤法定會員得款的先後，凡未得款的會員規定每次祇出會費八元，那末最先得款的會員和最後得款的會員比較，便相差很大；換句話說，就是最

先得款的會員須付最高的利息，或轉上表，即由低而高
 表 134. 協會的集款額和利息

集款次序	未用款的會員			已用款的會員			集款總額	自己出款
	人數	每人會費	會費總額	人數	每人會費	會費總額		
第一次	11	10	110	1	10	10	110	110+10=120
第二次	10	8	80	2	10	20	80+10=90	90+10=100
第三次	9	8	72	3	10	30	72+20=92	92+10=102
第四次	8	8	64	4	10	40	64+30=94	94+10=104
第五次	7	8	56	5	10	50	56+40=96	96+10=106
第六次	6	8	48	6	10	60	48+50=98	98+10=108
第七次	5	8	40	7	10	70	40+60=100	100+10=110
第八次	4	8	32	8	10	80	32+70=102	102+10=112
第九次	3	8	24	9	10	90	24+80=104	104+10=114
第十次	2	8	16	10	10	100	16+90=106	106+10=116

第十一次	1	8	8	11	10	110	$8+100=108$	$108+10=118$
第十二次	0	8	0	12	10	120	$0+110=110$	$110+10=120$

上表第一次得款的爲會首，除自己不出款外，總共得會款額一一〇元。第二次以後得款的爲各會員，凡未得（未用）款的會員祇出八元，已得（已用）款的會員便出一〇元，由此可見第二次得款的會員和第十二次得款的會員比較，除自己不出款外，相差二〇元。這二〇元即爲利息，實不可不謂不高了。再看第一次得款的會首和第十二次得款的會員相比，似乎不差，其實會首每次的酒席費，即爲一種變相的利息。所以今後提倡集會，對於利息應有最高額的限制，然後才能本合作的原意而不加重經濟的負擔。

81. 怎樣組織農村信用合作社？
 中國農村中的金融合作，除上面所述的集會外，近來復有農村信用合作社的組織，也是救濟農村金融的機關，最早設立的是香河縣城內第一信用合作社，於民十二年六月即開始組織，其後各地相繼仿效，逐漸發展，迄至最近，農村信用合作社已有五六九所以上，遍於南北各省五六縣了。考農村信用合作社的起源，爲德國雷發羅氏（R. W. Raiffeisen）所創設，於一八四八年成立，即現在通稱雷式農村信用合作社的便是。雷氏當時因鑑於飢荒的農民無所生活，工作更難兼顧，而同時猶太人又乘機重利盤剝，農民所有的畜牲房屋都充作抵押品，於是便先後創設麵包合作社，牲畜購買合作社，農村銀行等，裨益農民很大。因此各國互相做法創設，均見效果，中國近年農村信用合作社有勃發的現象，未嘗不是導源

於此。不過我們組織農村信用合作社，必須有幾點要仔細考慮的：(一)組織的方式；(二)社員的限制；(三)社員的義務和權利；(四)資本和股份；(五)職員的選派；(六)兼營的業務；(七)放款的保證；(八)放款的額數；(九)放款的用途；(十)放款的利率；(十一)放款償還的期限。按照舊式信用合作社的組織，係由農民自動組織的借貸機關，所以叫做自下而上的組織；日本和印度的信用合作社係由政府提倡而組織的借貸機關，所以叫做自上而下的組織。中國現有的農村信用合作社，為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所倡導而組織的，既非農民的自動，又非政府的提倡，所以不能叫做自下而上的組織，也不能叫做自上而下的組織，實在是介乎兩者之間的組織。不過近來各省政府提倡的很多，將來或變為自上而下的組織也未可知。但究竟何種方式較善，實在是值得研究的問題。以中國農民的知識這樣幼稚，要想完全瞭解信用合作社的旨趣而自動的組織，殊不可能（印度農村信用合作社便是一例）；但政府的計劃和設施，又多不可恃，希望政府切實提倡，也難免令人失望。所以比較易行有效的辦法，還是社會團體起而倡導為善；政府如真實愛護農民，仍可從旁贊助。社員的限制，在農村信用合作社中極為重要，所以社章上多有詳明的規定，如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擬定的農村信用合作社章程便定為十項，徐公橋鄉村改進會借貸合作社簡章則定為四項。但無論如何規定，其中必有相當的限制，才能保持信用。如謀生的職業，品行的端正，居住的區域……等，均極有關係；否則信用一失，合作社即將倒閉。雷氏當時洞見及此，所以主張『不是真正合格的人，絕對的排斥不許入社。』以後合作社的經營愈進步，規定也愈詳明。社員的義務和權利，在雷氏當時的組織規定社員對於合作社須負無限限制的

共同責任，社員入社不繳任何費款，也不分利潤，祇以人格信用保證合作社的進行發展。其後因種種情形不同，有規定入社費的，有規定入社股金的，有規定分紅利的，有規定一人一票表決權的……就現在各國的趨勢說，這幾種義務和權利都是成爲必要的了。惟中國現在規定入社費和入社股金，便很困難，因爲大多數的農家都是貧窮難以爲生的，要讓他們再出這些費款，實在不易，所以徐公橋的借貸合作社不規定此項費款，同時也不分紅利，只要社員各人保證信用。自然這種辦法僅可在「資本有所出」的地方才能實行，其他各地不能籌集資本，或不能全賴某某機關扶助的，便不得不徵收入社股金，充作資本。若果如此，也祇可徵收極低限度的入社股金，而分紅利則可不必，如印度農村信用合作社便如此辦理的。其實合作社真有信用的，可收社員或非社員的存款，充作資本，即遇資本短缺不能週轉運用時，也不難向其他機關舉行借款，暫充資本。試看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所承認的各農村信用合作社資金來源，即可明瞭：

表 135. 農村信用合作社資金來源的比較

日 期	儲 金	各 種 存 款	公 積 金	總 會 借 款
民十四十二月	121,467元	169,867元	42,607元	10,450,000元
民十五十二月	266,08	1,195,11	156,10	32,440,00
民十六十二月	723,58	2,550,28	350,79	60,795,00

民十七二月				66,988.00
民十七十二月	684.81	2,829.78	419.31	

由上表，可見資本來源，除總會借款外，以各種存款為最多，這就是表明合作社有信用，可得各種存款或借款充作資本哩。至於股份，只能規定每人至多若干股，至少一股，決不能如股份公司預先規定總額若干股。因為信用合作社是人的結合，而非股本的集合，所以不能如股份公司的規定，但為求普遍的參與負責的機會，又不能不規定每人至多的股份額。職員人選問題，中國尤為重要。合作社的基礎雖說建築在社員的人格信用上面，但是職員人選如不得當，像印度農村信用合作社執行委員的自私自利，常利用社員的無知，將大宗借入的款項移作私用，或轉借非社員而從中取利，同時監察委員又放棄監督的責任，那末合作社的生機即難免陷於絕境了。中印兩地人民的習性，頗相類似，有時或更甚於印度，所以對於合作社的職員人選，尤當注意。依理想而言，鄉村學校教師選充合作社的職員，如執行委員，監察委員等，最為適當；一方面可不另支薪俸，一方面又可以學校為社會的中心機關，以教師為指導改進社會的中堅人物。這樣的辦法，定較妥善，至少或不致陷合作社於絕境。合作社的業務，除照普通的辦法經營各種存款放款外，對於購買合作（生產的和消費的），販賣合作等，也可兼營，而代社員完糧繳稅，尤利於農民。因為信用合作社在初辦的時期，業務如不擴大，必難維持，兼營這些業務，便可使經濟人材充分的利用，同時農民也可感受多方的利益。不過實際上有一點

困難，就是資本薄弱，不易擴大業務。於此不能不賴農民銀行的扶助了，容後再詳說罷。放款的保證，照信用合作社的原意，本以社員的信用為主，有時至多僅覓二位同社的社員為保證，此外絕無以物品作保證的。但近來各地的信用合作社往往有以財產（動產或不動產）或票據為放款的抵押的，殊屬不當；因為農民需要借款的，大都是家無恆產或貧不能活的人，而在中國農民尤甚，若要抵押品才能借款，簡直叫農民不必加入信用合作社，而向當舖借貸了。縱使為顧全合作社的安全計，至多只可嚴密調查借款社員的信用程度，或多覓保證人，決不能如普通銀行放款，取有形的抵押品。放款的額數，按照信用合作社的通例，均有規定每人最高的額數，使其他各社員也有同樣借款的機會。這點本極正當，不過中國的農村信用合作社如完全照樣辦理，恐於農民無甚裨益。因為中國農民不但需用借款，而且急切的需用大宗的借款，然後才能解決目前的經濟困難，增加農業資本；如果僅有區區的額數，即令照規定的最高額借貸，仍是無補於事。據中國華洋義賑會救災總會的調查，歷年各地合作社放款額數，畧如下表：

表 136. 農村信用合作社社員借款多寡的比較

借 款 額	借 款 人 數	借 款 總 數	百 分 比
1—5元	191	654.80元	1
6—10	372	3,300.00	6

11—15	482	6,082.00	10
16—20	1,385	27,343.00	46
21—25	145	3,371.00	6
26—30	122	3,510.00	6
31—35	56	1,861.00	3
36—40	97	3,597.00	6
41—45	15	652.60	1
46—50	61	3,053.00	5
51—100	59	3,971.00	7
101—200	12	1,761.00	3
合計	2,947	59,156.40	100

觀察上表，可見社員借款的以一六—二〇元為最多，佔百分之四六，其次為一〇—一五元，佔百分之二〇；即就全體平均，每人也不過二〇元。以這樣少的款額，還不能供他們還舊債，過生活，何況改進生計？但是要想提高額數，又為資金所限，所以目前的信用合作社放款，還談不到積極的改進農家的經濟，至多不過幫助農家

的急需而已。將來如須規定，對於生產事業的放款，不妨畧高；或如徐公橋借貸合作社的辦法，以農家耕種田畝多寡為標準。因此我們覺得目前的農村信用合作社放款，不能如雷氏的初意，專限於生產的用途；對於償還舊債的，也要相當的顧到；因為農家為事實所迫，不得不舉行低利借款以償還高利貸呢！（參閱第八章表127。）至於放款的利率，自然是愈低愈妙，一如社章第七條所說：「……放款之時，當地利率即使極高，本社利率亦應以他村目下最低之利率為標準。」但實際上如果「他村目下最低之利率」仍是極高的，那末社員借款的利率也難得減輕。所以除照這條文的規定外，仍須有最高利率的規定；不然，高低不齊，一部分的社員仍難免高利的壓迫。試看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調查的事實，即可明瞭：

表 137. 農村信用合作社社員借款利率的比較

年 利 率	借 款 人 數	借 款 銀 額	百 分 比
六 釐	74	1,340.00元	2
八 釐	181	2,586.00	4
一 分	683	11,622.50	20
一分二釐	1,891	40,522.90	69
一分四釐	26	576.00	1

一分五釐	81	1,806.00	3
一分八釐	28	685.00	1
合計	2,947	59,138.40	100

由上表，可見最高的利率和最低利率的比較，相差一倍以上，而大多數也在二分二釐，幾佔百分之七〇，不能說不高了。假如規定最高的利率，那末這種高利的弊病便可無形消滅。最後關於放款償還的期限，也要研究。按理，農業的借款決沒有如工商業借款的容易償還，所以期限必須延長；況且中國農家的借款又多充還債的應用，償還一定更難，期限尤須延長。但因為合作社的資金短缺，深恐週轉不靈，不得不縮短期限。據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的調查，大多數社員借款的償還期，均在七個月至一年期間，而能延長在一年以上的極少，試看下表，即可明瞭：

表 138. 農村信用合作社社員借款償還期限的比較

償還期限	借款人數	借款金額	百分比
1—6月	621	12,554.30元	21.0
7—12	2,223	44,814.10	76.0
13—24	96	1,575.00	2.6

25—36	7	195.00	0.4
合計	2,947	59,138.40	100.0

觀察上表，可見百分之九七的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以內，這些自然和雷氏創設信用合作社時主張「放款期間長」的原意不符了。不過資金所限，實在無可如何；救濟的方法，除充厚資金外，只有「到期聲請續借」的辦法。

82. 怎樣籌辦農民銀行？農民銀行或叫做農村銀行，和農業銀行的性質不同；前者是以「補助小農佃戶，予以通融資金的便利，使農民有改善經濟生活的機會」為目的，如放購買種子、肥料，以及青黃不接時的短期貸款於農民等是，後者是以「輔助政府，或公司地主，作大規模的農村事業」為目的，如放購買土地，改良地產，整頓水利，改良墾植，飼養牲畜，購買機器，建築倉庫等長期或中期的貸款於農民或公司等是。兩者的性質既不同，所以組織和營業等自然各別。中國目前所急需的，自然是農民銀行；但同時農民又需要長期或中期的貸款，所以農業銀行也是同樣的需要。設使兩者均能同時籌辦，當然很好；萬一政府和人民的力量不足，那末就不可不分別緩急，儘先籌辦農民銀行。不過中國目前的農民，實在是需要長期或中期的貸款，因此農民銀行也不可不變通辦法，兼顧各方的需要，而名稱最好叫做農村銀行。至於組織的方式，約分為兩種：一由各地信用合作社聯合組織的，稱為上行組織；一由政府或其他團體設立而放款於信用合作社的，稱為下

行組織。大概而論，農民銀行多取上行組織，農業銀行多取下行組織。中國既叫這種金融機關農村銀行，自然是取上行組織爲宜。不過以中國農民經濟的窘迫，知識程度的幼稚，合作精神的缺乏，要想希望他們運用合作方法，把有餘的金錢來濟貧乏者的需要，實在不易，所以不得不採取下行組織，由政府或其他團體設立農村銀行，以救濟目前的需要。自然，這樣的組織也許不易得到很多信用合作社爲保證放款的機關；但是權衡利害，這種困難還容易解決（參看81），而農民的金融竭蹶，真是無法可想呵！因此我們覺得農村銀行不如取下行組織，比較容易見效用。同時銀行的資金也就可由政府指撥的款充用，況且已有江浙數省業經征收田賦捐爲農民銀行基金的，更易籌撥。農村銀行成立後，對於放款一層，也應酌量中國的實情而略加變通。我們根據前面所述的情況，可說農村銀行的放款，最主要的爲：（一）貸與農民所組織的合作社；（二）貸與農民購買耕地的大宗款項。就第一點說，現在的農村信用合作社均感資金短缺（參看81），以致不能提高放款的額數，同時也不能延長放款償還的期限，因此農家的經濟仍難改善。設使農村銀行能將大宗款項貸與合作社，那末合作社對於上述兩種困難便可解決了。此外他種合作社，如生產合作社，消費合作社……等，若需要大宗款項的，也得向農村銀行借貸，不致爲資金所限，不能發展事業。就第二點說，中國農家現時多無能力購買耕地的，而政府又不能用無償的辦法指撥耕地給農民，要想實現「耕者有其田」的目的，不得不舉行地產長期貸款，以便取得耕地。但是農家既然多無資產的，那末除了以信用保證向農村銀行舉行地產長期貸款外，便永無取得耕地的機會了。因此我們覺得農村銀行的放款，應以地產長期貸款爲主，然後農家

才能得到實惠。即以丹麥爲例，更可證明這種辦法是必要，而且是可行的。丹麥自種農的創設，大部由政府幫助，就是地價一項，也有百分之二〇至二五是由政府支付的，無怪乎成爲世界一等的自耕農國。（據一九二四年的統計，自耕農佔百分之九二。）中國一時或不易進步丹麥，但這條途徑是行得通的，只要政府中人眞心提倡農業，農民努力自愛，總有達到的一天。所幸近日農業金融討論委員會已有決議：（一）長期貸款，以貸款於購置產業及其他有長期性質之用途爲主；中期貸款，以貸款於改良土地及其他有中期性質之用途爲限；短期貸款，以貸款供流動資本及其他有短期性質之用途爲限。（二）農業金融機關，爲農業銀行與農民銀行兩種；農業銀行貸放長期及中期之貸款，略仿各國土地銀行制度，由政府辦理；農民銀行貸放中期及短期之貸款，略仿各國合作銀行制度，由政府或人民辦理。我們祇希望這種決議能早日實現，以解除農民的倒懸，勿徒爲『打官話』而已。此外關於農村銀行的問題還很多，我們不能一一詳細的討論，閱者可自行參考專書。

第十章 今後中國農村經濟政策的問題

中國農村經濟的問題和解決中國農村經濟問題的途徑，已經大略說過了（見第八、九章），我們本可暫告結束，不必多贅。不過中國的農村經濟問題是整個的問題，分途解決固屬重要，而通盤策劃也是不可缺少的。因爲農業是中國目前重要的產業，農民是中國目前唯一的生产者，同時又是中國目前最窮的人，如果政府當局對於這些問題不負解決的責任，或沒有解決的方案，那末這種政府一定不能維持長久的。我們回

看過去的王朝更迭，那一個不是因農民問題而起？——初則政府橫征暴斂，摧殘不已；繼則災荒遍地，民食欠缺；再繼則盜匪充斥，英雄割據；最後則農民乘機暴動，而王朝因此覆滅。所以凡是秉國政的人，要想維持長久，均當注重這個問題。却是中國歷代的秉國政者都忽視這點，無怪乎王朝更迭那樣的急速！

中國政府對於農村經濟問題，應當如何通盤策劃？此非有經濟政策不可。然而我們回看過去中國的經濟政策，只有消費者的分配政策，對於增加生產的問題，完全沒有注意。譬如漢時的常平倉，隋時的義倉，社會，唐時的常平倉，義倉，社會，宋時的常平倉，惠民倉，廣惠倉，廣濟倉，社會，元時的常平倉，明時的社倉，清時的社倉，平糶局，施粥廠，均是救貧賑災的辦法；而對於生產者的生產政策，如改良生產的技術，增加生產的資本，……等，却無切實的辦法。一般的經濟政策如此，農村經濟政策也不屬例外。直至民國，這種問題才漸次引人注意。如民元農林部公布的農政綱要，便是一例。該綱要計三二條，全文如下：

「一、移民東北、西北，墾闢官荒，使北部無曠土，南部無飢民。

「二、南部及中部各省，查明荒廢地畝，設法利用之。

「三、北部未闢之荒地，急速從事測量，略仿古代井田制度，及美洲田舍授與規制，畫定縱橫經界，將田地分為一定面積之丁方。凡民人領墾荒地，即以此項丁方面積授與之。以後無論或租，或佃，或典，或賣，永遠不得分裂此項法定之面積，或變更此項法定之經界，庶此後田賦易於經理，吏胥無由弊混。

「四、輸入大幫純種牛馬豬羊，在北邊荒地放牧。一面蕃殖佳種，一面改良土種，以滋生多數之良種農用軍

用馬匹，振興乳肉織造等事業。

〔設編譯處，廣譯美、德、法、英、日、意等國最新農學書籍，報告，以利用先進國數十年所得之農家知識。〕

〔國中酌設農事試驗場，實力研究改良農事，增進生產之種種方法。〕

〔國中多設測候所，測驗各屬溫度、雨量、風率、氣壓及河水漲落等端，以爲研究改良農事及防治水患之根據。〕

〔輸入棉花佳種，改良種棉方法。〕

〔改良兩省練絲方法，提倡北方蠶桑事業，實行官府檢查蠶種蠶絲辦法，改良養蠶方法，設立蠶桑供求調劑機關，研究外國銷場情形。〕

〔研究改良採茶製茶方法，以求合於外國銷場之好尚。〕

〔測勘全國之土質大略及其他氣候雨水情形，以爲改良之張本。〕

〔研究國中害蟲種類，及驅除方法，輸入外國益蟲。〕

〔會同內務交通等部，籌辦疏濬河道，救治水患；派治水工程師，測驗河道，研究治本問題。〕

〔雨水少之地方及高燥地方，籌畫蓄水通渠鑿井等工事，以資灌溉；低窪地方，提倡疏洩；瘴區地方，設法改良。〕

〔提倡修治農道。〕

一、會商工商部，查勘本國磷石礦產，提倡製造肥料。

一、輸入改良果種穀種，增進產量品質。

一、輸入本國未有之有用植物，推廣已有者之用途。

一、整頓地方農會，以謀農業機關之完備。

一、組織全國農會聯合會，分年在各省省會輪流開會，以期融洽省見，交換農智。

一、設立靈敏之農產統計調查機關，頒發簡明之農產調查表格，將各屬每年各種禾稼，耕種畝數，生長情形，收穫數量，糧食價格等端，隨時詳確查悉，通告全國，庶國中糧食大宗，供求易於相劑，物價趨於均平，飢荒易於補救。

一、會商工商部，劃一度量衡制度，以圖農業比較改良之便利。

一、設立農業，林業，蠶桑，畜牧，漁業，墾務，農政，林政，獸醫，害蟲等簡單講習所，注重實地練習，以養成多數適於實用之人才。

一、普授拼音簡字，多出白話農報畫報，以開滄鄉農村婦女之智識。

一、設立巡行宣講機關，開農業展覽會，農產陳奏會，農產展覽船，農產展覽車等，以開農民之智識，促進農業之進步。

一、開墾植博覽會，提倡國民移墾。

一、提倡改良農村農舍，增進農民生活程度。

一、會商財政部，設立長期抵押農業銀行，以輕利貸之農民，藉資周轉；設立蓄積銀行，為農民金融蓄積匯兌機關。

一、倡設糧食囤積運售機關。

一、倡設農業保險機關。

一、訂漁獵法令，限制非法捕魚，禁止非時狩獵。

一、江河湖沼，由官放養魚苗。

細看綱要條文，表面上似乎包括無遺，而且重要的事項都盡量列舉了。但是我們覺得這是農林部的農政綱要，而不是中國的農村經濟政策大綱。因為照我們的研究，中國農村經濟的問題，是在人口繁密，耕地不足，租稅苛重，災害頻仍，農產不豐，副業不昌，買賣不公，雇工費大，農業資本缺乏，利率過高，（參看第八章和第一圖）而其中租稅和災害使農民受害尤烈；假如擬訂農村經濟政策時不特別注意這兩點，那末其他問題雖不無相當的解決，却是農民的經濟問題仍不能解決。為什麼呢？就是生產所得將為天災，病蟲害，官災，地主，政府等剝削淨盡哩！農政綱要雖列舉無遺，但對於地租和田賦却無明確的釐定；這或者是站在政府的立場，希望多征地賦田稅，不得不如此。不過就農村經濟政策方面說，仍無補於農民，所以說只是農林部的農政綱要，而不是中國的農村經濟政策大綱。自此以後，民十一農商部又有推廣農利濟文，更是「打官話」的空文。

章，不值一看。迄至民十八，農礦部更公布農業推廣規程，計條文二十，分六章，內容如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國民政府爲普及農業科學智識，增高農民技能，改進農業生產方法，改善農村組織，農民生活，及促進農民合作起見，依本規程之規定，實施農業推廣。

第二章 組織

第二條 各省應酌量該省情形，採用左列三種組織之一，於必要時，得由農礦部會同內政部、教育部指定之：

(一) 國立或省立專門以上農業學校與省農政主管機關會同有關係之機關團體，組織農業推廣委員會，管理關於該省內農業推廣事務，其委員會組織章程另定之。

(二) 國立或省立專門以上農業學校內設農業推廣處，管理該省內之農業推廣事務。爲扶助其進行，並得設農業推廣顧問委員會，其組織章程另定之。

(三) 省農政主管機關機關內設農業推廣處，或推廣委員會，管理該省內之農業推廣事務，其組織章程另定之。

第三條 各省以若干縣爲一區域，每區設區農業指導員一人，督察該區農業推廣事務，並協助該區之縣農業指導員及副指導員。此項區指導員由推廣委員會或推廣處派出。

第四條

各省亦得量度情形，設省農業指導員若干人，而不設區指導員。

推廣委員會或推廣處內得設置各系專門委員，由專門以上農業學校教授及富有學識經驗之農林專家兼任，亦得特聘農林專家若干人專任之。

前項專門委員應隨時供給最新之農業智識，及襄助編擬推廣進行計劃等，於必要時，並應赴各縣工作。

第五條

各縣設農業指導員一人，副指導員若干人。

具左列資格之一，並經嚴格考試及格者，得充農業指導員：

(一) 中等以上農業學校畢業，富有經驗者；

(二) 曾任副指導員著有成績者。

具左列資格之一，並經嚴格考試及格者，得充副指導員：

(一) 農林蠶桑專修科畢業者；

(二) 中等以上農業學校畢業者；

(三) 合作社指導員訓練機關畢業者；

(四) 其他相當學校畢業，或肄業，並具有農林學識經驗者。

考試及格後，得與以相當時期之推廣訓練。

第六條 農業指導員與副指導員須以誠懇耐勞，任事熱心，明瞭黨義，思想純正，並確能鄉村化者充之。考試除學識試驗外，並須注意於操行之考察。

第七條 各縣得設鄉村家政指導員。此項指導員必須以具有相當學識經驗之女子充之。

第八條 推廣委員會或推廣處對於各縣農業指導員及副指導員，有指揮督促之責。

第九條 各縣農業指導員辦事處應設於適當地點，其名稱為農業指導員辦事處或農業指導所。

第十條 舉行農業推廣，應先事調查，並定工作程序，更宜與農民團體，縣內一切農林蠶桑機關，教育行政機關，其他有關係之機關，鄉村小學教師，及鄉村良好領袖，合作行之。

第十一條 各省應先選擇情形適宜之縣，設置農業指導員及副指導員；或祇設指導員一人，再行酌量情形，次第推及全省各縣，一律設置農業指導員及副指導員。

第十二條 在農業推廣人才極為缺乏之省，應由省農政主管機關與省教育主管機關從速設法養成。

第十三條 農礦部直轄各試驗場及其他農林蠶桑機關之與農業推廣有關者，得與推廣委員會或推廣處合作，從事推廣。

省立中等農業及蠶桑學校應與推廣委員會或推廣處合作，從事推廣。

省立農林試驗場及省立其他農林蠶桑機關應與推廣委員會或推廣處合作，從事推廣。

私立各級農業學校得與推廣委員會或推廣處合作，從事推廣。

第三章 經費

第十四條 農業推廣經費，分省費及縣費兩種，由省府酌量該省及縣情形，分別確定之。

第十五條 農礦部、內政部、教育部於必要時，得會同呈請國民政府酌撥專款，以補助農業推廣經費。

第十六條 農業推廣之進行，得由農民團體補助經費。

第四章 管理

第十七條 全國農業推廣行政事務之監督，由農礦部會同內政部、教育部任之。

為協助及督促農業推廣之進行，得由農礦部、內政部、教育部，聯合其他農民農業機關團體，

組一中央農業推廣委員會，其組織章程另定之。

第十八條 各省農業推廣委員會或推廣處應於每年將推廣情形，呈由主管廳轉呈農礦部、內政部、教育

部備案。

第五章 業務

第十九條 農業推廣之業務，分為左列各款：

甲 推行農林試驗場，農業學校之成績，其主要任務如下：(一)供給優良種子，樹苗，及畜種；(二)普及優

良的農林業經營方法；(三)普及優良的農家副業之原料與方法；(四)普及優良的農具及肥料；(

五)普及蟲害病害之防除方法；(六)推行其他成績。

乙 提倡並扶助合作社之組織及改良，如：(一)宣講關於合作社一切規章法令之解釋應用；(二)指導其組織及改良；(三)其他關於合作社事項。

丙 直接或間接舉辦下列各事項：(一)各種農業展覽會；(二)農產品比賽會；(三)農產品陳列所；(四)巡迴展覽；(五)農業示證(合作示證及普通示證)；(六)兒童農業園；(七)農業討論週；(八)農民參觀日；(九)農民聯歡會；(十)農民談話會；(十一)森林保護運動；(十二)提倡並扶助正當農林團體之組織；(十三)農林實地指導；(十四)育蠶指導；(十五)其他關於農業指導及提倡事項。

丁 為增進智識及技能，得舉辦下列各事項：(一)鄉村農林講習所；(二)鄉村婦女家政講習會；(三)農林講習班；(四)農林夜校；(五)農林函授科與農林函詢及辦事處面詢；(六)巡迴講演，特殊講演，幻燈講演，及農林影片之演放；(七)提倡並扶助鄉村公共書報閱覽處及巡迴文庫之設立；(八)其他增進智識及技能事項。

戊 提倡並扶助鄉村社會之改良事業，其要點如下：(一)扶助新村制度之施行；(二)促進鄉村道路之改良及發展；(三)促進鄉村衛生之改良；(四)指導農家家政之改良；(五)指導鄉村之正當娛樂；(六)扶助失業農民；(七)提倡並指導鄉村房屋之改良；(八)扶助農村正當自衛事項；(九)其他鄉村社會之改良事業。

己 提倡並扶助墾荒造林，耕地整理，及水旱防治。

庚 實施關於農業調查及統計，並編輯農業淺說，報告，農林教育畫，及他種定期不定期出版品。

第六章 附則

第二十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這規程的確像個農業推廣規程，擬訂這種規程的人，大概是假定中國農村經濟的問題全在農業科學知識不普及，農民技能太低，農業生產方法不善，農村組織渙散，農民不合作，所以要這樣的推廣，才能解決這個問題。自然，這樣的推廣是很重要的，却是先決的問題，如人口，耕地，租稅，貿易，金融等，若不同時注意，那末農民就能增加生產麼？生產所得就能歸農民所有麼？因此我們覺得照這種規程去推廣，至多只能解決農村經濟問題的一部分，決難有澈底的解決；要想澈底解決中國農村經濟問題，必須確立整個的農村經濟政策。

怎樣確立中國農村經濟政策呢？我們以為至少要根據兩種標準：第一，適合目前中國的需要；第二，施行後無很大的流弊。根據第一種標準，可以救濟農民的急需；根據第二種標準，可不致陷於幻想或紛亂。中國農民的急需，我們已經反覆說過了，現在祇大略討論第二點罷。因此我們不可不放大眼光，先看各著名學者的主張。

大家都知道馬克斯(Karl Marx)是一個著名的學者，同時也是一個實際運動的領導者，他對於農業政策的主張，約有七點：

(一)廢棄土地私有權，將地租充為國費；

(二)以共同的計畫，開墾及改良土地；

(三)編設產業（尤其是農業）軍；

(四)聯結農工業的經營，逐漸除去都市和農村的差別；

(五)君侯所有的，以及其他封建的農地，一切的礦山礦坑，均變為國有，在這些土地上面的農業，大規模的以最新式的科學的補助手段，為着全體的利益而經營；

(六)宣告農民私有地的抵押作為國有，農民將典當的利息付交國家；

(七)佃農制度發達的地方，地租作為租稅，付交國家。

由此可見馮克斯所主張的農業政策了。現在再看恩格斯 (Friedrich Engels) 的農民政策如何？下面幾點是從他的理論上摘錄出來的，看了可略知他的主張：

(一)對於小農：

1. 使他們自覺過來，知道在資本主義制度下面，他們的地位是絕對不能有救的；

2. 對於他們的私有地，決不可行強制的收用；

3. 給以一切的援助，把他們誘導到協作的經營，使之和新制度能夠適合。

(二)對於中農和大農：

1. 他們雖是僕婢和農業工資勞動者的仇敵，但是如果他們也想明白了在資本主義制度下面地位

難以改善，而想投歸我們，那末我們應把他們也誘導到協作的經營；

2. 對於他們的所有地，大概也用不着強制的收用。

(三) 對於大地主和農業勞動者：

1. 對於大地主的土地，立刻施行收用，價價的有無，應看那時候的情形如何；

2. 把收用過來的大土地，委託於農業勞動者的協作社，在社會的管理之下耕種。

我們看了恩格斯的主張，覺得比較馬克斯的主張緩和許多，不過有一點相同的，就是共同協作的經營。現在再來看列寧(Nikolai Lenin)的主張吧：

(一) 土地政策：

1. 永遠廢止土地的私有權；

2. 地主的土地所有權，無代價的立刻充公；

3. 不沒收農民的和服兵役的高加索人的土地。

(二) 農業政策：

1. 採取大農經營的政策；

2. 由農業協作社，農業公社，蘇維埃直接經營管理。

(三) 農民政策：

1. 對於大農，用強制手段，使他們消滅；

2. 對於中農，設法！用教育！和他們提携結合；

3. 對於小農，使他們極緊密的和都市無產階級提携結合。

由這三種政策，我們可以看出列寧的主張實和馬克斯的主張相差不遠，不過列寧的主張稍爲具體而已。此外還有很多著名學者的主張，我們不能一一列舉，只好從略了。惟黨團的政綱我們也要略爲明瞭，因此再舉法國勞動黨的農業綱領如下：

第一條 由農業勞動者協會和市參事會決定日工和僱婢最低的工資；

第二條 設立農業會議所；

第三條 禁止市村變賣市有村有土地，將國有土地，水流，以及其他未經開墾土地，由國家租與市村，使市村用其市村預算的餘額，擴充市有村有土地；

第四條 市村將其由國家轉讓來的土地，組織協作團體，分配與欲得土地收穫物而無土地的家庭；但此等家族不得雇用人工，且有分擔市村改良預算額的義務；

第五條 爲殘疾老廢設立撫恤金庫，對於大地主的收入，加課特別稅，以之充當此項資金；

第六條 在各地設立免費的醫療設備，和原價施賣的藥劑設備；

第七條 在軍務服役期間中，國家，省，縣，以及市村，對於各應募者的家族，給與相當的報酬；

第八條 市村受國家的補助，購買農業機械，無代價的借與小農；創設以購買排水管、種子、苗秧等，及售賣生產物為目的的農業協作團體；

第九條 免除對於價值在五千元以下的私有地所課的所有權轉讓稅；

第十條 廢止一切間接稅，並採用對於三千元以上的收入的累進稅；廢止對於自耕地主所課的田賦，並減輕對於已負抵當負債的土地的租稅；

第十一條 減低法律上和習慣上的利率；

第十二條 減輕肥料、機械、和農產物的運費；

第十三條 仿愛爾蘭調解裁判所的組織，減輕佃農和分益佃農的田租，並於遇有田農和分益佃農改良土壤增加價值時，給與相當的賠償；

第十四條 廢除將收穫物的優先權和阻止收穫物的權限付與地主的民法第二千一百零二條，並認定農業者對於自己的農具、農作物、肥料、家畜等，遇必要時，有不可侵犯的保留權；

第十五條 改訂土地原簿。在實行全般的改訂前，先由各市村分別改起；

第十六條 即行着手計畫以改良土地，發展農業生產為目的的公共事業；

第十七條 除保存特種禽獸、魚、介、和保護農地所必要的外，不加何等限制，漁獵一聽自由；廢止對於漁獵的監督和特權；

第十八條 設立免費的農業講習所和農事試驗場。

這種農業綱領包括的範圍很廣，其中也有幾點可供我們參考的，但是不能因此鈔襲。

我們已將各學者的主張和黨團的政綱大略說過了，究竟對於中國的農村經濟政策作何主張呢？這自然要根據前面所提出的兩種標準來擬訂，然後才能成爲中國的農村經濟政策，才能救濟中國目前的農民。因此擬訂中國農村經濟政策大綱草案如下：

中國農村經濟政策大綱草案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建立於農民基礎上的革命政府，爲改善農民的生活，應本後列政策大綱，力圖農村經濟的發展。

第二章 人口政策

第二條 創辦農村工廠，以利用當地的原料和人工。

第三條 興築東北、北方、西北各主要鐵道，以利交通，而便於內地農村過剩人口的移殖。

第四條 制定移民法令，以獎勵內地農村過剩人口的移殖。

第五條 制定工農和童工法令，以保障貧農的生活安全。

第三章 耕地政策

第十章 今後中國農村經濟政策的問題

第六條 確定耕地私有權，制定耕地地價稅法和漲價稅法，以維耕地的生產力；並採用限田制，以防大地主的獨佔。

第七條 測繪田畝，研究耕地的使用法，以期充分的利用土地。

第八條 興辦水利工程，以救濟高亢或低窪的耕地。

第九條 改良瘠鹵性的土壤，以擴充耕地的面積。

第四章 租稅政策

第十條 廢止一切押租金制，以蘇佃農的貧困。

第十一條 詳訂收租的辦法，以保障業佃雙方公平的利益。

第十二條 廢止田底田面權劃分的俗例，以杜流弊。

第十三條 制定佃農保護法令，以防地主無理的高壓。

第十四條 整頓田賦，劃一稅目，制定通稅稅則，實行照累進稅率征收田賦，以杜流弊，而裕國庫。

第五章 金融政策

第十五條 創辦農村銀行，放款於農民所組織的合作社，或信用保證的農民，以充資金，或為購買耕地等用；利率宜取極低，償還期限得分別延長，藉以救濟農村金融的竭蹶，並使貧農有創設自耕農的機會。

第十六條 訂定借貸的利率，嚴禁高利借貸，以期金融流通，而免剝削。

第十七條 提倡信用合作社，以利金融的流通。

第六章 貿易政策

第十八條 實行關稅自主，限制農產品和農用品的輸出入，以保護農業的生產。

第十九條 減輕農產品和農用品的運輸費，廢除一切苛捐雜稅，以獎勵農業的生產。

第二十條 提倡購買合作社，以免購買生產用品或消費用品時的損失。

第二十一條 提倡販賣合作社，以期農產售價的利益完全歸諸農家。

第七章 農業政策

第二十二條 設立農事試驗場，改良品種，以增加農業的生產。

第二十三條 設立農具研究所，改良固有的農具，或製造新式的農具，以期節省人力，救濟作物的損害。

第二十四條 設立肥料研究所，研究天然肥料的利用，以期節省用費。

第二十五條 設立肥料製造廠，兼製人造肥料，以補天然肥料的不足。

第二十六條 設立病蟲害研究所，研究病害蟲害的防除法，以便推廣，而免作物的受害。

第二十七條 提倡造林運動，以期從根本上救治水災旱災。

第二十八條 舉辦農業保險，以免災害的損失。

第二十九條 提倡蠶桑，畜牧事業，以增加農家的收入。

第三十條 設立絲茶研究所，改良絲茶的製造法，以維固有的地位，增進將來的銷場。

第三十一條 制定益鳥益蟲等保護法令，以期助益農家的經濟。

第三十二條 設立各級農業學校或教育機關，招收免費或減收學費的學生，施以切實的訓練，以培養研究農業或推廣農業的人才。

第三十三條 普及科學的農業方法，以期費省效大。

第八章 施行方法

第三十四條 本大綱由革命政府的相當機關分別擬定施行方案和程序，督促所屬機關團體等，努力進行。自然，這種大綱也，許不能實行，也許實行而不徹底，我們現在都不敢斷定。但是有一點可以斷定的，就是要想解決中國農村經濟問題，除這種大綱努力外，實在沒有更重要，更有效的方法了。中國農民有無翻身

——完——

錄 附

一、國民政府佃農保護法草案民十七

- 第一條 凡租種官有、公有、私有田圃、山場、湖地、森林、牧場等之佃農，皆應受本法之保護。
- 第二條 佃農繳納租項等，不得超過所租地收穫量百分之四十；實際交納數量，與各地地方政府會同各地農民協會，按照當地情形定之。
- 第三條 佃農對於地主，除繳納租項外，所有額外苛例，一概取消。
- 第四條 佃農繳納租項，應在收穫時繳納。
- 第五條 凡押金及先繳租項全部或一部惡例，一概禁止。
- 第六條 如遇歲歉或天災戰事等，佃農得按災情輕重，有要求減租或免租之權利。
- 第七條 凡佃農對於地主之要求，經鄉自治機關審查後，如無異議，且認為正當之要求，地主應予承認。
- 第八條 佃農對於所耕土地，有永佃權，但不得將原租土地轉租別人。
- 第九條 包佃或包租制，應即廢止。
- 第十條 凡佃農與地主間之契約，必須報請區鄉自治機關備案。

二、浙江省二五減租暫行辦法民十七

- 第一條 本暫行辦法，遵照中央規定，參合本省地方情形定之；自民國十八年起，本省佃農繳租，暫照本辦

法辦理。

第二條 土地收穫，除副產應全歸佃農所有外，雙方就各該田畝情形，以常年正產全收穫量百分之三七五爲繳租額。自行協定新租約有大租小租之分者，其分配比例，斟酌當地向來習慣辦理；但兩租之和，不得超過正產收穫百分之三七五。

第三條 向例租額，如在前條所訂百分之三七五原則以下者，仍照原租額訂約，不得任意增減。

第四條 佃業雙方所訂之新租約，應互相遵守。新租約分爲四聯：第一第二兩聯，由佃業雙方分執；第三第四兩聯，由縣政府及村里委員會分別存案，式樣附後。但有租約定繳租額百分之三七五以下者，由佃業雙方同至村里委員會，加蓋驗訖戳記，錄案備查。如原有繳租額在百分之三七五以上者，減至百分之三七五，加蓋驗訖戳記，錄案備查，其效力與租約等。

第五條 已屆收穫期而新租約尙未成立者，應由佃農通知村里委員會及業主，臨田監視收割，計算實收數量，依照第三條所訂百分之三七五原則繳租。

第六條 佃業雙方因協定新租約及繳租撤佃而發生爭議時，由村里委員會調處之；調處不協，由縣佃業仲裁委員會裁決之；如再不協，由省佃業仲裁委員會復決之。省佃業仲裁委員會爲佃業爭議之最後裁判機關。

第七條 早晚兩稻，各自收穫期起，限四個月爲租事終了期，由縣政府預先定期公布之。佃農過期不繳，業

主逾期不收者，均由村里委員會調處之。

第八條 左列各款事情之一者，業主解約撤佃：

- (一) 佃農不遵照新租約繳租，經縣佃業仲裁委員會裁決者；
- (二) 無永佃權之佃農，私行轉佃，經縣佃業仲裁委員會裁決者；
- (三) 自耕農收回自有田畝，或買得田畝，經村里委員會查明確係自耕者；
- (四) 先一年通知，由於佃方之願意，有佃業雙方簽字之證明書者。

第九條 遇有水旱風蟲等災害時，依左列各款辦理：

- (一) 顆粒無收者，應由佃農通知業主及村里委員會，臨田勘明屬實，全數免租；
- (二) 收成歉薄者，應由佃農與業主協議，照新租約租額酌量減繳；協議不妥時，應由佃農定期，請村里委員會及業主臨田勘明，就實收數量，依照新租約租額之百分率分配；
- (三) 業主接受通知，屆時不到者，由村里委員會 臨田勘行，確係顆粒無收者，全數免租；如係收成歉薄者，照本案第(二)款辦理，將應行分繳業主之數，知照業主收取，並須轉報縣政府備案。

第十條 業主除依本暫行辦法收租外，不得有額外苛索（例如需索租雞，租力，腳米）佃業繳租，亦不得有不正當之行為（例如和水，攪糞，過蒸等），違則由村里委員會議處。

第十一條 繳租所用之度量衡，在度量衡未經中央頒發以前，得暫以各該地方通用之度量衡計算。

- 第十二條 佃業雙方因協訂新租約及繳租撤佃而發生之事，間有涉及刑事範圍者，歸司法處理之。
- 第十三條 暫行辦法之施行細則，及佃業爭議處理暫行辦法，另訂之。
- 第十四條 本暫行辦法在實施上有疑義時，以省黨部之解釋為標準。
- 第十五條 本暫行辦法由國民政府核准施行。

三、農村經濟問題參考書報

——有○的為本書參考材料——

- 1. 楊開道：農村社會學（上海，世界）
- 2. Carver：Principles of Rural Economics. (Ginn & C, Boston)
- 3. 陳大同：農村經濟（上海，卿雲）
- 4. 第六、第七次農商統計表（北京，農商部）
- 5. 農礦公報，第一期至第十八期（南京，農礦部）
- 6. 第一次中國勞動年鑑（北平社會調查部）
- 7. 第一回中國年鑑（上海，商務）
- 8. Malone and Taylor：The Study of Chinese Rural Economy.（北平，中華經濟學社）
- 9. Buck：An Economic and Social Survey of 150 Farms, Yanshan (鹽山) County, Chihli pro-

Vinos, China. (南京, 金大農林科)

- 10. 喬啟明: 江蘇崑山南通安徽宿縣農佃制度之比較以及改良農佃問題之建議 (同上)
- 11. 卜凱: 蕪湖一百零二農家之社會的及經濟的調查 (同上)
- 12. 李錫周: 中國農村經濟實況 (北平, 文化)
- 13. 馮銳: 廣東番禺河南島五十七村鄉村社會調查報告 (南京, 東大教育科)
- 14. 李景漢: 北平郊外之鄉村家庭 (上海, 商務)
- 15. 中華職業教育社: 農民生計調查報告 (上海, 本社)
- 16. 廣東大學農科: 廣東農業概況調查報告書 (廣州, 本校)
- 17. 中山大學農科: 廣東農業概況調查報告書續編上卷 (同上)
- 18. 馮銳: 中華平教總會華北試驗區工作實況 (北平, 平教總會)
- 19. 劉大鈞: 我國佃農經濟狀況 (上海, 太平洋)
- 20. 王世義: 中國農村經濟統計 (世界月刊, 二卷三期)
- 21. 張鏡予: 中國農民經濟的困難和補救 (東方, 二十六卷九號)
- 22. 喬啟明: 中國鄉村人口問題之研究 (東方, 二十五卷二十一號)
- 23. 劉大鈞: 中國農田統計 (中國經濟問題)

附錄

- 24. 朱佩我：中國農村經濟現狀的分析（新生命，二卷十一號）
- 25. 章淵若：中國農地生產問題（社會科學，一卷四期）
- 26. 唐啟宇：農業經濟學（南京，東大農科）
- 27. 王道：中國糧食問題（世界月刊，二卷二期）
- 28. 馬延亞：中國的農業經濟（新生命，二卷八號）
- 29. 侯厚培：中國近代經濟發展史（上海，大東）
- 30. 王良：中國農村經濟的研究（上海，神州國光社）
- 31. 王思微：中國農民經濟的經濟學及其發展的傾向（世界月刊，一卷三期，二卷一期）
- 32. 唐啟宇：中國農業改造問題叢著（上海，民智）
- 33. 周亞屏：農民問題研究（同上）
- 34. 馮節：中國田賦研究（同上）
- 35. 原頌周：中國作物論（上海，商務）
- 36. 薩孟武：中國社會問題之社會學的研究（上海，華通）
- 37. 黎濂凡：中國農民與土地（上海，華樂）
- 38. 郭真：中國農民問題論（上海，平凡）

39. 王仲鳴：中國農民問題與農民運動（同上）
40. 文直公：中國農民問題的研究（上海，三民）
41. 陳長蘅：人口密度與人生標準（統計月報，一卷四期）
42. 張心一：江寧縣農業之調查（同上）
43. 張其陶：中國民族志（上海，商務）
44. 潘薩基：中國土地政策（上海，時事新報館）
45. 凌道揚：中國農業之經濟觀（上海，商務）
46. 周佛海：三民主義之理論的體系（上海，新生命）
47. 劉實書：平均地權（上海，太平洋）
48. 向紹軒：平均地權初步之商榷（同上）
49. 馬寅初：平均地權（中國經濟問題）
50. 嚴仲達：耕者要有其田（上海，民智）
51. 諸青來：耕者如何有其田（經濟學報，創刊號）
52. 章啓智：中國土地制度（同上）
53. 薛孝城：整理中國田賦芻議（同上）

- 54. 江恆源: 徐公橋 (上海, 中華職教社)
- 55. 中華職業教育社: 教育與職業 第一一〇期 (上海, 本社)
- 56. 王世頌: 農業合作 ABC (上海, 世界)
- 57. 唐啟宇: 農業合作 (新生命, 三卷三號)
- 58. 李積新: 中國原有之合作制度 (同上)
- 59. 王志莘: 印度農村合作運動 (同上)
- 60. 顧樹森: 丹麥之農業及其合作 (上海, 中華)
- 61. 李錫周: 丹麥的農民合作 (上海, 世界)
- 62. 侯厚培: 信用合作 ABC (同上)
- 63. 于樹德: 信用合作經營論 (上海, 中華)
- 64. 張鏡予: 中國農村信用合作運動 (上海, 商務)
- 65. 王志莘: 經濟建設中之農民銀行 (經濟建設)
- 66. 黃枯桐: 日本的農業金融機關 (上海, 商務)
- 67. 湯川又夫: 日本農學應用與農業發展之關係 (東方, 二十六卷九號)
- 68. 張心一: 今年糧食問題的一種研究 (統計月報, 一卷九期)

69. 工商訪聞局: The Chinese Economic Bulletin, Vol. XV, nos 15, 215 (上海本局)
70. 夏庶英: 中國土地制度與農業建設 (中國建設, 一卷一期)
- 71. 陳達: 中國勞工問題 (上海, 商務)
- 72. 黃枯桐: 國際經濟會議之農業問題 (上海, 啟智)
- 73. 賀揚靈: 農民運動 (南京, 中央黨校)
74. 王冰若: 社會農業 (上海, 亞東)
75. 鄧毅: 農業的社會化 (上海, 新生命)
76. 丁達: 中國農村經濟的崩潰 (上海, 聯合)

小學國語話語教學法

張士一著 一冊 三角

著者根據教育心理學、語言學、和語言教學法的普通原理與方法；並就實地教學國語話語的經驗，著為本書。共分八章：①國語話語教學的目的，②國語話語的標準，③國語話語教學的編制，④口語的性質，⑤口語教學法的基本原理，⑥語言教學法的派別，⑦表示意義的方法，⑧國語話語的教材。材料豐富，說理明晰，為小學國語教師必讀之書。

小學地理教學法

薛鐘泰著 一冊 一角五分

本書分五章：①目的論，述小學地理的性質，及過去教授目的之錯誤與新近教授目的之改變；②教育進程論，述分解、循環、結合、總合教程，及分解總合等教學方法；③教材論，述教材之組織與教材之選擇；④方法論，述教授的方式，教師的修養，及如何引起兒童自習、預習、想像等問題；⑤餘論，述是否需要教科書？及使用教科書或教授綱要時應該注意的問題。

中華書局出版

中	國	經	濟
之	問	題	之
究	研	究	之

(一之書發學科會社)

金國寶著 一冊 一元

本書包括討論幣制、財政、票據與金融、銀行立法、經濟政策及經濟建設等論文二十二篇，所論均鞭辟入裏，切中時弊，與一般徒尙空泛的理論，不着實際者，迥不相同。尤以提倡承兌匯票的幾篇文章，開今日承兌匯票的先河，作者殫精竭慮，悉心學劃之功，實爲不可磨滅。其中關於銀行立法的幾篇文章，亦爲今後研究銀行立法之必要參考資料。凡研究經濟學者，對於此類具有歷史和現實價值之著作，實不可不讀。

現代中國經濟思想

[中華百科叢書之一] 李權時編 一冊 六角

本書不拘派別，把現代中國的經濟思想，不管其爲積極派，消極派，保守派，改革派，皆一一加以敘述。全書共分六章：第一章緒論，第二章消費論，第三章生產論，第四章交易論，第五章分配論，第六章經濟的理論與經濟的事實的關係。取材新穎，博引旁徵，極便研究經濟學者作比較之探討。

中華書局出版

國民政府內政部註冊 二十四年二月七日執照警字第四一七號

民國二十年四月印刷
民國二十一年三月五版
民國二十五年

中國農村經濟問題(全一册)

◎ 定價銀一元二角



編著者 古 棟

發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陸費逵

印刷者 上海 中華書局印刷所

總發行處 上海福州路 中華書局

分發行處 各埠 中華書局

(六二六四)天

55
406044

標商冊註

